

國立北平圖書館

# 社會

第一卷

社會學

# 總 理 遺 像



# 總 理 遺 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尙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蔣主席肖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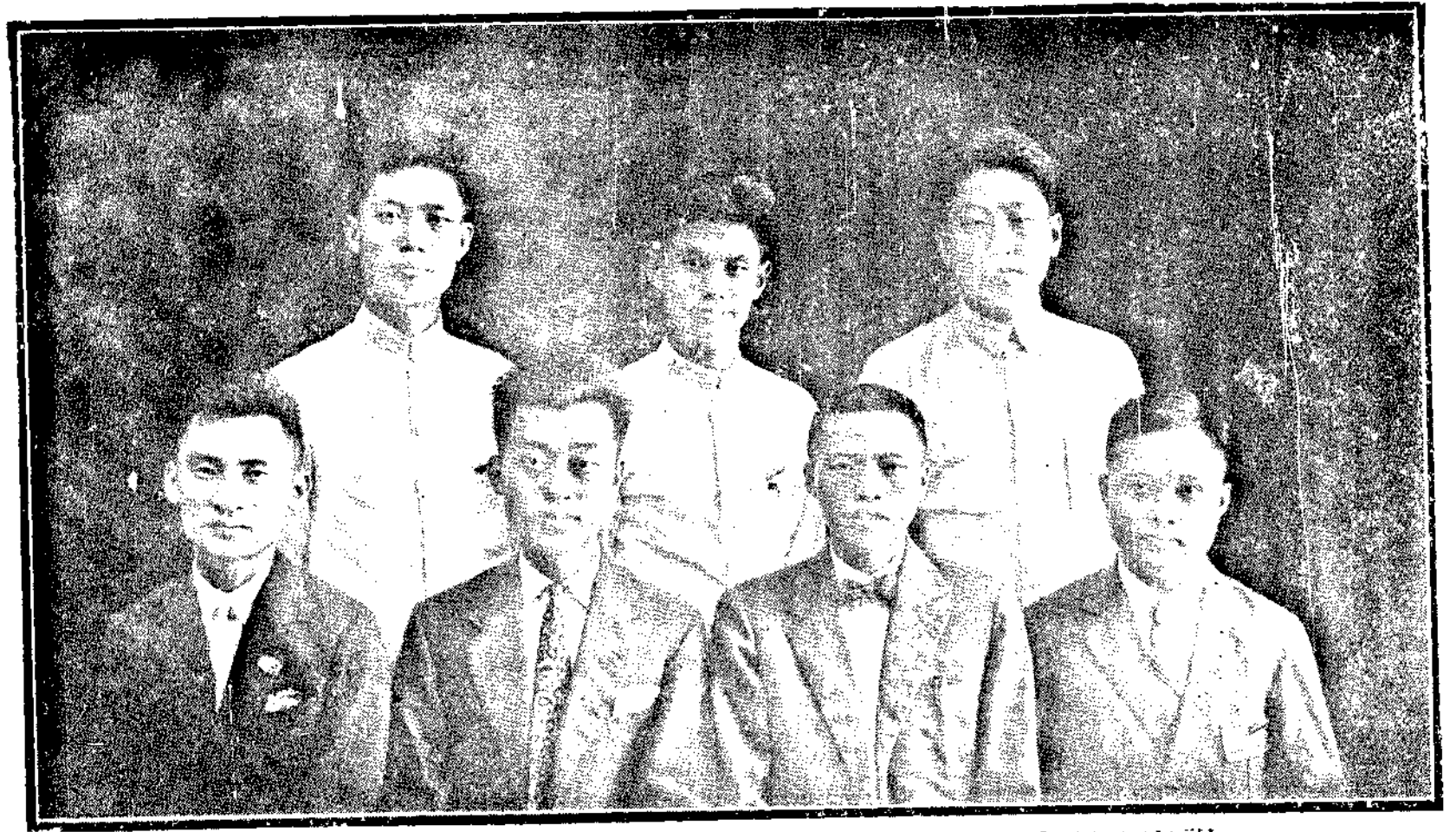
劉市長長文島肖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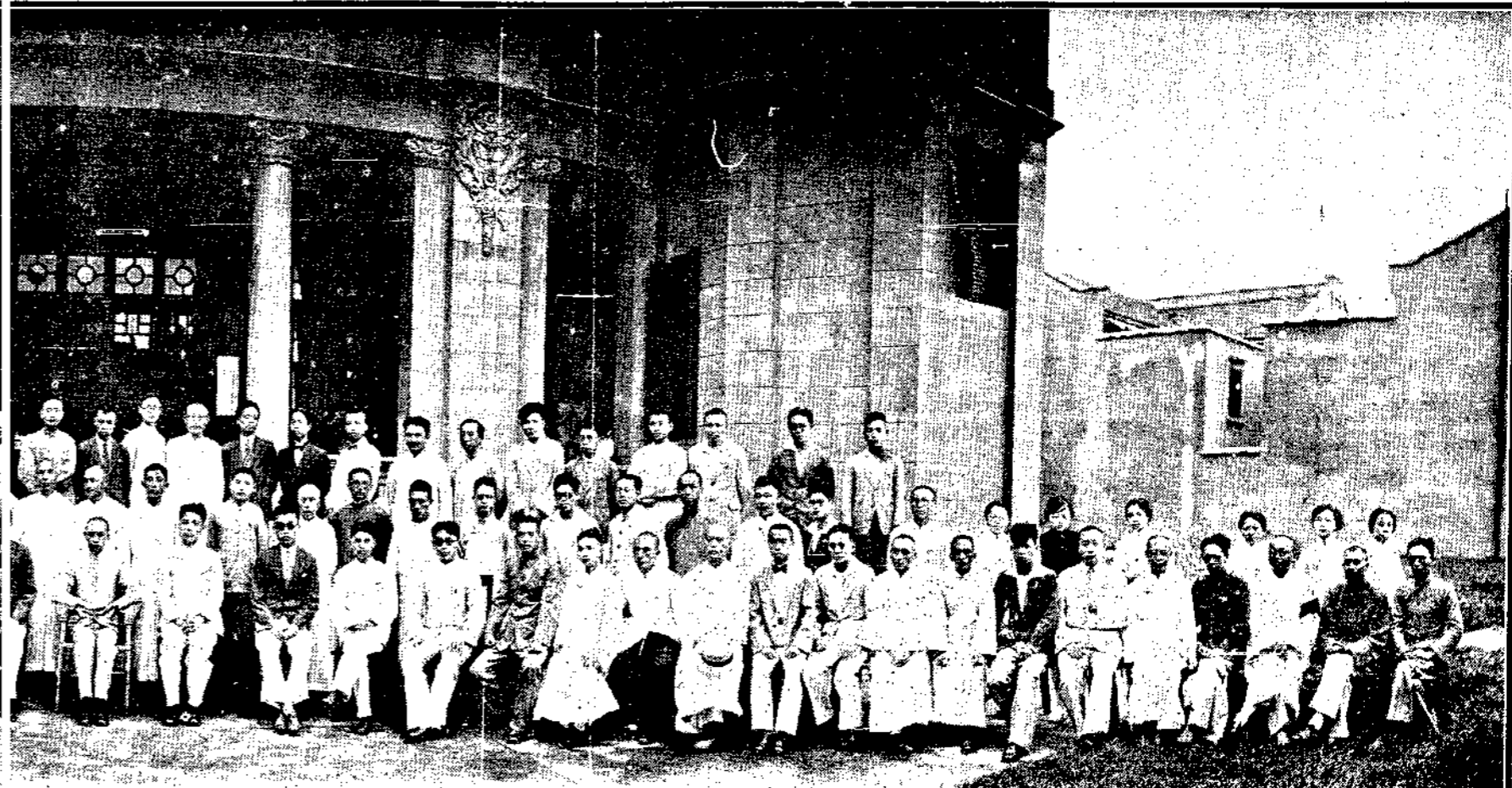


蔣局長堅忍肖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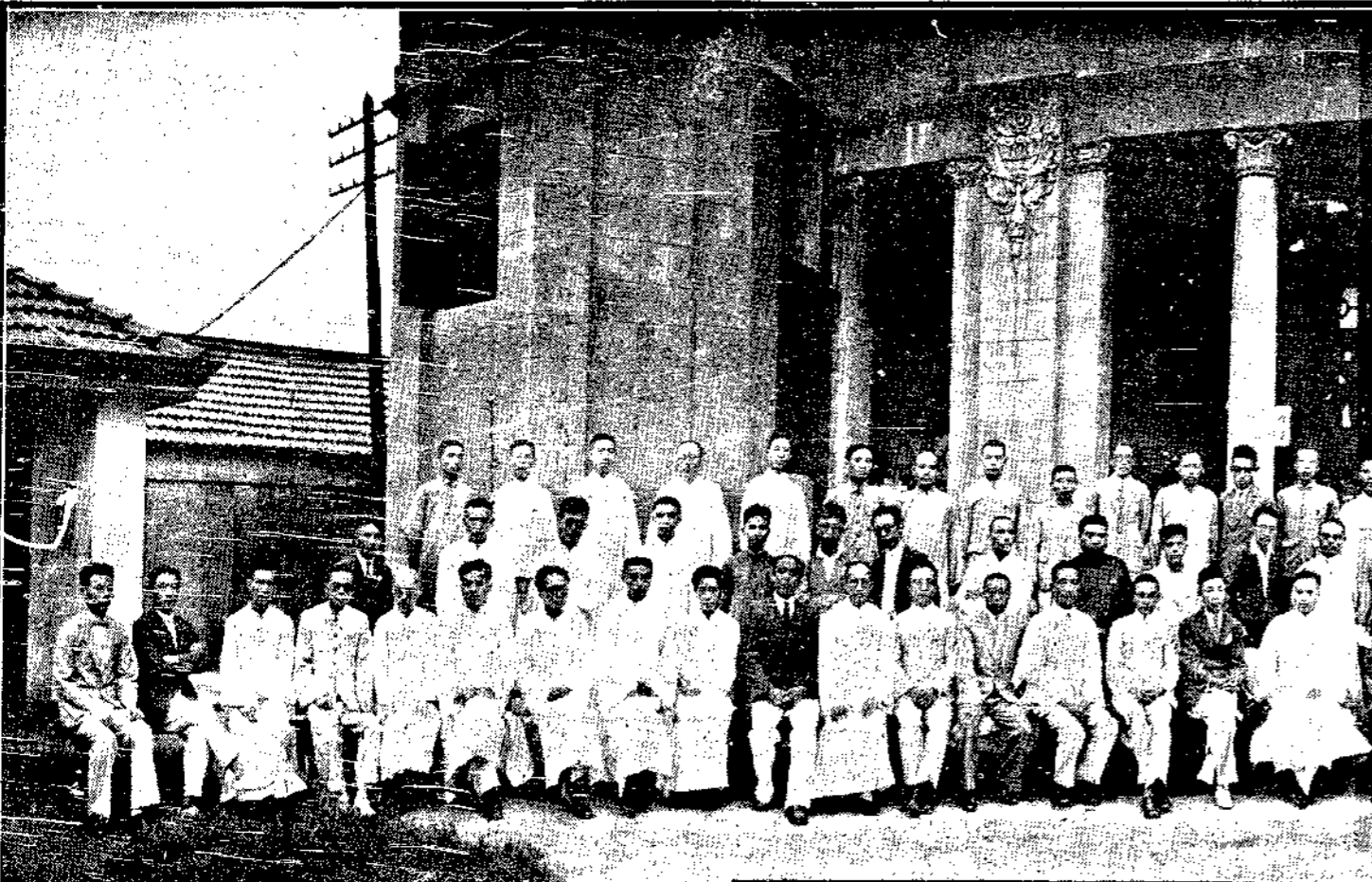




林鶴徐長科一第      屏竹蔡長科四第      寰開沈察視  
 夫直李長科三第      茂蓓謝書秘      耀永劉察視      昌貞蕭長科二第



漢口特別市社會局全體職員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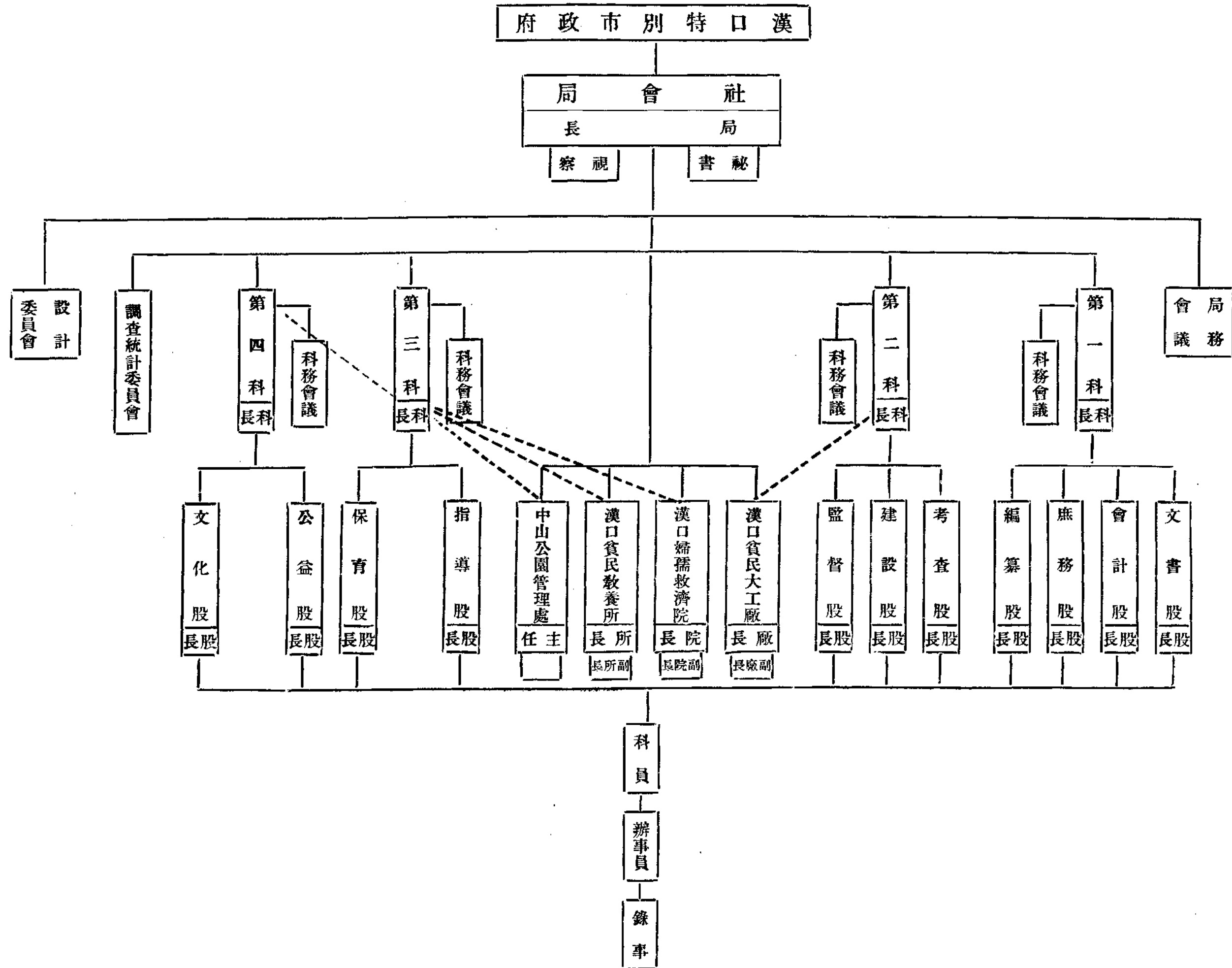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十四年六月三日

漢口特別市婦女救濟院第一隊次配院舉行配婚典禮紀念攝影





# 漢口特別市社會局組織系統表



社會部

文島部







插畫 可憐的她 ..... 振吾(十七)

零碎雜感 ..... 達可(十九)

業務報告之三——恢復國貨陳列館 ..... (二十一)

業務報告之四——設計及調查統計兩委員會之成立 ..... (二十二)

插畫 放足吧 ..... 振吾(二三)

業務報告之五——蔣局長到局視事訓話 ..... (二四)

城市社會之文野與社會局 ..... 丁步武(二五)

業務報告之六——取締本市花鼓淫戲 ..... (二七)

業務報告之七——更改乞丐收容所名稱 ..... (二八)

社會局的任務 ..... 傅光閻(二九)

業務報告之八——禁止赤膊露宿 ..... (二九)

業務報告之九——籌設測候所 ..... (三〇)

整頓貧民大工廠概狀 ..... 編者(三一)

改善市乞丐收容所 ..... 編者(三一)

最近一年內婦孺救濟院生來歷比較圖 ..... 編者(三一)

最近一年內婦孺救濟院每月院生出入增減比較圖 ..... 編者(三一)

最近一年內婦孺救濟院生年齡比較圖 ..... 編者(三一)

漢口特別市乞丐收容所五六七三月份保領收入死亡統計圖 ..... 編者(三一)

漢口各業商店職工每日工作時間比較圖 ..... 編者(三一)

武漢各業工人概數比較圖 ..... 編者(三一)

統計



社會 目錄

文 告

禁止婦女纏足佈告

呈漢口特別市政府禁止賽馬文

禁止赤膊露宿佈告

佈告驅蝗辦法

禁止附印舊歷公函

會議紀錄

(一四)

(一)

(二)

(三)

(三)

(三)

(一)



## 發刊詞

蔣堅忍

論任何人，不能離開社會，離開社會即喪失其生存的根據，社會不能沒有人，沒有人更何有乎社會？社會是一個有機體，而人便是這個有機體的分分子或細胞，所以社會必賴人的努力推動而進化；人也因社會組織的健全而繁榮，人與社會，社會與人是互相聯繫共存共滅的。

「什麼是社會？」

一般人對於社會意義的解釋有三——

- 1 以階級來解釋的譬如說：「上流社會，」「中流社會，」「下流社會。」
- 2 以職業來解釋的譬如說：「商業社會，」「工業社會，」「官吏社會，」「學生社會。」
- 3 以地方來解釋的譬如說：「上海社會，」「南京社會，」「漢口社會。」

第一個解釋，將社會分爲三個顯然不同的階級；第二個解釋，是祇對同一職業的一羣人而言；第三個解釋，是指點一個地方的一羣人而言，這三種對於社會的解釋是完全錯誤的，絕不是社會的真意義！

社會的定義是：「社會是具有共同關係，共同行爲，共同生活的一羣人的大集團；換言之，凡是有共同關係，和共同行爲，而營共同生活的一羣人，都可叫做會社。」

人類團結而成社會，這些社會究竟怎樣來維持他們的團結呢？維持社會團結的要素，就

是社會上所公認的種種共同行爲的規則，如風俗習慣，政治道德，信仰，法律，等等。這些行爲規則，他做人們行爲的標準，他有駕御人的行爲的能力，久而久之，於有形無形之中產生了社會制度，這種社會制度具有偉大的威力去約束個人的行爲，而個人方面也都表示遵從的態度，上下流傳，相沿成風，於是社會制度在人們的心理上確立了不可磨滅的基礎。在社會習慣上成爲人們公認的行爲規則的總體。

過去的社會制度，不一定適用於現在社會，現在的社會制度也未必能適用於將來的社會，甲地的社會制度不能適用於乙地社會，外國的社會制度也未必適用於中國社會！故社會制度不問其爲現在或過去的時代先後關係，也不問牠爲甲地與乙地或外國與中國的地域區分：祇問牠何種制度爲優？何種制度爲劣？何種制度爲適合世界潮流？何種制度爲違背時代要求？何種制度爲合乎社會要求？何種制度爲違反大多數人民的利益？我們根據這個客觀的標準，來判別社會制度的優劣，來判別社會制度是否合於時代的要求？是否能維持人類的生存，如果某種制度能合乎時代的要求，能維持人類的生存，人類才肯擁護牠！假使某種社會制度，不合時代的要求，不能維持人類的生存，那末人類爲生存所迫，爲多數人的利益計，必然的起來破壞牠，推翻牠，來建設一個合乎時代要求維持人類生存的更好的新的社會制度了。

因社會組織之不良，人們失去共同行爲的標準，而後發生種種社會問題如勞動問題，人口問題，失業問題，婦女問題，都市問題。這種問題之發生乃是社會組織內部矛盾所釀成的結果。這種種嚴重的社會問題，若不速謀解決，則社會不但不能進化，並且將陷於土崩瓦解的境地！

怎樣來改造不良的社會組織？怎樣來解決種種現實的社會問題呢？

改良社會組織——解決社會問題之方法不外下列兩種——一種是社會大多數民衆因感受社會制度之不良，社會問題之與本身有深切的利害關係，自己起來解決社會問題；一種是國家或某一革命政黨定下了明確方針，企謀改造社會組織解決問題而定下明確的方法，前者是社會運動，後者是社會政策。

社會運動，以謀社會問題的解決，和被壓迫民衆的解放爲目的。現在就中國而論，若要達到這種目的，必先謀得政治經濟地位上的平等，要得政治經濟地位上的平等，必須一方面反抗外力的帝國主義勢力的壓迫；同時要對國內封建勢力進攻，採取這種方式來求維持生存而起的種種解放運動，即是社會運動。

社會政策，是一個政府或一個革命政黨，根據大多數人民的要求和社會的需要具體的定下解決現實社會問題的適當政策，以政治的力量或國家權力努力剷除政治經濟的不平等以謀新社會建設之實現的，即是社會政策。

中國社會是一個次殖民地社會，次殖民地的產業落後，和先進國資本主義的發達，具有不同的特徵；所以次殖民地社會問題的內容，和先進國的社會問題，也具有不同的特性，社會問題發生的原因不同，問題的內容不同，解決社會問題的方法，當然也不能一樣！

我們認爲要解決現實中國社會問題的方法，先要以解決一切社會問題的樞紐的三民主義做唯一的根據，一方面民衆要自覺的起來作改造社會的運動，一方面中國國民黨根據社會的需要，民衆的要求，而確定解決社會問題的政策，以整個革命的力量促其實現，民衆的社會運動又必須有中國國民黨的指導而不致越出正軌，國民黨的社會政策，要完全根據民衆的要求才不成爲空洞。黨爲民衆的利益社會的生存而革命，民衆爲謀自身的解放而擁護黨的革命



主張，能這樣則民族地位的平等，政治地位的平等，經濟地位的平等可期，三民主義新社會的建設當亦不遠，同志們！同胞們！我們共同向這標的而努力吧！



# 漢口特別市社會局行政計劃大綱

蔣堅忍擬

## 目錄

導言

行政原則

行政計劃

甲、關於工商農業者

(一) 調查與統計

(二) 工業事項

(三) 商業事項

(四) 農業事項

(一) 註冊

(二) 工廠註冊

(三) 公司及商業註冊

(三) 指導與監督

(一) 設立工廠諮詢機關

(二) 設立工業品檢查所

(三) 工廠之監督與保護

(四) 商業上不良習慣之取締

(五) 製造與銷售違禁品之取締

(六) 物價指數表之編製

(七) 物價評定政策之施行

社會

行政計劃大綱

(八) 設立農業指導所

(四) 指倡與獎勵

(一) 設立國貨陳列所

(二) 籌辦國貨工業展覽會

(三) 獎勵特種及基本工業

(四) 提倡各種合作社

(五) 維護商業補助機關

(六) 獎勵直接對外貿易

(七) 籌設農業補助機關

(五) 積極興辦事業

(一) 擴充與恢復市有各工廠

(二) 發展基本工業

(三) 劃一度量衡

(四) 改良商業簿記

(五) 創設氣象測候所

乙、關於勞動者

(一) 調查與統計

(一) 職業調查與統計

(二) 編製勞工生活指數表

(二) 註冊

- (一) 舉辦民衆團體之註冊
- (二) 舉行碼頭工人登記
- (三) 監督與保護

(一) 改良職工待遇

- (二) 製定暫行工廠條例保護法
- (三) 特別保護女工童工
- (四) 取締工廠不良之設備
- (五) 取締不合法理之勞工契約
- (六) 職業介紹所之擴充
- (七) 實施社會保險
- (八) 創設勞工儲蓄銀行

(四) 指導與訓練

- (一) 指導各民衆團體之活動
- (二) 民衆糾紛之處理
- (三) 國內外勞工法規及勞資仲裁事例之調查與編譯

(四) 限制房租及地租

(五) 規定力價

丙、關於公益慈善文化禮俗者

- (一) 慈善事業之指導及取締
- (二) 調查全市慈善機關
- (三) 整理慈善團體所辦之事業

(三) 取締宗旨不良之慈善團體

- (二) 慈善事業之改進
- (一) 擴充婦女救濟院
- (二) 整理貧民教養所
- (三) 不良習慣之取締

(一) 禁止婦女纏足穿耳束胸

- (二) 取締卜星相巫覡堪輿
- (三) 廢除淫祠淫祀
- (四) 力行廢娼
- (五) 取締賭博
- (六) 積極禁煙
- (七) 取締代當
- (八) 取締印子放利

(四) 新聞紙及印刷品之取締

- (一) 新聞紙及通信社之註冊
- (二) 印刷品之審查
- (五) 戲劇審查
  - (一) 演員登記
  - (二) 劇場登記
  - (三) 劇場審查
  - (四) 各種取締規則之擬定
- (六) 禮俗風紀之厘正與改革
  - (一) 厘訂禮節

(二)提倡高尚娛樂  
(七)公益事業之興辦

(一)市立公園

(二)青草地

(三)運動場

(四)市劇場

(五)市民禮堂

(六)公共演講廳

## 導言

### 總

理說：「古今一切人類之所以要努力，就是因為要生存，人類因為要有不間斷的生存，社會才有不停止的進化，所以社會進化的定律是人類求生存。」總理又說：「人類求生存是什麼問題？就是民生問題，所以民生問題才是社會進化的原動力。」總理還說：「民生就是政治的中心，就是經濟的中心，和種種歷史活動的中心，好像是天空以內的重心一樣。」

就總理這三段教訓來歸納，可以知道「人類的生存」就是「民生」。「民生問題」才是社會進化的原動力，才是「社會組織的中心」因此可知我們來辦社會局，就是要來解決「民生問題」也就是要來求「人類的生存」進言之，就是來謀人類繼續不斷的生存，與社會繼續不斷的進化！

社會

行政計劃大綱

- (七)平民住宅
- (八)設立勝蹟古物保管處
- (九)籌設養老院
- (十)籌設孤兒院
- (十一)籌設殘廢院
- (十二)籌備平民習藝所
- (十三)創設貧民借本處

社會是什麼？簡單的說，就是有組織的羣衆。動物中如蟻如蜂，都有他們的動物社會；不過他們的民生問題——最好叫他們「物生問題」——是很容易解決的，他們祇要有了最低程度的求食，禦侮，和生殖的三種能力，他們就能保持他們羣的組織。人類的「民生問題」那就不如此容易來解決了，因為人類是時時感着不滿足而又時時求進化的。換言之，就是人類的生存欲望是特別無止境的！所以時時感着不滿足而又時時求進化人類在此生存欲望特別進展的過程中，就不能不間斷的有新的建設，新的創造，和新的發明，來求比較的滿足。於是社會生活逐漸複雜，社會組織逐漸擴大，生產範圍逐漸發展，分工作用逐漸推廣了。總之，人類生存欲望繼續的進展，生產範圍也就不斷的發展起來，生產範圍發展，分工作用也就推廣起來，社會

組織也就複雜了！現時的都市社會，就是經過了這幾個階段而產生的，所以現代都市社會的各種社會事業，可謂發達到了極點，現代社會雖然仍是無止境的向前進展，但是在進展過程中我們同時又因為政治不良，組織不善其種種原因，同時有產生了不少的社會病態，為社會進化的障礙。因為城市為社會進化之中心與前驅，所以各種社會病態亦以城市為尤多。此種障礙若不予以整個的解除，及防止，則此後的「民生問題」將必無解決的希望了。民生問題不能解決，即全社會的進化，也不過是一種畸形的而非整個的進化了。所以目前最迫切的工作，莫過於民生問題的解決，而負此解決責任的就是社會局！

我們可以知道社會局所負的使命，是要使現代整個的社會，繼續不斷的進化，因此我們亦就得對於整個的社會

### 行政原則

- (一) 依據本黨 總理遺訓，及主義，政綱及政策，實現三民主義化之漢口市新社會。
- (二) 遵照中央法令及決議案，促進地方自治行政計劃之完成，以樹立憲政之基礎。
- (三) 本勞資協調原則，一方面積極獎勵生產，一方面防止生產上所發生一切之社會病態，以促成民生主義之完成。

### 行政計劃

甲，關於工商農業者

負有促進的責任。我們綜觀在整個社會組織的各項事業無非是物質的與精神的二類。物質方面就是各種經濟組織；精神方面就是各種文化組織（公益，慈善等項都可以歸入精神方面。）所以本局的組織分為四科，除第一科專管局內一切事項外，第二科第三科是專注重物質方面的，第四科是專注重精神方面的。（詳情見本局暫行組織細則）

本以上所述種種，本局就定了一個行政計畫大綱；但是單有計畫還是不行的有待於我們的毅力，與經濟的助力，使一切計畫能按部就班的實施起來緩急既分先後乃定。這次行政計畫的實施不外乎社會應有事業的建設，善良事業的擴充，如不良事業的改革。使得每個市民都站在三民主義之下，成為科學化藝術化的新市民，漢口市成為三民主義社會化的新都市。

- (四) 依據 總理博愛精神，提倡獎勵指導及辦理一切慈善公益事業，謀全市民之福利。
- (五) 改良社會禮俗，糾正市民不良思想與行為，灌輸科學的藝術的智識，以提高社會文化。



(一) 調查與統計

1、工業事項

A, 調查之要點

- 一, 名稱, 地點, 類別, 創辦日期
- 二, 資本
- 三, 原料及來源
- 四, 出品產額銷路
- 五, 機器種類
- 六, 工人名額, 工資, 工作時間工人教育工人衛生
- 七, 中外資本數額之比較
- 八, 其他工業事項

B, 調查之種類

- 一, 私辦工業
- 二, 商辦工業
- 三, 官辦工業
- 四, 外資工廠

2、商業事項

A, 調查之要點

- 一, 各業各幫之習慣及其營業情形
- 二, 各業各幫之一切規章
- 三, 各公司商店之資產及營業狀況
- 四, 商品之存銷數量
- 五, 全市貿易狀況

社會

行政計劃大綱

六, 全市金融狀況

七, 海外市場之供求狀況

八, 國內外重要商品之生產費

九, 各種商品之運輸情形及費用

十, 各種商品之稅率稅名

十一, 其他商業事項

上列事務, 應分別輕重, 逐漸舉行, 先從市內調查入手, 然後漸及於國內外, 至調查辦法, 分直接調查, 委託調查, 及徵求三種, 而尤注意直接調查一項。

B, 調查之種類

- 一, 獨資商業
- 二, 合資商業
- 三, 國營商業
- 四, 外資商業
- 五, 其他

3、農業事項

A, 調查之種類

- 一, 佃農
- 二, 自耕農
- 三, 半自耕農
- 四, 富農
- 五, 農民團體
- 六, 其他

B, 調查之區域 漢口漢陽區域廣漠，全市同時進行，勢所難能，可先就附近之地，或於指定區域內，先行調查，以特別市所管轄之範圍為限。

C, 調查之要點

- 一，戶口及其圖籍等
- 二，農民生活
- 三，農產物之產額
- 四，農產品之銷路與運輸
- 五，農產品之價格
- 六，農村文化及社會狀態
- 七，土壤氣象肥料農具種子
- 八，其他

(二) 註冊

(一) 工廠註冊 漢市工廠林立其資本之大小製造品之種類產額之多寡均有待於註冊後方能洞悉故辦理工廠註冊得悉何種基本工業及何種特殊工業尙未舉辦或辦而產額尙不敷需要當力求創辦或擴充工廠註冊表格及註冊手續另定之

(二) 公司及商業註冊 按商業及公司註冊，原在明確商業主體之負擔義務能力，與乎權利之主張或義務之免除。一面可以保障他人之利益，一面可以增加註冊者之信用，於人於己，均為有利之舉，現已奉到中央工商部頒發商業註冊暫行規則，及公司註冊暫行規

則，令飭遵照辦理，業經擬具暫行組織條例，呈准施行，並派定專員，籌備設立商業公司註冊分所，積極舉辦，惟在舉辦之前，宜廣為宣傳，俾商人了解註冊之意義，以免中途發生窒礙。

(三) 指導與監督

(一) 設立工廠諮詢機關 吾國工業多由於關稅不能自主，稅厘繁重，交通事業不發達，資本缺乏等等，而廠主無科學智識，管理不善，不能進取，亦為中國工業不能發達之一大原因。補救之道，惟由政府規定一積極指導政策，設立機關，延聘專門人員，以備各種工業機關隨時諮詢，并代為規劃。

A 諮詢事項

(一) 廠屋之改良 (二) 機器之修理改良及添置 (三) 原料之出處運輸及價值 (四) 製法之改良 (五) 機械工作及人力工作效率問題 (六) 推廣銷路 (七) 組織及管理法之改良。

B 請求規劃事項

(一) 廠屋計劃 (二) 原動力 (三) 機械 (四) 原料 (五) 製法 (六) 出品銷路 (七) 組織及管理法 (八) 設廠地點。

(二) 設立工業品檢查所 各國對於輸出入各貨品質，均有一定標準，不及格者，取締甚嚴。吾華商因昧於此種規則，受損頗大，此種檢查所之任務如下：

A、制定標準，

B、代工廠檢查及化驗各種工業物品及原料，

C、檢查證明及取締進出口工業製造品及原料，  
D、供給華商應行注意之各國標準。

(三)工廠之監督與保護 工廠之監督與保護，關係工業之隆替，用特斟酌本市工業情形，規定五項辦法如下：

A、本市工廠無論股份或獨立經營不得轉售外人，  
B、如遇侵害工業之事情發生時本局得設法取締或消弭之，

C、各工廠產品須隨時呈送本局檢驗，如果係有關國計民生之日用出品，本局得設法減輕其附稅。或運費，或設法介紹，以廣銷路。

D、注意收回中外合資所辦之工廠。

(四)商業上不良習慣之取締 社會繁華，風俗日靡，商人惟利是視，故商業上尚多不良習慣，致墮落商人之信用。茲經派員查明，內河外江雜糧運商，往往有摻假發潮等事，殊與商業道德有關，應訂取締辦法取締之。

(五)製造與銷售違禁品之取締 違禁品之製造與銷售，影響於社會治安及風化，故須嚴加取締。

(六)物價指數表之編製 物價之於商情與民生，皆能發生重大之影響。本局為指導商業，預防恐慌，研求物價變動之原因，物價與成本之比例，以及規畫人民生計起見，自本年七月一日起，編製物價指數表，計

分二種，一為躉售物價指數，以供商人之參攷，一為另售物價指數，以攷查市民生活費用之變化。

(七)物價評定政策之施行 物價驟落驟漲，社會所受之影響甚鉅，宜預為調節，使之緩和和平定。查本局前會同各機關組織物價評定委員會，召集商人討論低平民生必需品價格，現擬參照從前辦法，加以改良，恢復該會之組織。

(八)設立農業指導所 我國向以農業著名，近因農人墨守成規，亟無進步，殊有改良之必要，查本市區內，農業區域實占全市十之七八，就近施以指導改良，樹鄉村農業之模範，實為要圖。茲擬設立農村指導所，選用農業專門人才，研究各種農業要政，其任務如下：

A、力求改良各種農業品種子，

B、提倡改良肥料，

C、使用新式農器，

D、指導科學方法捕殺害虫，

E、鑿井開渠以防旱，

F、改良蠶桑菜圃，

G、提倡畜牧養蜂。

(四)提倡與獎勵

1 設立國貨陳列所 搜集本市各工廠出品，設陳列室陳列之，藉資觀摩，而策進步，并每年製定陳列品

目錄，及其鑒定，公布之以利銷售。

2 籌辦國貨工業展覽會 本局除設國貨陳列所外，并視本市工業發達之程度，每年或每二年舉行漢口特別市工業展覽會一次，徵求出品，以漢口本市工廠為範圍。但於必要時可任外埠廠家加入，以資比較，在展覽期間，另聘專家評判等級，給予獎勵，於必要時得發給國貨證明書。

3 獎勵特種及基本工業 在工商業競爭劇烈時代，政府對各種基本及特種工業，自當予以特殊獎勵。本局應每年將全市新創之基本及特種工業，調查登記，聘請專家組織委員會審查之。確與中國實業前途有重大關係者，當分別呈請市長給獎，或呈請國民政府給予專利，以示優異。

4 提倡各種合作社 合作社之作用，可以減除商業之流弊，擁護小資產及消費者之利益，各國莫不極力提倡。擬在中央之合作社法規未頒布前，草定合作社章程，以事提倡遵守。

5 維護商業輔助機關

A、銀行錢業 本局應隨時派員檢查其準備金，以鞏固金融機關。

B、航運事業 本局應聯合上海市社會局扶助整理商輪，以振興運輸事業。

C、保險事業 制定關於保險業之各種簡章，以嚴

防其倒閉，庶商業之發達，得以健全。

6 獎勵直接對外貿易 其辦法如下

A、獎勵大規模之華資輸出貿易公司之成立

B、設立輸入品陳列所研究外貨之製造裝璜以便我國人之參攷

C、設立廢除出口稅 各國對於出口稅多已實行廢除，本局擬對於有免出口稅必要之貨物，代商人請求免除，以便減輕國貨成本，而廣海外銷場

D、調查海外市場狀況 擬由本局派員赴各國重要商埠，或請托駐該埠之中國領事，調查及研究其國民性之嗜好，作成有系統之報告，以作對外貿易者之參攷。

籌設農業輔助機關

7

A 設立市農事試驗場 改良農業增進生業，首須實地試驗，故農事試驗場之設立，實為急要。

B 設立市立苗圃 擬擇適當地點，設立市苗圃，以便本市街道公園及他種造林之用。

C 設立農民銀行低利借貸所 此種金融流通機關，一方面所以解除農民常受高利借貸之壓迫，一方面復可增農民之生產力。

D 設立漁業事務所 漢口地頻長江，漁業極為發達本局為提倡漁業增進漁民之利益起見，擬應設漁業事務所，以管理統治一切。

(五)積極興辦事業

- 1 擴充與恢復市有各工廠 本市官有工廠，歷經變故，多改為商辦，縮小範圍，際茲訓政開始，不惟應恢復市有舊觀，且應加以擴充。
- 2 發展基本工業 基本工業如鋼鐵業等，為一切建設之母，關係至為重要，發展計劃另定之。
- 3 劃一度量衡 度量衡為交易之標準，如不劃一，於交易上，製造上，建築上，均感不便。現已奉到工商部厘訂度量衡法，及物質公差說明書，擬即行成立權度檢定所及發行所。
- 4 改良商業簿記 賬簿一項，關係商號權利及義務之證明，及營業狀況之考查，舊式商業簿記，不能應新式商業之要求，而本市舊式商業，尙多拘字成規，對於簿記不思加以改良者，故官廳欲考查其營業狀況，每不得確情，故改良商業簿記，實為刻不容緩之事。

乙，關於勞動者

一，調查與統計

(一)職工調查與統計

A、應調查之事項

- (一)調查市內各業工資，
- (二)調查市內各業職工分配，
- (三)調查市內職工家庭生活狀況及教育狀況，

社會

行政計劃大綱

(四)調查職工失業情形。

B、應調查職工之種類

- (一)產業工人
- (二)職業工人
- (三)店員
- (四)其他

(二)編製勞工生活指數表 本市近年生活日漸提高，工人日營所得，不敷事蓄，固屬實在，而廠方負擔過鉅，亦難於維持。故工人待遇之標準，殊應斟酌至當，即應編製工人生計指數表，以為解決工資紛爭之標準。

二、註冊

(一)舉辦民衆團體之註冊 民衆發起組織團體時，須提出註冊請求書，並附具章程及職員履歷各二份，其由黨部直接派員組織者不在此限，惟須由黨部函咨本局備案，如此則本局得依據工會之註冊，對於全市民衆團體情形，一覽無遺，然後對於民衆團體之指揮，與監督，方有途徑可循，不至茫無系統。

(二)舉行碼頭工人登記 本市碼頭工人分幫極多，情形複雜，又因商業之變遷，碼頭工作盛衰不定，遂致時起糾紛，甚至毆鬥不可理喻，調解極感困難。為一勞永逸之計，擬令各碼頭工人，一律登記，給予執照，規定工作，既可免除爭工糾紛，兼能防杜不良份子混



入搗毀，現正擬先着手碼頭工人之調，為進行登記之初步。

### 三、監督與保育

(一)改良職工待遇 本局擬對下列各點分別規定或改良之

A, 醫藥費及撫恤金

B, 寄宿舍

C, 工作時間及工作契約

D, 工資及賞罰

(二)製定暫行工廠條例保護法 在國府未正式頒布工廠法以前，擬由本局製定暫行工廠條例，以備應用。

(三)特別保護女工童工 各國對女工童工均加特別保護之，蓋因女工身體脆弱，有關生育，童工及學徒之身體，發育不全，當不能勝或人之工作，故本局對於女工童工擬特別保護之，以維持民族之健全。

(四)取締工廠不良之設備 工廠設備之良否，直接關係工人之安全與衛生，間接關係工業之盛衰。本市工廠對於有益工人身心之設備，多不完全，擬對於妨害工人安全與衛生之不良設備，極力取締之。

(五)取締不合法理之勞工契約 廠方徒以本身利益為前提，勞工又因地位與智識之缺乏，往往將種種不合法之契約，載訂於勞工契約中，而不知覺，甚或工頭與廠方勾通，剝削工友之汗血，此種契約當取締之。

(六)職業介紹所之擴充 本局附設職業介紹所，專為失業工人介紹，工作已著成效，現擬略事擴充，其辦法為：

A、設立失業工人講習班，藉增工人智識與技能，

B、市外設求工通訊處以便介紹失業工人往市外各工廠商店工作。

(七)實施社會保險 勞工因偶然喪失或其勞動能力或機會，依保險方法填補其經濟上之損失，而圖生活之安定。

(八)創設勞工儲蓄銀行：

A、養成勞工節儉之美德，

B、救濟勞工失業之痛苦。

四、指導與訓練

(1)指導各民衆團體之活動，使全市民衆革命化，國體化，紀律化。

(2)民衆糾紛之處理：

A、勞資爭議之調解 勞資兩方時有糾紛，在本黨

三民主義之立場上絕對不容有各趨極端之階級鬥爭的現象，故凡遇勞資兩方發生糾紛，應根據國民政府所頒布之勞資爭議處理法調解之。

B、勞工爭議之調解 本市各勞工，屢因工作分配

問題，時起糾紛，應由本局詳加調查，設法調解之。

問題，時起糾紛，應由本局詳加調查，設法調解之。

問題，時起糾紛，應由本局詳加調查，設法調解之。

問題，時起糾紛，應由本局詳加調查，設法調解之。

問題，時起糾紛，應由本局詳加調查，設法調解之。

問題，時起糾紛，應由本局詳加調查，設法調解之。

問題，時起糾紛，應由本局詳加調查，設法調解之。

問題，時起糾紛，應由本局詳加調查，設法調解之。

C、其他民衆爭議之調解 其他民衆與民衆之間，凡遇發生糾紛時，其不完全屬於司法範圍者，皆由本局設法調解之。

(3) 國內外勞工法規及勞資仲裁事例之調查與編譯：

A、搜集國內外勞工法令，

B、徵集關於勞工之書籍雜誌及日報，

C、編纂關於勞工問題之記載，

D、建議關於保障勞工之法規。

(4)、限制房租及地租 爲顧全市民生計及調和業主與租戶之糾紛起見，房租與地租均應有相當之限制，二房東盤剝租金，尤在禁止之列，

(5) 規定力價 本市各碼頭搬運貨物與挑抬行李之力價，及人力車夫力價，表面雖經各幫會訂，實際仍極紊亂，有苦旅客，本局負管理之責，應詳加訂定，以便商旅。

### 丙，關於公益慈善文化禮俗者

(一) 慈善事業之指導及取締

一，調查全市慈善機關 漢口慈善團體極多，辦理完善者固多，而藉慈善事業以濟私，亦不乏人。故本局應詳加調查，以便監督指導之。

二，整理慈善團體所辦之事業 漢口各慈善團體所辦之事業甚多，正有待於詳加整理，以便名實相符。

三，取締宗旨不良之慈善團體 本市各慈善團體宗旨

專在辦理救濟事業者，固不在少數，而藉辦慈善爲名，以宣傳各種邪說爲目的者，亦屬不少。本局對於是類之慈善團體，一例禁止，除去惑衆之行爲，務以純粹慈善爲宗旨。

(二) 善事業之改進

(一) 擴充婦孺救濟院 婦孺救濟院應從事擴充，以便收容本市貧困或流離無依之婦女。(辦法另訂)

(二) 整理貧民教養所 前僅收養乞丐，并未加以訓練，且其範圍過狹，現由本局改爲貧民教養所，除乞丐外，凡本市之無業者及流氓，一并收容，并施以職業教育，使能自謀生活。

(三) 不良習慣之取締

(一) 嚴禁婦女纏足穿耳束胸 中國惡習，以上列三者爲最殘忍與不道德，不但有傷身體，且不美觀，本局職司所在，故先行宣傳，再行嚴加取締，並組織婦女運動會，以專司其事。

(二) 取締卜筮星相巫覡堪輿 規定登記辦法限令一律登記並一面設法令其改習正當職業。

(三) 廢除淫祠淫祀 神道設教，原爲神權時代之遺物，現爲民主時代，對於各種迷信，一律廢除，茲值訓政開始，本局當遵照內政部所頒神祠存廢標準，布告市民週知，所有淫祠古神，一律廢棄，并破除一切迷信。

(四) 力行廢娼 娼妓有害社會盡人皆知亟應廢除以重人道茲由本局擬定從詳計劃逐漸施行以達到目的

(五) 取締賭博 賭博之爲害亦爲人所盡知，故亟應設法取締，之其種類爲：

A、賽馬之賭博，

B、彩票之賭博，

C、牌類之賭博，

D、其他賭博。

(六) 積極禁煙 鴉片之害，國人皆知之，現值訓政開始，首應禁絕此類毒法。

(七) 取締重利盤剝之代當 代當之盤剝貧民無所不至，甚至利率有在八分以上者，若不嚴加取締，爲害誠非淺鮮。

(八) 取締印子放利 放印子利者，有以百元之數，積數年能至巨萬，此種剝削貧民借款，比任何爲厲害。貧民以終歲勞力所得，尙不足償其利，非嚴予取締，實不足以裕民生，而杜奸究，此應嚴密調查取締之。

(四) 新聞紙及印刷品之取締

(一) 新聞紙及通信社之註冊 新聞紙通信社或報館，應呈請本局備案，經本局調查合格後，方能出版，及執行業務。

(二) 印刷品之審查 本局得隨時檢查市內一切印刷品。

(五) 戲劇之審查 戲劇影響於社會風化關係甚大，故本局應從速組織戲劇審查委員會，從事審查戲劇，其工作如左：

(一) 演員登記，

(二) 劇場登記，

(三) 戲劇審查，

(四) 各種取締規則之擬定。

(六) 禮俗風紀之厘正與改革

一，釐訂禮節 依照內政部法令，斟酌市民習慣，擬定慶吊一切禮節，以節靡費而省虛文。

二，提倡高尚娛樂 市民類似賭博嫖妓鴉片爲娛樂其爲害誠不堪設想，本局負有移風易俗之責，對此不能不設法挽救。其法惟有提倡高尚娛樂，如運動，音樂，戲劇等。

(七) 公益事業之興辦

一，擴充娛樂場所

A、市立公園 漢口原無公園現漢口之西園酌量經營，改爲市立中山公園，現已將工程完竣之部分，提前開放，以後逐漸擴充爲動物院植物院運動場等。

B、青草地 本市現尙無完善之青草地，現擬就改修馬路時，擇相當地點，開闢多數之青草地，以爲市民休息，及抽換空氣之用。

- C、運動場 本市現尚無完善運動場所，亦擬擇適當地點設立之。
- D、市劇場 市劇場有關市民高尚娛樂之增進，應積極成立之。
- 二、建設公用場所
- A、市民禮堂 最近漢口尚無一公用場所足供重要集會之用，實一遺恨，本局應從事計劃，會同工務局從速進行之。
- B、公共演講廳 本局為訓練民衆起見應會同工務局在適當地點建設擴大之演講廳。
- C、平民住宅 先就漢口適宜地點，從事建築，以爲本市貧民住宅之所，既可救濟平民，亦可減少天災，共計畫及辦法，另詳新村計畫大綱。
- D、其他 市重要公共場所。
- 三、設立公有公益及慈善機關：
- A、設立勝蹟古物保管處 古特名蹟中外各國均屬重視，故本局對此種有價值之勝蹟古物，必設法保

管以資觀感。

- B、籌辦養老院 先就漢口設立一座，再推及漢陽，其主旨在代市民盡養老之責任。
- C、籌辦孤兒院 專收本市孤苦無依之男女兒童并施以適當之教育附設保姆養成所
- D、籌辦殘廢院 殘廢人員無自立之能力，應設法收養之。
- E、籌備平民習藝所 擬開辦平民習藝所二所，每所容納藝徒五百人，男子專習木工竹工漆工雕刻皮印刷打繩，女子專習縫紉刺繡編物織襪織毛巾，其詳細辦法另定之。
- F、籌辦貧民低息借本處 貧民藉小本經營，足以救濟其失業痛苦。故小本經營，實貧民自助最良方法，唯本市貧民因最低額之資本不能籌得，以致生計無法解決，殊不在少數。擬由市庫撥款籌辦貧民低利借本處一所，以救濟之。——完——

國民黨對內政策第十一條

「制定勞工法改良勞動者之生活狀況保障勞工團體並扶助其發展。」

國民黨對內政策第十二條

「於法律上經濟上教育上社會上確認男女平等之原則助進女權之發展。」



## 論著

# 中國社會問題之研究

唐性天

在

歐美產業革命以後，有些人看見了一些新的經濟現象，特別是貧富的懸殊，與享用的不平均，便不斷的來討論這些問題，因此便創出了許多新的社會理想，及建設新社會的計劃。這些人的理想，計劃，不知有了多少種，（總理會在民生主義的第一講裏說：幾乎不至五十七種）但是他們都可總稱為社會主義者。他們的博愛精神，高尚的理想，確實是很偉大的貢獻，只可惜他們到現在還沒有找出一個來達到這個理想的完善方法。

至於在中國來研究社會問題的，可說在最近二十餘年，才始多起來了，但是他們研究社會問題的態度，如同在歐美一樣，只是高談理想，和計劃，却没有顧到解決進行的方法，尤其一般熱心而盲從的青年，研究社會問題，並沒有把中國的社會現象當作研究的對象，只是具着研究社會問題的熱心，生吞活剝地把研究外國社會問題各種社會主義，碰命的高談闊論。我們雖不能說中外的社會問題，是有若何的不同，但是我們終該相信，外國的社會問題

，絕不會是和中國的社會問題是一樣的，就是偶然大體是一樣的，但是其問題的內涵與其解決的方法，未見得就可一樣的。所以我們現在不應該只是高談各種社會主義，而應該着手研究社會問題的解決方法，尤其在我們中國，我們更應該以中國的社會現象為研究社會問題的對象，那末，我們中國的社會問題才能有解決的方法了。

我們知道社會問題的起因，決不是單純的，而是很複雜的，惟因社會問題的起因是多方面的，所以沒有一國的社會問題，可以說是與其他一國的社會問題是完全一樣的，雖然有時社會問題本身，或者可以相差不遠的。列如我們研究最近中國貧窮的幾個原因，是旱災，兵災等，但是在其他各國的社會問題就很少這類的原由了。在歐美資本制度發達最甚的國家，如英國，多數工人的失業與工人窮困的原因，可以說是由於資本家操縱生產所致，但是在中國就絕沒有這樣操縱生產的資本家，若是有，也只是經濟侵略的帝國主義者。於此，我們可以明白中國的社會問題的原因，與外國的社會問題的原因可以完全不相同，雖

然社會問題的本身是可以一樣的，例如失業率之增加。所以我們若解決中國的社會問題，必定要從研究中國的社會現象下手，然後所決定的解決辦法，才能合用。

我們知道現代的中國社會，已經擾亂不堪了，這不僅是社會問題而已，而且是急不容緩的應加以解決的社會問題。尤其在最近的三十年中，中國社會好似已經達到了最危險的階級，若不予以解決，就會崩潰下來了，因此國人身中的熱心份子，看了這種擾亂不安的現象，都努力於社會問題的研究了，普遍的救濟呼聲，已經傳遍了全國，社會問題的研究者更隨着救濟的呼聲，有了長足的進展。當然，在一般的社會問題研究者當中，最有成績而確有解決中國社會問題辦法的，是三民主義的創造者 孫總理，他的民生主義，不僅是解決中國目前與未來的社會問題的惟一社會主義，而且還是可以解決一切全世界的社會問題的最完全的辦法。

不過，我們要知道社會問題，是最不容易解決的，尤其是中國的社會問題，更不容易在短時期或用一種單純的辦法所能解決的。這不但是因為每一社會問題是很複雜，而且中國的社會問題，簡直是全國人民的生活問題。現在中國的全國人民，都是到了山窮水盡，不能生活的地步，總理曾在民生主義第一講裏很明白的說「一般工人不能夠生存便發生社會問題，所以社會問題的發生，原來是要解決人民的生活問題，社會問題便是民生問題，」這話不但

是證明了社會問題的精髓，而且明白說出了中國的社會問題，就是全國人民生活問題。所以我們討論中國社會問題，處處不要忘記中國人民的生活問題。

我們為要研究出真確的辦法，還得把中國最近的社會現象作各方面的精細的研究。然後依據每種大小的問題的性质，定下各種逐漸救濟的辦法。同時因為要得到一個整個的解決辦法，還得要追究出全國社會中的根本問題，我們知道了這個根本問題，更可以研究出一個總解決的辦法了。因此我們對於中國最近一切社會現象，不但是要個別的列舉出來，而且還得把各種現象，研究其因果的關係。現在中國社會的一般現象，至少可分列為下列幾種，就是：

一、失業人之增多 中國近來失業人的增多是很普遍的現象，只就漢口一隅而論，失業的工人，幾達二十餘萬人，若就全國來統計，當更數十倍於此，其數量之大，還不可成為最大的社會問題嗎？

二、犯罪者之增加 近來各地的匪徒，猖獗異常，甚至都市上的搶劫也日漸增多，這種使人民不能安居樂業，妨礙生活的現象，不能不認為社會問題中的一個重要問題。

三、惡現象之存在 最近中國醜惡墮落的現象如乞丐，妓女，疾病，暴屍，賭博，貪賊，污穢，間接直接均足貽害於社會安全者，與日俱增地呈現在全社會

裏，使整個的社會不能健全。要知愈是這種細微的事實，愈是中國的社會問題哩！

我們知道一種現象而成了社會問題的，必然是這個現象影響了社會，妨礙了共同的生活，社會須設法救濟的。現在中國最普遍的上列三種現象，沒有一項不是有成社會問題之資格的。上列三種的現象，我們若加以精密的探討，可以說是同其性質的。凡是犯罪者，多數是失業者，也可以說，失業者的結果必是去做乞丐，妓女，以至於疾病死亡，就這三者而論，當以失業的問題為最重要了。

中國失業者增多，可以說是中國最重要的一個社會問題，而致中國失業者增多的原因，則還是由於中國的貧窮現象。雖然，失業者的增加，更可以使中國格外貧窮。但是中國的失業問題，究與在歐美資本制度發達的國家所發生的失業現象完全不同。查歐美國家的失業問題，完全是由於資本家利用機器，替代人工，操縱生產而發生的，而中國的失業現象，可以說是由於中國貧窮到沒有資本來開廠容納工人，更沒有資本來容納多量遊民去做開鑛墾殖的事業。我們若再查國內現有工作的工人，無論在漢口，或上海及其他商埠，多數是屬於外資的工廠。而且依據最近的工廠工資的調查，愈是外資的工廠，其工資愈大，竟是中國的工廠，其工資較少。我們很可以知道中國是因爲沒有資本開那工資還可便宜的工廠，中國沒有資本來建設生產事業，致失業工人增加。所以中國的社會問題，追

根溯源，可以說只是一個「貧窮」問題，而我們的責任，只是「救貧」而已！「救貧」是解決全中國人民生活問題的總原則。

但是我們應該怎樣來「救貧」呢？這才是我們最應努力計劃的事情了。「救貧」是我們努力的目標，至於實際「救貧」的方法，就得從現存的社會各方面着手，就是依據社會的實際的情形，來施行救濟的辦法。我們對於無數的失業者應該如何救濟，並且如何預防失業的發現，對於無數不能自活而至犯罪的人，應該如何救濟，對於一般因貧窮而墮落的份子，應該如何去救濟，並且如何可以使其將來能自活。總之，我們對於一切的社會問題，經過詳細綜合的研究，知道其根本原因以後，再來依據根本的原則，定下實施的計劃，一定會有把這社會問題解決的希望。

「救貧」，雖然是解決中國社會問題的辦法，但是救濟的辦法，究竟還是局部的辦法，還不是一勞永逸的辦法。因爲我們知道中國的貧窮，並不是中國原有的特質，而是最近三十年來的一種病的現象，由於一切致貧的原因而發生的。這些致貧的原因也曾經中央很明白的指示過，所以我們研究救貧的辦法之際，除去計劃救濟以外，尤其要設法來消彌貧窮的原因。這些貧窮的原因，可以歸納爲下列四種：

(一)帝國主義者的不平等條約 帝國主義者憑藉不平等條約，以中國爲其貨品暢銷場，外國的機器奪取了

我們工人的飯碗，使中國增加失業工人，一面吸收中國無窮的金錢，致中國貧窮不堪。

二、國內的軍閥戰爭，中國貧窮的第二最大原因，可說是兵災了，全國的財產因兵災而毀壞者不能以數計，因內亂而使事業廢棄，生產減少，更是顯而易見的事實。

三、政治不良，不良的政治，更足影響於人民的生活，例如政府不能盡職與辦事業，反倒消極的剝削人民，殘害人民的事業，更不要製造貧窮。一切衛生事業，教育事業，交通事業以及公衆治安，無一非有關社會生活者。

四、科學不發達，中國近年來水災旱災，疫災的發生，都是由於中國不能利用科學來制服自然的原故，而這些災禍恰巧是中國貧窮的重要原因。

以上四項貧窮的原因，惟獨中國俱備之，所以也惟在中國為社會改良家所注意。我們對於這些貧窮的原因，應比較對於貧窮的結果格外要注意。因為貧窮的原因不除去，就是想盡救濟的方法，還是不能剷除貧窮，最多只是暫時的解救貧窮。所以我們除去計劃救濟貧窮以外，尤其要設法來剷除貧窮的原因。這纔是「救貧」的最根本的辦法。

我們知道國家對於人民生活有保護維持之義務，尤其可以說，社會，國家惟一的任務便是增進社會幸福，增進人民生活。所以現在中國的這幾項貧窮的原因，必須由國

家來負責努力剷除了。所以在規劃實際的救濟計劃之前，為根本解決中國社會問題起見，應由國家從事下列各項根本工作：

一、努力於最短期間取消不平等條約。

二、實行編遣會議的決議案停止內亂。

三、努力於訓政時期之完成，建設健全的政府。

四、努力於訓政建設，從事科學的建設工程。

以上四項的工作，當非短文所能盡言，要此項工作，已由中央努力進行，我們惟盡督促之責而已。至於實際的救濟事業，則因各地情形略有不同之故，則應由各地社會問題的研究者，從詳計劃之。今就中國一般的社會現象而論，我們所應努力的救濟辦法，擬定為下列五項，雖然，這五項辦法，不見得一定可以救濟中國目前的貧窮，但是這五項辦法至少是政府應該做的幾個原則。

(一)農工商業的保護政策 就最近市黨部與社會局各種調查的結果而言，漢口失業人數已在二十萬以上，而其失業之原因，則為由於工廠之停閉，或營業範圍之縮少。這種工業現象，都是由於政府不能保護國內生產事業所致。所以農工商業的保護政策，實為救中國貧窮，解決失業問題的最重要的辦法。政府務必努力於國內生產事業之提倡。

二、實行勞資合作政策 中國本沒有資本階級，尤其沒有壓迫勞工的事實。中國共產黨固執偏見，不細究

中國之社會，煽惑勞工造成階級鬥爭，真是亡國的政策。現在的中國工人，固有待於生活的改良，要尤其急於能夠得到工作，與生活之解決。所以為要促進生產，增加國家財富起見，應努力實行勞資合作政策，尤其國內中國的生產事業，更要本勞資合作的精神，努力生產運動。

三、實行慈善救濟事業 中國的慈善救濟事業向由個人辦理，國家毫不預聞。而個人的救濟辦理必不能完善，所以中國的乞丐，殘廢，精神病者妓女之流，無所歸宿，散佈於社會上，造成犯罪以及墮落的現象。查救濟事業不但是非常重要而且最不容易辦好。公家救濟事業的大危險，就是辦理者的舞弊與不熱心，尤其在政治腐濁的社會裏，最不容易收到救濟的效果。所以政府的救濟事業，不特須有人民的監督並且須有人民的服務。

四、普及教育 最重要而是老生常談的辦法就是普及教育。中國在表現着人口過剩的現代，不見有生產能

力的人數之增加，就是由於教育不曾普及所致。我們不僅要提倡生產事業，而且要增加全國人民生產的能力，這極增加工人生產能力的工作，不僅是足以救貧，且足以更進一步促進國家的文化。

五、勵行公共衛生 社會愈在貧窮的時代，其疾病者，死亡者愈多，這種疾病，不但消失生產的能力，當其影響於社會時，即成為消費者，貧窮的製造者。而中國多數疾病的原因，是由於公共衛生之不講究。所以勵行公共衛生應為政府所重視。尤其在現代優生學成為社會改良的原則時期，公共衛生更有勵行的必要。

以上五項辦法，原不能盡救貧之責，只是無辦法中應該努力的辦法，使中國社會問題，得有接近解決的機會。倘若我們若能本着社會改造的決心，在實行民生主義二大原則之前，能按步努力進行，未始不可以達到社會問題解決的目的，進而至於三民主義的新社會時代。

(完)

## 業務報告之一

### 佈告驅蝗辦法

#### 查

我國各鄉村每當秋禾滋長之際，蝗虫散佈田疇，肆意蹂躪，危及農事。一般農民，智識簡陋，無法驅捕，惟有坐視稻禾之待斃，連年荒歉頻仍，蝗虫之為禍，亦其主因之一，今夏本市各農村，蝗虫遍佈，為祟尤甚，若不急謀驅捕，殊有影響農產之收穫，故本局特擬驅蝗方法，佈告一體週知，以期肅清蝗患也。



## 業務報告之二

### 拆毀土地廟

漢

口漢陽兩鎮，因市民智識簡陋，致現存之土地廟尙甚多。依照內政部頒發神祠存廢標準，土地廟應在拆毀之列。故日前社會局曾經函請公安工務二局派員會商拆毀土地廟辦法。當由公安局派代表王國均、工務局派代表劉振廷，會同社會局代表賀滌塵商定三項辦法如下：一、漢口漢陽所有土地廟視其地點之熱鬧與僻靜，分別先後一律拆毀。二、由社會局函請公安局轉飭各區署執行，並函請保安聯合會轉飭各分會僱工協助拆毀，工資由拆毀磚瓦變價償給之。三、限一月內拆毀完竣，並由公安局將辦理情形，呈報市府備案，分函工務社會二局備查。以上三項辦法，現由公安局切實執行，是則漢市二區之土地廟，當無復存留的餘地了。

# 社會的病態與救治

陳敏書

**社**

會是什麼？社會是人羣共同生活的集團體，凡是人類生在地球上，沒有一個不是要求他底生活的安全，人羣要求他底生活的安全，就要依賴社會了。因為有了社會，人羣才能做種種謀整個人類生活安全共同事業。無論何人不能離開社會而獨立孤存的，而且離開社會，就不能單獨的生存，於此可知人是屬於社會的，人的生存，是社會的給予。

人羣既然是依賴社會而謀得生活的安全，那末社會當然要給予人羣以生活安全的具體保障，這是社會對於人羣所應負的責任，絲毫不容推諉的；同時也是我們人羣所要

求於社會——理想的社會——的。

我們試看現在中國的社會，是怎麼樣的一個社會，牠已經是有能力能夠給予人羣以生活安全的保障了，這是一件目前何等切迫的問題呵！我們對於這個問題，已時常發生疑問，因為我們睜眼一看中國目前的社會，就可以看出犯罪者日漸增多，自殺的流行，死亡率超過生育率，失業者遍地皆是，像此種種，在我們中國社會裡，雖然還沒有整個的統計，然只就各大都市的零星統計，已够駭人聽聞了。現在就將各大都市各種重要的統計，分類列的表於后：

十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至八月四日廣州市市民每週生死比較表

週數	出生者		死亡者		出生者與死亡者之比較
	男	女	男	女	
第一週	二十七	十三	四	五	死亡者較多一百二十九人
第二週	三十六	三十二	六	六	死亡者較多九十六人
第三週	四十八	五十二	八	十	死亡者較多七十一人
第四週	六十七	四十六	十三	十一	死亡者較多七十一人
第五週	五十五	六十三	十八	十三	死亡者較多七十一人
第六週	六十一	四十四	另四	十三	死亡者較多七十一人
第七週	八十一	八十九	七	十一	死亡者較多八十八人
第八週	一百一十一	七十三	九十四	十六	死亡者較多八十八人
			男女合計	男女合計	
			一百一十四	一百一十二	

十七年漢口特別市黨部民訓會調查所得武漢市失業工人統計表

(一)各種職工失業之調查

工人職別	失業人數	工人職別	失業人數	工人職別	失業人數
泥工工人	二萬人	紡織工人	五千人	製革工人	二百人
鞋藝工人	二千人	印務工人	九百餘人	豬鬃工人	五百人
洋務工人	二千八百人	油漆工人	四百人	石藝工人	三十人
玻璃工人	二百人	棉花業工人	二百三十人	米業工人	四百五十人
縫藝工人	一千五百人	帽業工人	六百人	麵粉工人	一千二百人
機器工人	四百人				

以上共計失業工人三萬五千五百五十餘人

(二)工人因受工廠停業影響而失業之調查

停業工廠名稱	失業工人數	停業工廠名稱	失業工人數	停業工廠名稱	失業工人數
燧業火柴廠	三百五十人	寶豐紗廠	五百二十四人	英美煙公司	一百九十九人
清春骨粉廠	三百人	康成酒廠	一百三十人	揚子機器廠	三百人
日華酒廠	二百人	英美煙公司葉子廠	二百十人	興民布廠	四百三十人

惠工綢緞廠	七百五十人	第一紗廠	九千八百七十人	造幣廠	一千三百人
漢陽鐵廠	六百人	大豐布廠	七百三十人		
<b>以上總計一萬五千八百人</b>					

**(三)工廠因減少生產額而減少工人之調查**

工廠名稱	減少工人數	工廠名稱	減少工人數	工廠名稱	減少工人數
大安紗廠	一千六百人	漢陽兵工廠	一千二百人	和記蛋廠	三百人
興昌火柴廠	六百人				

**附註**

總計武漢所有產業工人約二十萬○五千人平均各工廠以生產額減少而減少工人約佔十分之二即在二十萬○五千人中有四萬一千人被減少而失業。

**(四)店員失業之調查**

店員職別	失業人數	店員職別	失業人數	店員職別	失業人數
布業	六百人	疋頭業	二百人	錢業	五百人
雜貨業	七百人	酒業	九十人	油業	八十五人
京蘇洋貨	六百七十人	亮瓦瓷器	二千人	綢緞業	二百人
典當	三百二十人	衣業	七十人	山貨	一百二十人

飲片	七百八人	藥材	一百人	茯苓	一百人
中西醫	三十人	參燕	一百人	藥材	二百人
中外紙業	一百二十人	書業	三十人	海味糖菓	三百人
西洋食物	一百二十八人	花布	三十四人	金	不詳
五金	五十人	煤炭	五十人	金	不詳

以上總計六千零零九人

以上四種失業工人約計在十萬以上

我們對於犯罪者增多的統計，尙苦沒有精確的材料，這是使我們認爲一件很缺憾的事。不過我們據各個法院裏或公安局裏的法官的口頭報告，近年來犯罪者的增加，是毫無疑義的。

我們參看上列的各項統計，就可以知道中國現在社會的病症，已是十分沉重了，好像已經不能支持牠底生命，而使一部份人羣將失去其安全的保障了，這些的確會令我們十二萬分的悲觀，與恐懼。但是僅僅悲觀，或者恐懼，對於社會是無益的，無希望的，我們應該起來研究謀解決這個問題——社會問題——的正當辦法。

誰都相信，凡是一切病態的發生，是要施以治療的。但是治療是施在病態發生之後，而不是根本救治病態的方

法。譬如犯罪者之所以犯罪，他們並不是故意或高興的要犯罪，乃是因爲犯罪者環境的不良，而逼他們去做的。他們不良的環境一天不能解脫，他們的罪惡也就一天不能消滅，法律儘管怎樣的森嚴，不過只能夠暫時的征服罪惡，絕對的不能永久的驅除罪惡，我們只有解脫犯罪者的四圍不良的環境，才是根本辦法。所以說救治社會的病態，並不是貼藥膏，封瘡口，是在健身清血。我覺得目前中國，社會的根本救治法，只有提倡生產運動。

自從產業革命之後，機器生產代替了手工生產，國際資本帝國主義，仗着經濟的勢力，出其驚人的手段，向着中國作市場的劫掠；在我們中國因爲資本的缺乏，科學的落後，一切以手工生產的工場，倒閉的倒閉，停業的停業，有些僥倖獲免於萬一，已是弄得氣息奄奄，不絕如縷了

。由是直接有使失業者的增加，簡接影響於社會的一切——死亡與犯罪者的增多，所以我們要救治社會的病態，首先要提倡生產運動，用科學的方法，增加生產的効率。但是生產運動，其中並不止工業生產運動，還包括着農業生產運動，我們提倡生產運動，除了工業生產運動之外，並同時要提倡農業的生產運動，因為工業生產的原料，是取給於農業生產，我們如果只顧提倡工業生產運動，而丟開農業生產，那末，工業生產的原料，從那裏來呢？英國近年來感覺到原料的缺乏，就是從前重工輕農的結果。我現在把農工業生產運動中幾個最重要的辦法，分別的敘述於后：

## (一) 關於工業者

A. 提倡國貨 國際資本帝國主義，藉其機械之精進，關稅協定的利益，以其剩餘的貨品，不斷的輸進中國，我國不啻做他們公共的市場。而舶來品一方因為稅率的低微，而價格較賤，一方洋鬼子又能因習尚的趨向，而求花樣的新奇，因此銷路就不言自知的暢流無阻，而我國的土貨，就被排斥無遺！一般熱心愛國者，睹此種種情形，不禁心傷，於是思謀有以挽救之，而挽救的唯一方法，就是抵制外貨的侵入；果然，我們相信消極的抵制，或許可以得幾許的成效，可是如果只管消極的抵制，而不求積極的振興國貨，而消費者的消費程度日益高，而國貨的產率日益減，供不應求，要消費者不買外貨，使外貨不致侵

入，還可能嗎？在抵制外貨的進程中，這是值得我們的顧慮。由此知道消極的抵制是權宜之計，而積極的振興國貨，才是求一勞永逸的根本辦法。政府於捐稅上，對國貨當減輕或免收，以示獎勵，使國貨有充分的發展。到了某種程度，外貨可以無須抵制，自然的要絕跡了。

B. 改良生產方法 中國工業破產最大的原因，是在生產方法的落後，總理說：「中國現在尚用手工生產，未入工業革命之第一步，比之歐美已經第二步革命者有殊，故於中國，兩種革命，必須同時並舉，既廢手工採用機器，復收而國有之。」於是更證明要振興工業，首先要改良工業生產的方法，改良生產方法，才能增加生產效率，這就是古人所謂「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我們要想謀工業的發達與歐美各國並駕齊驅，必須要在生產的方法上，迎頭的趕上歐美，才有希望。

C. 舉辦國有工廠 總理再三地說：「中國人大家都是貧，並沒有大富的特殊階級，只有一般普通的貧，不過在貧的階級中，分出大貧小貧來，其實中國頂大的資本家，和外國的資本家比較，不過是個小貧而已。」我們在這一段話當中，可以想得到要謀中國的工業發達，決不能靠私人的資本，因為我們相信中國現在已經是沒有資本家了。只有採取以國家的資本，來創辦各種大規模的工廠的辦法。前章引證 總理說的一段話裏，總理曾經明白地告訴我們：「故於中國，兩種革命，必須同時並舉，既廢

手工採用機器，復收而國有之，」我們於廢用手工生產採用機器生產之外，還要舉辦國有的工廠，兩者並舉，才是澈底的產業革命，才能救活氣息奄奄的中國工業。

(二)關於農業者

A. 造林運動 我國各地因為氣候與地勢的關係，雨水不能得到平均的支配，西北部少雨，有時則赤地千里，東南部多雨，每虞有洪水汎濫之患，致農產受着莫大的損失。農民因為智識的缺乏，對於水旱的降臨，只有仰天呼號，坐而待斃。政府於這一層，是要替農民抵禦水旱天災，而抵禦的方法，果然是很多，但是「造林」是最好不過的辦法。因為樹林能夠調節水量，雨水過多，能吸收水量，少雨的時候，能使水量增多，稍有物理常識的人，誰都相信，可是知之而不可行，不無可惜！而且樹木還可做工業的原料，這不是一舉兩得的事嗎？

B. 墾荒運動 以中國幅員之廣，而人口密度，遠非歐美各國可比，而食料的供給，每感困乏，這豈不是怪事嗎？究其原因，是我國荒地過多，一般農民只願向肥沃的地方耕種，而懶向荒蕪的地方墾植，致使空有廣大的郊原，

而沒有郊原的使用者，這是一件缺憾的事。現值全國舉行裁兵，正好把被裁的士兵，放之到各荒蕪的地方，從事墾荒運動，將來荒原變為沃壤，農業的進步，農業生產率的增加，當在我們的預料中。

C. 改良生產方法 我們中國不獨工業生產的方法落後，而農業生產的方法，也一樣地落後，工廠裏或許可看得到新式的機器，要在農場中找出一件機器來，那除非是夢想罷，有數千年歷史的耜耨，舊式的足踏車水機，還是沿用不改，其他如種子與肥料等之不知研究與改良，更屬餘事。我們要想求農業之發展，農產生產之增加，對於上述生產的方法，非力求改良不可。

對於提倡生產運動中的幾個重要辦法，已經大概的述過，我相信如果能够做到上列的幾項工作，中國社會的病態就可以治愈。現在我們只要能夠拿出革命的精神來，努力做去一定可以完成這幾件工作。這不但可以減少許多病態，而且可以救濟全國的貧窮，解決中國的社會問題了。

(完)



# 訓政時期的城市建設

沈開寰

## (一) 訓政的意義

我 們從事任何事業，必須有一個程序，方能按步就班，循序漸進，尤其是革命的非常事業，非一蹴即能成就，須有步驟，方能收效。

總理把革命進程分為三時期——軍政訓政憲政。軍政時期是革命的發軔，憲政時期是革命的完成，前者可說是革命的手段，後者是革命的目的，但是 總理於手段與目的中間又定下一過渡的訓政時期，這一點實在是值得我們研究而且應該注意的。總理說「益不經訓政時期，則大多數之人民，久經束縛，雖被解放，初不瞭知其革命方式，非墨守其放棄責任之故習，即為人利用陷於反革命而不自知。」所以訓政時期是革命進程中一條必經的途徑。否則，「由軍政時期一蹴而至憲政時期絕不予革命的政府以訓練人民之時期，又絕不予人民以養成自治能力之時間，于是第一流弊在舊污未由蕩滌，新治未由進行，第二流弊在粉飾舊污以爲新治，第三流弊在發揚舊污壓抑新治，更詳言之即爲第一爲民治不能實現，第二借民治之名行專制之實，第三則並民治之名而去之也。」我們再從過去革命歷史上來證明，辛亥革命之所以失敗，就是忽了訓政工作，一般黨員以爲滿清推翻，革命就算成功，便汲汲于制定臨時約法，以促憲政之實現，這正是犯了革命的幼稚病，欲速適足

以不達啊！所以 總理很痛心地說，「革命方略前已言之，規定革命進行之時期爲第一軍政時期，第二訓政時期，第三憲政時期，此爲蕩滌舊污促其新治所必要之歷程，不容缺一者也，民國之所以得爲民國胥賴於此，不幸辛亥革命之役，忽視革命方略，置而不議，格而不行，此皆可爲太息痛恨者也。」我們從 總理昭示我們的遺教中，可以明白訓政時期是革命成功的總關鍵，我們也祇有絕對的遵守 總理遺教一步一步按著革命程序邁進，完成革命的使命。

## (二) 城市的定義及其發達

城市是什麼？市，就是人民因經濟關係聚集的地方，中國古時所謂「日中爲市」，「城，本來是保衛政治機關的圍牆，我們諺語說「進城三分貴」就是有城地方人民生活比無城地方人民生活舒服，但後來因工商業的發達，工商場廠的推廣所謂城市就成了人羣聚居的地方的代名詞了，概括城市的特質1,地理上較鄉村爲重要，2,人民較鄉村爲衆多，3,政治機關爲鄉村上所無，所以城市與鄉村遂有明顯的區別了，根據上幾點可以下一城市的定義：「城市是羣衆所聚集的一個社會，房屋稠密的地方，並有組織的政治機關。」

城市的發達的原因有五(一)宗教的(二)教育的，(三)

商業的，(四)工業的，(五)政治的，而尤其是工業與商業是城市發達的主要原因，就宗教方面說：如印度南部Hindopolis城市，因附近有著名廟宇，所以大眾人民時常去燒香，在這附近地方就聚居了三萬餘人，城市就此成立，在中國如浙江普陀也因宗教而發達的；就教育方面說：如英國牛津，中國南京，完全因大學關係，就工業方面說：更是顯而易見的，如上海漢口無錫等處；就政治方面說：從中國政治中心由北平移到南京，近來南京的發達，誠有一日千里之勢，有上種種原因，城市遂成爲工業商業或政治的中心社會了，在國內佔有極重要地位，所以解決城市問題比其他地方爲急要。

### (三)城市問題的發生

城市既因工商業比其他種種關係而發達，人口必定繁多，於是互相侵奪財產權利的機會也較多，城市種種問題也隨之發生了，在鄉村一羣羣農民看見城市中的工人所得的工資較高于他們在田間能得到的利益，因受着這種較高工資的引誘，却棄掉鄉村的農民生活而來過城市的工人生活，這種不斷地由鄉村跑到城市的人民是無盡止的，在起初尙不至發生什麼問題，到後來人口愈增愈多，遂發生人多於事的問題了。在中國工業幼稚商業衰敗的社會，那裏能使個個有職業，因之失業者增加，無業游民遂充塞全城，殺人，毆鬥，盜竊，強奸，在鄉間所不多有之事紛紛發現了，據英國的統計每一萬個市民中有九個罪人，法國每

萬中有十四個罪人，中國雖無統計，恐怕各城市中還不止此數呢！又因人羣聚居房屋狹小擁擠，衛生上又多所忽略，尤其是貧苦人家，連每日生活費尙憂無着，那裏還有餘心去顧到衛生呢，所以一到夏季，時疫發生，如上海一隅每年因時疫而死亡的不知有多少，

一個國家的文明，就是要看城市組織如何而定，無論是一切物質方面精神方面的進步都是發生于城市，同時一切的罪惡，也發生于城市；所以城市的重要——無論善的方面，惡的方面，是我們大家所承認的，要解決城市問題，更是我們急迫的工作，一個國家如果沒有建設城市的能力，便沒有優良的文化，這是歷史所證明而無可否認的，所以我們要表示我們國家的能力，我們文化的優良，就不得不致力於市政的建設。

### (四)城市建設的二個原則

我們根據上面所說可以歸納起來得到二個結果：(一)城市居民總是較鄉村多而其增加率更比鄉村快，(二)城市文化比鄉村高而且城市文化常爲鄉村的標準；所以我們就城市居民的數量上觀察，如能改良城市居民生活，就可算是改良了全國人民多數的生活；再就城市居民的影響上觀察，若能改變城市居民的思想，就是樹立了全國人民思想的標準，本黨的政訓工作，就是致力於那二點，就前者而言是物質建設，就後者而言是心理建設，我再把這兩種建設，確立一個根本原則：

(甲)物質建設：「衣食足，然後知榮辱」這是中國先哲的格言，所以物質建設比任何建設為重要，總理在建國大綱中規定：「建設之首，要在民生，故對於全國人民之衣食住行四大需要政府當與人民協力共謀農業之發展，以足民食，共謀織造之發展，以裕民衣；建築大計畫之各式房舍，以樂民居，修治道路運河，以利民行，」這可是總理特別的重視于養民之道，所以城市的物質建設：是根據于市民的要求，謀市民在社會上共同得生活上之需要與滿足，並助其平均發展，照平均地權節制資本原則做去，達到土地國有廢除私人資本制度為目的的一種建設，使城市不致畸形發展形成資本主義社會，才能向着民生主義大道上一步一步進去，到達真正民享的社會，茲有補述急於進行之工作二點如下，

A, 創辦貧民工廠：在現今民生凋疲已極，失業者充塞城市，此項事業，實為急務，一方面化流氓流氓乞丐等無用份子為有用份子，以符人盡其才的原則；一方面增加生產率，充裕城市經濟，同時消極的還能保持治安，為城市中殺人越貨之事，統是這般無業流氓造成的，社會秩序易被擾亂，人心時受搖動，影響于工商業之發展甚大，所以創辦貧民工廠，是醫治城市病態，對症下藥的良法，

B, 提倡公共衛生：城市居民稠密，房屋比櫛，而貧

窮之家又多不注意于衛生，一至夏季時疫流行，往往由一家蔓延至十家百家甚至全城，這種危險實在可怕，在城市環境中的個人行為往往影響于全城全體的福利，所以對於個人衛生應該取絕對干涉主義。又人民身體健康與否，關係城市健全甚為重要，影響于個人社會事業及城市整個的生產率更大，所以對於提倡公共衛生，實為急要。

(乙)心理建設：總理說：「國者人之積也，人者心之器也，而國事者一人羣心理之現象也，是故政治之隆污係乎人心之振靡，吾心信其不可行，則移山填海之難，終有成功之日，吾心信其不可行，則反掌折枝之易亦無收效之期也」民國十幾年來，政治腐敗，就是這顆心在作祟，所以總理更痛心說：「滿清之顛覆者，此心成之也，民國之建設者，此心敗之也」在這個訓政時期的訓練是再不容忽視了，所以城市的心理建設是打破舊有惡劣習俗，消滅陳腐觀念，促進社會意識，發揚民族精神，增進民生幸福，並發民權思想，訓練民衆運用四權之能力，以鞏固憲政之基礎為原則的建設，確立這個原則，然後人民對於社會意識，國家意識，才能增進與發展，民權運用，才無阻礙，茲再分節說明之：

A, 中國人本來是一盤散沙，太過自由的，但是在鄉村因為鄉土關係，宗族觀念是非常強烈的，在某一

時間，還有團結的可能，可是在城市就不然，因為城市居民是從四方聚集的，既無鄉土關係，又無宗族觀念，甚至連左右鄰居的姓名都不知道，其餘的事更不必說了，遂形成了「各人自掃門前雪，不管他家瓦上霜」的絕對的個人主義了，這是現今城市的特殊狀況，而無可諱言的，中國的國家，已經衰弱到不可挽救的境遇，民族陷落到萬劫不復的地步，茲再不把文化中心的城市的人民，確立一個對國家強烈的信念來，我覺得中國滅亡，民族絕種，就會在我們生前實現的，所以我們要打進城市居民的個人主義的核心，換一個國族主義的核心，然後國家才有救，民族才能保。

B, 受幾千年專制制度蹂躪之下的人民，對於政治意識確是非常薄弱，「日出而作，日入而息，耕田而食，鑿井而飲，帝力於我何有哉」的先民自由歌，中國人于政治態度可以充分表示了，十餘年來，人民屈服于軍閥淫威之下，尤其是城市人民受痛苦更深，對於政治祇是怨恨，那裏還願過問，所以一任軍閥利用以為壓迫之工具，而無可奈何，現在訓政開始，若不把這種對政治厭惡的舊觀念去掉，換一個對政治興感的新觀念來，訓政工作便無法告成，憲政則永無開始之日，所以我們要把城市人民從專制時代的奴隸地位引進到民國時代的主人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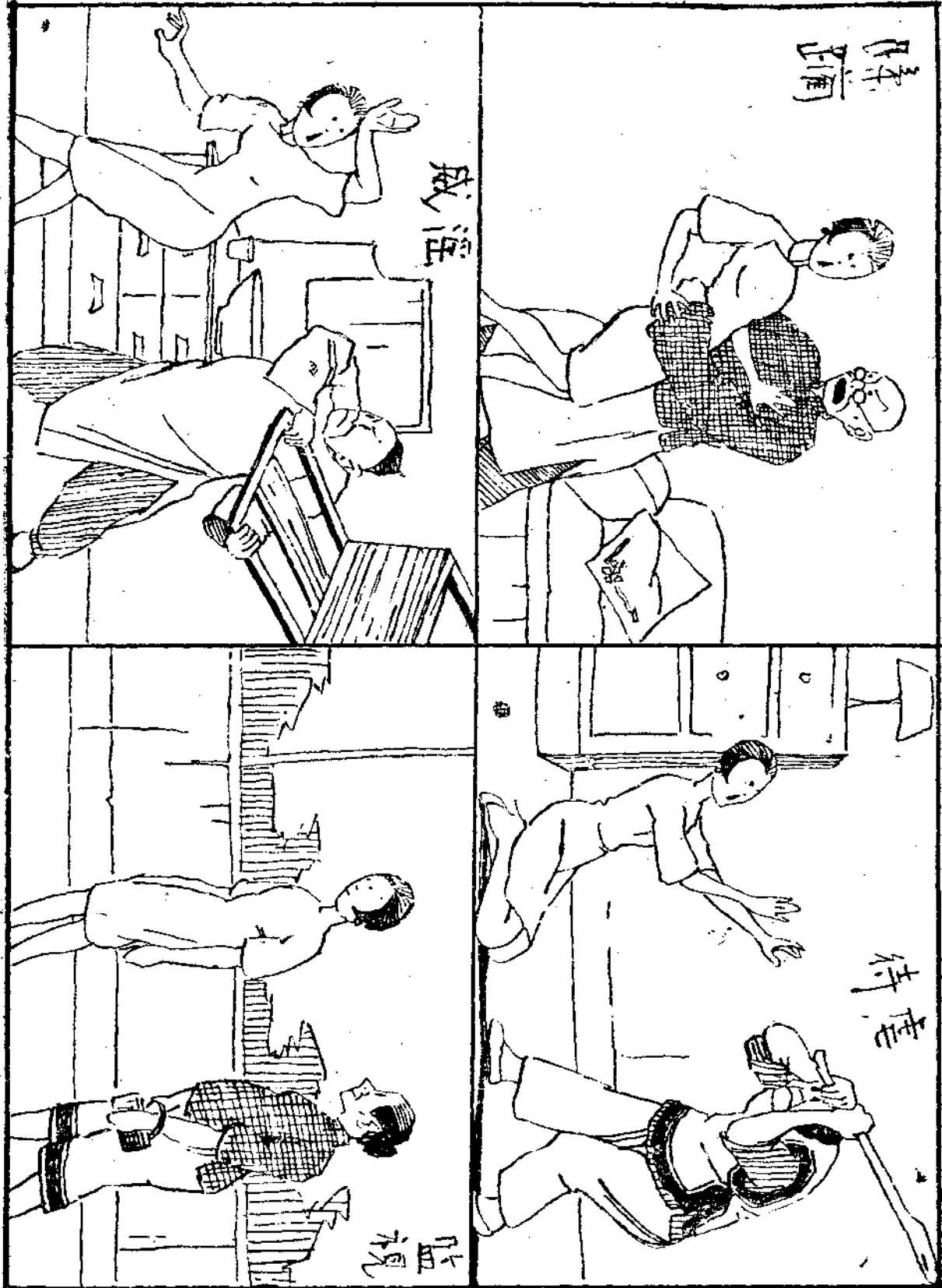
C, 「知之匪艱，行之維艱」的毒，已經深印在全國人心中，故一般人對於革命存着祇易破壞而難于建設的成見，無論何事都畏怯不前，不肯去做，這是總理生平最大敵人，也是訓政建設的最大障礙，城市是建設中心，所以先要把「知之匪艱，行之維艱」的學說去打破「知之匪艱，行之維艱」的謬誤觀念，然後建設始能暢行無阻。

D, 中國人向來是患窮，所以爭錢的熱烈，過于法國人革命前爭自由的熱烈，什麼事情，均以錢為出發點；世間的一切，也祇看做換錢的作用，遂致養成引誘，錢的效用，格外增高，財狂的衝突更加厲害，舉凡一切都以奪取為目的。妨害全體利益莫此為甚，所以我們要把總理智仁勇去剷除卑鄙思想，養成高尚人格，確立革命的人生觀。

#### (五) 結論

總理在建國大綱建國方略地方自治，革命方略：：：已經有全部規畫，我們在這個訓政時期，祇有遵照按步實施，第一步來完成城市建設——物質心理——第二步來完成全國建設，如此中國民族才能享受福利，才能推動社會進化，使訓政在六年短時期內辦理告終，開始憲政，造成一民有民治民享的新國家，這不但是中國民族生存，得以保障，即世界人類進化，亦利賴無窮哩！

(完)



社會論著

十七

「可憐的她！」



## 可憐的她

顧近年來，娼妓之風盛行，蔓延全國，而尤以各大都市大商埠爲最。以女子供男子之玩具，以弱者受強者之蹂躪，人道淪亡，莫此爲甚！而社會秩序之安寧，民族本身之健全，亦受莫大之影響焉。若不急謀取締，貽患良非淺鮮，故本局已着手計劃禁娼之具體辦法矣。

## 零碎感想

——從老圃說到影片花鼓戲和收回租界

從

我的住所走到市政府，「老圃」的門首是必由之路。這一天，我坐在黃包車上，無意的抬頭一看，發見了該圃高高掛在大門外的紅紙寫着黑字的廣告牌：

「本圃口舞台，六月十九日，准演二本觀音得道！」其時已經是七月二十幾號了，該圃的廣告牌竟明明寫着「六月十九日」，而且廣告紙通紅嶄新，證明牠決不是過期底廣告！我有點疑惑了。仔細一想，纔恍然大悟：

牠所沿用的是古到有了三千年歷史的，至聖先師孔子所稱讚的「夏時」，亡清的歷法，民國成立後已經廢而不用——迄十八年一月一日國府又重申禁令不准採用的「陰歷」，也就叫「舊歷」或「廢歷」！（社會局曾有通令遊戲場禁用陰歷，附註）

這「陰歷」——或稱「舊歷」「廢歷」——的六月十九日就等於現行國歷的七月二十五日！

因為我和「陰歷」闊別已久，所以幾乎把牠老人家忘掉了！

至於「觀音得道」的戲劇，我一直到現在還沒有看過，牠的內容究竟怎樣，我還不大明瞭。記得在二十年以前，是坐在我的祖母膝上的時候，祖母曾經告訴我關於「觀

音」底故事，仿佛是說：

「觀世音菩薩，是周朝妙莊王的第二公主，因為看破紅塵，又受了佛爺的指點，決意出家，在口口山白雀寺內苦行修煉。妙莊王幾次差人請牠回宮享受人世榮華，他只是不肯。後來妙莊王惱了，差下許多軍卒，捧着乾柴火把，圍燒白雀寺，說是「如果公主仍然不出來，就放火燒寺！」誰知觀世音菩薩始終沒有出來，他們就動手放火。當火焰燒到正烈底時候，那些軍卒們看見觀世音身騎白鶴，左右手牽着一對金童玉女，從烈火中飛騰直上，冲天而去——從此得道昇仙成爲菩薩！」

我想：老圃所演的「觀音得道」，內容一定離不了「苦行修煉」，「白日飛昇」和我的祖母二十年前所告訴我的大概相去不遠吧。

自西學東漸以至於今日，我們同胞，對旁的學術雖然沒有研究到十分高明，而廣告學一門，則可以算作到家了——這只要看到處便池旁邊貼滿了「五淋白濁，小便破爛：花柳專科，包治斷根！」和各地報紙上排滿了「如花美眷，首重容顏——欲求保持容顏之嬌嫩，增加夫婿之愛情，當時常購用本公司製造真正：：老牌鮑容霜——：：

達可



一類的廣告，便可以知道那些人是曾經如何細心體察，所以才會利用大多數同胞的弱點，迎合大多數人的心理來推廣他們貨物的銷路。老圃的廣告牌爲甚麼只寫「廢歷」的日期？老圃爲甚麼要演「觀音得道」的戲劇？自然是因為要迎合大多數人底心理以求發達牠的營業。（社會局會通令禁演迷信戲在案，附註）

僅就老圃的幾面小小的廣告牌而論，已經表現出漢口大多數民衆心理中，還是充滿著封建餘毒和迷信思想。而且，戲園，遊藝場爲了滿足牠們營利目的，便利民衆的腐舊心理來推波助瀾；民衆不斷的受著這種「封建」和「迷信」的宣傳的浸潤，於是腐舊思想，更加根深蒂固，牢不可破！

從「觀音得道」又聯想到了電影上的材料和花鼓戲。「姜子牙火燒琵琶精」和「盤絲洞」兩種影片，都是最近在漢口映放過的。「姜子牙火燒琵琶精」是取材於封神演義；盤絲洞是取材於西遊記，敘述唐僧取經，經過盤絲洞被七個蜘蛛精迷惑的事實。封神演義和西遊記都是古人遊戲或寓言之作，荒誕不經，達於極點，在以前神權高張迷信正盛的社會中，還有牠們存在之可能，到現在科學昌明的時代，應當沒有存在的餘地；然而牠們居然存在着！不僅存在而已也，而且有人爲之發揚光大，編演成爲電影！電影是一種輔助社會教育的事業，拿這樣的東西在通商大埠的漢口演放，來麻醉民衆的腦筋，無怪乎窮鄉僻壤

還有大多數民衆在夢想「真命天子」的出世呵！

花鼓戲裏面，大概都是「蔡鳴鳳辭店」「喻老四拜年」……類「傷風敗俗」的「淫戲」；有好多地方更加上「唱戲不圓，菩薩下凡」：於是乎便湊成了敗壞風俗和提倡迷信兩重的功效！（社會局已通令禁演附註）

戲劇，電影，花鼓在宣傳方面所佔的領域最大，最能普遍深入羣衆，足智多謀的蜀漢丞相諸葛孔明，和梁山泊的軍師吳用，背時的好漢賣馬的秦瓊，用十二道金牌提取岳飛的好臣秦檜，和被提的忠臣岳飛，殺嫂的武松，和石秀，「渭水訪賢」的姜子牙，薄命佳人和番的王昭君和望門守寡的秦雪梅……幾乎無人不知無人不曉，都是由於戲劇花鼓等宣傳的力量。

總理的建國方略，以心理建設爲首，黨治下的各級政府爲欲改革民衆心理引入革命的正途也迭有審查電影和取締的規定；但三令五申，終鮮成效，這有一個絕大的原因，就因爲有租界爲他們的逋逃藪。審查不合格的電影片，你說勒令停映吧，他們可以拿到租界上的影戲院去映放，待到輾轉交涉的結果，租界當局亦已承認令其停映的時候，他們早已映過多日了！絕對禁演的花鼓戲，他們可以到租界上去開設什麼茶園和什麼戲園；自由演唱，生意既比內地街好，而且沒有遊勇閑人敢於去搗亂，果真內地街花鼓戲業完全禁絕，他們更可居奇牟利壟斷獨登！

所以租界一日不收回，各種戲劇永無澄清之望，僅僅

這一點小的問題，也和平等條約有很大的關聯！葉楚傖先生在招待美記者團的席上說：租界爲萬惡之藪，「其言洵不誣也！」

最後我以爲：

想建設新漢口市，要從「開化全市民心」做起！開化全市民心，要從改良「最能普遍深入羣衆」的戲劇着手，然後功效纔能普遍！

改良戲劇，在積極方面，要編製循序漸進的，平民化的，拿三民主義國民革命的性質的各種歌曲劇本，在消極方面，要制止宣傳迷信思想和傷風敗俗的劇片的演映！要制止宣傳迷信思想和傷風敗俗的劇片的演映，一方面在於審查之得人，執行之認真；而另一方面則在於努力廢約運動達到實行收回租界的地步。

(完)

## 業務報告之三

### 恢復國貨陳列館

**本**

市國貨，銷路疲滯，洋貨充溢，其影響于工商業之進展，實非淺鮮。此雖由於關稅不自主之束縛使然，而國貨之產銷統計，與夫改進方法之研究實施，國人漠不關心亦爲自貽伊戚之根本原因。本局有提倡國貨，改良工商之職責。爰於上月末造具國貨陳列館各種規程，及經臨兩費預算書，呈請市府查核撥款，恢復該館，以資鼓勵，而示提倡。同時並由局派員至民衆俱樂部交涉，請其依照原案，仍假該部亭子間五層樓房屋（自二層至六層）作爲陳列館館址，一俟款項撥到，即行籌備，派員管理，俾資衆覽。

# 業務報告之四

## 設計及調查統計兩委員會之設立

### 中

國之社會問題誠千頭萬緒，故一切社會行政頓感無從着手之苦。蓋中國向無社會行政，凡百社會事業，從無人過問，今即欲從事此複雜萬分的社會問題之解決，怎不困難呢！查社會行政與其他行政不同，必須完全根據事實，施以可行之辦法，方能收行政的效果，因此社會一切現象之調查統計，與一切社會實施之設計，就成了社會行政的首要工作了。本局有鑒及此，特籌設計委員會及調查統計委員會。該兩委員會之組織條例，均業經本局局務會議通過。茲將該兩委員會委員及職員名單附後：

### (一) 漢口特別市社會局設計委員會名單

何委員復洲 趙委員龍文 劉委員少岩 謝委員蔣茂 徐委員鶴林  
 蕭委員貞昌 李委員直夫 蔡委員竹屏 劉委員永耀 沈委員開寰  
 唐委員性天 鄧委員定召 蔣委員定一 張委員惟行 賀委員濂塵兼秘書

### (二) 漢口特別市社會局調查統計委員會名單

主席委員蕭貞昌 委員謝蔣茂 徐鶴林 李直夫 蔡竹屏 劉永耀 沈開寰  
 秘書徐靖 調查組長周榮斌 組員魏之傑 張時希 林振鵬 龔斌 廖維漢  
 任大民 楊孝本 郭憲章 統計組長徐雪平 組員伍雲



放足吧！

振吾

甚共誠，加當復爭輩惡識進良此金族達徒千婦  
 ，謀其亦以以可足，習，步可殺蓮之，有年女  
 民解女應取以可憐小，尚，女，歎身之美全，妨沿纏  
 族放，有締命！為沿而，果女！種名，危及個人之足，  
 幸，夫所，願精願我，榮用一，已平當此罪名，徒假三為  
 甚！社規其省，市澈局，可恨，知除，文惡，而三假個惡習，  
 會妻，父民底，亦互之此有明，作寸民發非數

## 業務報告之五

### 蔣局長到局視事訓話

蔣

局長堅忍自奉市長委任爲社會局長後，曾因黨務整理工作繁重，擬呈請市長准予請假二星期，後卒因各方敦促甚殷，遂於十月十日上午八時到局就職，並由劉市長蒞場訓辭，極爲懇切，深願全局同人，負起建設新社會的使命云。繼由蔣局長致答辭，略謂兄弟來局担任工作，完全是爲黨服務，絕非做官，對於工作，則以身作則，一本大公無私之精神，處置對內對外各事件，以慰市長殷殷之望云，時至十時遂散會。至蔣局長此次蒞任，對於用人問題，抱定公正態度，尤其對於在職人員，絕不隨意更換，必考查其成績人品一無可取時，方予以撤職，對於新委人員，更不含絲毫成見，故此大發表全局人員，遲至十三日始行發表云。

# 城市社會之文野與社會局

丁步武

## 城

市是一種含有特殊性質的集團，由於人羣的努力，在這二十世紀之中，已逐漸地把單純的村鎮演進到複雜的城市；再加科學設計之周詳，物質創造之偉大，於是這聚合在一塊小面積上的人羣生活已進到今日社會組織最完善的階梯了；地位優良是建築城市的基础，政治初步的措施便形成了城市的模形，人類在社會上經濟之活動，更促進了城市的發達，工商事業的擴張，給予人類的聚集的機會，人口因以增加，社會的組織也因以複雜了。

城市的繁華，便利，安逸，舒適等原素盡量地吸收鄉村的人口，工廠之容納工人，商店之雇傭夥友，其他機關之需用人員，使田舍間的健兒便蜂擁般衝破了城市的門戶，但是人口密度增加的結果，許多不良的現象就成了現代城市物質文明之副產品；一般要求優適生活的人們就不能過那前始這樣簡單的生活，使社會生產的分配已不能給予他們慾望之滿足；再在人口擁擠，互爭優適的生存情形之下，於是各人運用其才智能力，以應付他的環境；有了這二大原因，人和人中間就發生了不斷的糾紛與互相傾軋。倘若把城市的社會剖解來一看，我們隨便可以發現許多村鎮社會中所少有的特殊色彩，這也就是城市發展中所必具的病態，牠們凌亂地參雜在物質文明科學建設之中，所以

城市文化愈高尚，社會之罪惡也就愈猖獗而愈顯明，這是我們可以無疑的。

同時，城市既做了工商事業的競爭場所，所以四方人口之趨向城市者，有携其大宗之資本的，有帶着少量之金錢的，有挾其勞力以謀生的；厥後有資本的得勞工的助力，成了資本家，工商事業鬥爭的結果，使貧富階級之懸殊，與城市的發展，成了二條對等的並行線；試觀巴黎，紐約，倫敦，各大名城的社會情形，就可以知道了，紐約城常年的收支實在比一個小國還大，但是幾個大富豪却把持了紐約全城的財富，同時貧賤者痛苦的呻吟，却不絕地打入大財翁的耳鼓；令極富貴的人和極貧賤的人，頂聰明的人和至愚笨的人，都萃集於城市之中，如油水相攪而不相融，當然更使個人主義佔有人們的頭腦，於是各個份子都時時刻刻為避免優勝劣敗的天演淘汰而鬥爭，他們甯願犧牲別人的幸福，來供他自己的享用，他們的思想行為都是站着有利於個人方面，他們否認了人和人是要互助與同情的，只是虛偽的，自私的，爾虞我詐的應酬於契約的，人為的組織之中，物質慾望支配了他們的行動，情感，親愛，一切真，善，美的固有道德，完全被金錢利祿所薰染，卑鄙醜惡的現象，真是令人觸目驚心；城市進化所見得到的祇是物質的盛興，真正的文明到那裏去找；再次講到城

市罪犯的加多，統計起來一定又有驚人的數目，就上海一地而論，據最近月份所發生之盜案綁案統計，增加至一百二十五件之多，盜風之盛於此已極；那般由農村向城市集中以尋求機會和利祿的人口，因謀工作的困難，和職業的時常變更；失業者的呼聲既不能得着豪富者的同情，今天有工作的却更擔心於明天的不能繼續的問題，而他們決不肯甘心屈伏在這痛苦，無聊，不定的生活中，於是他們運用他們正當的才能還不能得到滿足慾望的時候，他們便不惜改做陰謀，凶狠的手段來奪取他人的麵包，因為如此，社會的狀態便無安靜之日，罪犯便活躍在這不安的狀態中了，犯罪的人未嘗不知道國家法律，但是被珠玉輝煌的引誘，終於出此下策，使道德的範圍，法律的威嚴，同時失去其效用。

照上所述，城市的文明已染了無數可怖的污點，城市的進展將有脫離光明的正軌趨向黑暗的歧途之危機了；夫整個健全的社會才有真正的文明，現在城市物質的倡明，竟致社會道德的衰微，確是一件很重大的社會問題；倘若我們因為看見了城市社會的藏垢納污，成了罪惡的泉源，便對城市發生厭惡的心理，高唱着歸田了，則又是因噎廢食的思想了；查城市的發達已成了現代世界的潮流，遠逆二十世紀新趨勢的復古主張不過是悲觀者對城市反感的衝動，事實是絕對不應許的；我們要謀城市社會的真文明，惟有隨着潮流進展之中，建築起堅固的堤岸，以防禦牠的

泛濫，務求辦到工商事業發達了，財富膨脹了，而不致貧富懸殊，且使罪犯的減少。

城市是一國文化的中心，牠負有領導全國思想和創造的使命，一國政治之得失視城市政治之得失為轉移，國家未來的命運既由城市所支配，所以改良城市，實為國家富強的先決條件；社會學者左德莽曾說「人去改良城市，就是去改良世界；雖然說我們是改良城市，結果城市可以改良我們，我們國家的文野，社會道德的升降，宗教的消長，子孫的賢不肖都隨着城市而定，」那麼，再沒有一件事業是比整頓市政，解決城市的社會問題尤為重要了。

中國是個文明落後的國家，對於市政一層向不注意，但是歐美城市的繁華，我們也未便絕對的崇拜，譬如工業革命之後，財源的發達是歐美城市的優點，但是由財源的發達而引起資本主義的勃興是錯的，我們要學歐美須迎頭痛擊，切不可一味尾追，現在中國城市，除外人經營的租界外，也已到了萌芽的時代，城市發達的副產品，也逐漸增長了。我們如果不及早的杜絕於未然，則城市將來之險惡，定會至於不可收拾，所以我們若不忍城市道德之沉淪，就得想出種種計劃，來做改革市政的方針。

社會局之於城市，便擔當了改進社會的重大職責，所以社會局的行政，至少要社會化，民衆化，就是必定要使政治的措施與全市的民衆切膚的幸福，發生密切的關係，使社會的每個份子，都能得到社會利益的分配，尤其要社



會的每個份子都能得身心健全的培植，能從事正當的努力，來解決他的生活，不致於投入犯罪的羅網，得使社會上人和人間一切問題，都有相當的解決；社會局能固執着這

政治社會化，民衆化的綱領，看準畸形社會的病態對症下藥，則城市社會之真文明必能於社會局良好的措施之下而實現。

(完)

## 業務報告之六

### 取締本市花鼓淫戲

本市花鼓淫戲會美其名曰楚劇，而後又更名平民劇，但若夷攷其內容，則穢褻不堪，實屬傷風敗俗之極！本局負有改良社會之責，對於楚劇之誨淫誨盜，不能不予以澈底禁演，故除由本局會同公安局佈告外並印發取締花鼓戲宣傳小冊四千本，分發市民，使市民亦知共同起來禁止牠了。

## 業務報告之七

### 更正乞丐收容所名稱

**乞**丐收容所之名稱，以覺只含有消極收容的單純意義。本局現已呈請市府准予更名爲貧民教養所，於消極的收容之外，並施以正當的教養，使一般無賴，成爲社會上有用人材，並於內部力謀整頓，以俾名副其實。

# 社會局的任務

傅光閣

社會政策，是改進社會的方略，社會主義，是改良社會的原則。所以社會政策，是根據社會主義而訂定的，而社會主義，是為要求增進社會全體的自由平等而產生的。在二十世紀的時代，社會主義的呼聲，像風濤怒吼的一樣，這原是為促進政治組織應有的現象。因為政治的組織，本不是為私人謀利益的，而是由於整個人類的社會為改善生活而產生的。所以政治的對象就是社會。能適應社會的潮流的，就是新的政治。並且還能改進社會的，就是一種革命的政治。一種政治而能合乎這兩個條件的，就叫做社會主義的政治。

在這個時代，我們如果要順應世界的潮流，維持我民族的生存，當然也要採取一種最合用的社會主義。可是現代的社會主義，派別極多，各有不同的理論，各有不同的方略，而且各道其是，互斥其非，使人頭眩目暈，不知道從。我們倘若不根據事實的需要，隨便採用一種社會主義，是件很危險的事。我們若要採取一種最適應事實的政策，就得先認識自己社會的內容，自己社會的特性，和自己

社會的組織等一切現象，然後對症下藥，再來決定採取一種能適應我們社會的社會主義，來做施政的原則。

本黨的三民主義，是總理根據中國歷代的政治哲學以及社會的特性，意識，和世界的社會思潮，融會貫通而成的一個完整的主義，經過多數的學者，本黨的先進，以許多中國社會的事實，已經證明：中國只有實行三民主義可以達到自由平等的地位，其他的社會主義，是不能適用於中國的。所以中國在二十世紀社會主義的時代，就只有實行三民主義了。當然，本黨的政策和政綱，是根據三民主義而規定的，是解決中國社會惟一的方略。

最近吾國大城市，俱已設立市政府，此市政府對於一市的社會，當然負有改進的責任，尤其應實行三民主義，來實現三民主義的社會。因此在每一市政府的組織之下，就有了一個社會局，就是要把整個改造社會的責任要社會局來負擔了。於此，可以知道每一市府的社會局的任務，簡直就是在謀如何實現三民主義化的社會了。

(完)

## 業務報告之八

**禁止赤膊露宿**  
際此炎暑，每當夜深，本市各市民多當街赤膊露宿，非徒有礙衛生，亦且太不雅觀。以前公安局會歷次出示禁止，而市民置若罔聞，似此殊屬非是，本局有鑒及此，特再會同公安局連銜佈告，將以嚴厲之制裁，期達澈底禁絕之目的。

## 業務報告之九

### 籌設測候所

氣

象測驗，爲近代新都市建設中不可少之事業，故海外各國家，對於測候機關，莫不有極完善之設備，以適應人羣之需要，本市建設，方趨正軌，爲免除農民種植及各種職業上生活上痛苦起見，實有積極設立測候所之必要，本局於上月秒擬具籌設測候所提案及經臨兩費預算書送請市政會議公決施行，現已交付審查，同時又函請南京中央氣象研究所撥助儀器，預料一週內，即可遴委專門人員開始籌備矣。

# 整頓貧民大工廠經過概狀

## 查

貧民工廠、為漢市手工紡織之一大工廠，為前清南皮張督所創立，規模宏太資本富裕，歷年辦理雖無若何發展，亦著相當成績。全盛時期，曾開機四百餘乘，容納工人八百餘，及共黨盤踞武漢之際，多數工人受其耽毒，日事游行罷工，全廠生產額銳減，工作几形停頓，加以機器之損壞，資本之削蝕，貨料之廢置，遂使該廠一蹶不振。當胡宗鐸長市委會時，曾撥款一萬五千元，以維持廠務，委王治焯為主任，內設總務製造營業三部，共有職員二十九人，內部雖略加洗刷，奈以設計未盡精詳，資本不敷周轉，僅以百餘工人開機數十乘，不獨無有盈餘，反將成本虧蝕。及伍靜田接任該廠經費支絀，即或有跑馬演劇等籌款，實惠亦無幾，致出產減至十分之八，工人失業者達六百餘人，又因掙節開支起見，裁減人員幾及半數，組織既不健全，自無善狀足述。雖欲屢加整頓，終為經費所限，原料不能購進，物品無法產生，失業工人之消費復有加無已，若不急圖救治，則破產堪虞。自蔣局長接任本局以來，對於整頓該廠之設計及其實施，積極進行茲將最近整頓情況及計劃，略述於後：

(一) 修理 該廠房屋歷來未加修理，機房染房及工人寢室不敷應用，且腐敗不堪，工人不能安適，工

作之妨礙甚多，此應急待修理者一。至各項爐灶，亦年久失修，不堪使用，此應急待修理者二。欲求出品之精良必先有完備之工具，查該廠原有之鐵機大提花機等，除現僅使用之數十乘外，機件多不完全，既從事整頓廠務緊張工作，則需要多數之織機，以待應用，此應急待修理者三，以上三端，本局現已着手加以修理矣。

(二) 基金及經常費之來源 整頓該廠基金計五萬元係由市黨部整委會議決，令反日會餘款撥充，經常費則由市府核撥，如此則基金確立，經常費有着，可無涸轍之憂矣。

(三) 監察委員會之組織及人選 前始廠務之萎靡，推其原因，實由當局者之不負責，及弊竇之叢生。在整頓廠務之初，鑒於前車覆轍之可懼，故監察委員會之組織，實為事實上之需要，委員人選，係由市黨部總商會總工會商民協會國民救國會保安聯合會六團體各推代表一人組織之，而以市黨部代表為主席。監委會負有審劃與監督該廠基金及稽核全廠賬目之責，但廠內行政權則仍屬之市府。

(四) 廠長之委任及廠內組織 該廠現已由本局委張惟

行爲廠長，伍靜田爲副廠長，內設總務部，指導廠內行政，及出品，宣傳事宜。設製造部，辦理原料之選擇，出品之審查工作之指導，以及一切關於製造等事宜。設營業部照料貨物之交易，外埠之推銷等一切關於營業事宜。而以廠長總其成，副廠長以輔不足。另設技師若干人，以應製造上之需要，組織完善，則事務進行始無棘手之虞矣。

(五)市政會議之議決 整頓一切手續，均經第十五次市政會議通過，茲錄議案及決議原文於下！  
遵案審核貧民工廠請撥款五萬元，以維持廠務一案請准予撥給案。

## 改善市乞丐收容所

沿革——組織——現有乞丐——經費來源

本局擬定整理稅捐清除積弊計劃  
決更名爲貧民教養所注重教導管理

**本** 市乞丐收容所自成立以來，向因管理員欠良，致內容腐敗，弊端叢生，頗引起關心社會事業之市民懷疑，及輿論之督責。本局局長蔣堅忍，履新後，會親往該所視察，決心於最近期內，積極謀改善，現已決定更改收容所名稱，并擬定整理計劃。茲將該所內部情形及整理計劃，分別披載於次：

議決 1、組織章程及監察委員會章程照修正通過；

2、基金定爲五萬元；據社會局蔣局長出席報告業經市整委會議決；由原反日會餘款撥充，經常費由市政府核撥；但須先造預算呈核。

(六)工人之選擇 查本局貧民教養所中，老弱殘廢之人固多，而年富力強者亦復不少，專事坐食，不習生產，不獨有損於公，亦且有害本身，故爲彌補此項弊病計，將有勳力作工之貧民，在教養所中切實訓練之後，送廠工作，於是生產者得以增加，消費者得以減少，誠一舉兩得也。——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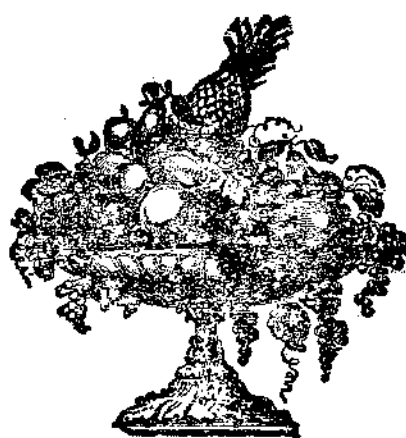
(一)該所沿革 該所係地方團體合組之乞丐教養委員會所產生，一切經費均由地方團體籌集，嗣以收容人數，日有增加，始呈請前市委會將甲頭費改爲乞丐捐，因之該所經費，始有基本，其行政權初屬公安局，十七年十月，市政委員會成立，經第一次市政會議議決，將該所撥歸社會局接管，此該所成立之經過沿革也。(二)內部組織 該所所

長之下，計設管理捐務二股，股長辦事員收捐員醫士技師工頭警察夫役等約共百餘人，依照內部組織，本設有工廠，分織工帶工竹工紙工縫工等部，并附設童丐學校一所，其他浴室膳堂娛樂場等，在名義上均有設備，惜未見實現耳。(二)現有乞丐人數及情況，該所前收容乞丐約一千二百名，今已達一千三百餘名，每日平均尚有一二十人進所，因經費支絀種種設施腐敗，不但餓形菜色，且日有死亡疾病情事，其痛苦情形殊堪憫惻。(四)該所經費來源及最近情形，該所經費以每月市民所納之乞丐捐爲挹注，查是項捐額每月收入八千元強，而每月開支在九千元以上，且收容人數，日有增加，兼之種種設施，尙待擴充改良，如該所房屋頹坍不堪，亟須修建，故經費困難，實該所一大問題。(五)本局整頓計劃，本局綜合以上各點，卽爲實施整頓計劃之對象，自該所所長文宗祥辭職後，卽派該局視察員蔣孝安爲所長余振華副之，切實負責整理，計現在第一步計劃，次第分別實施者，有下列三項(一)改定名稱，社會局以乞丐一經收容，除殘廢老弱專供給養者外，其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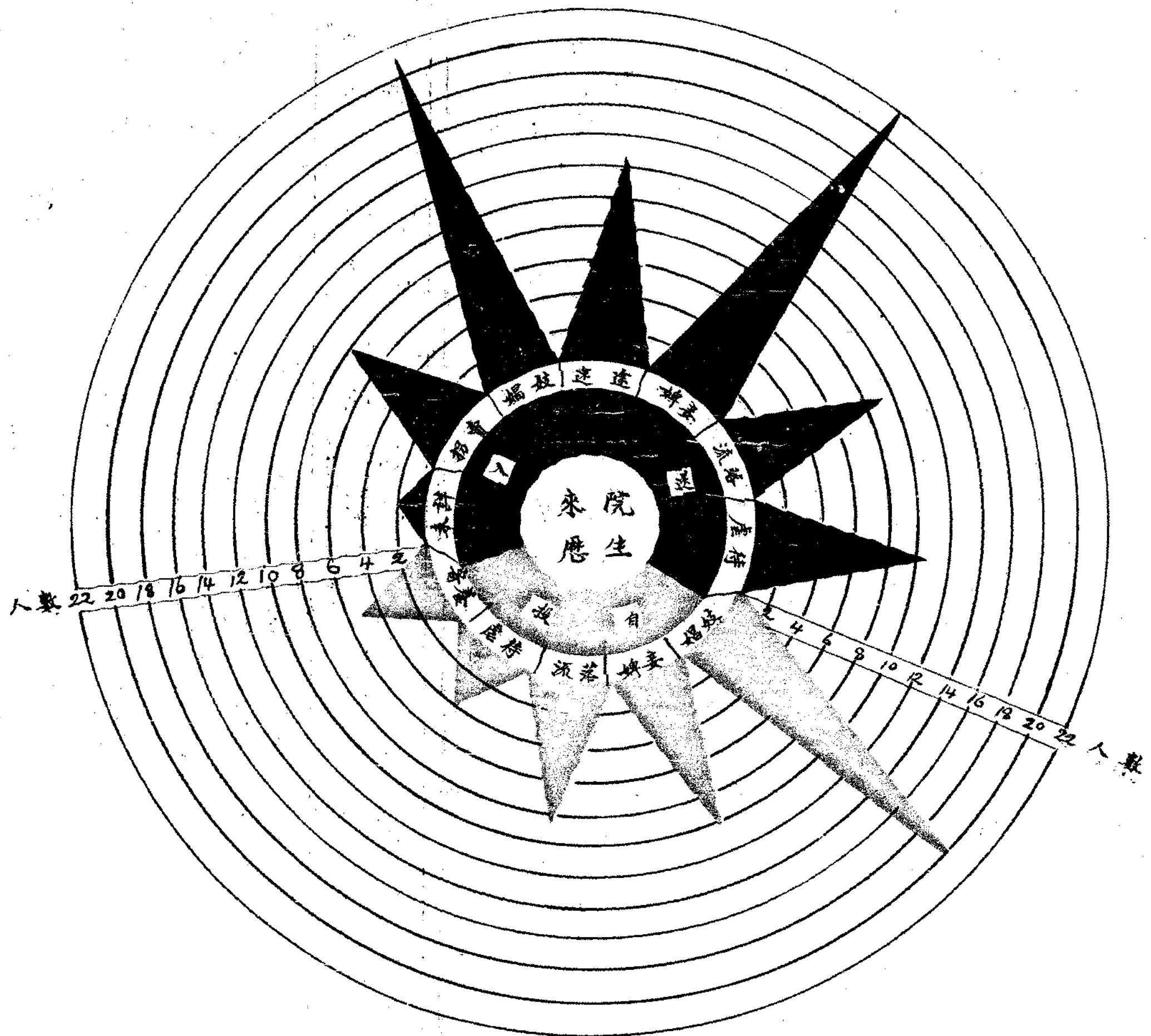
壯者加以訓導，幼者施以教育，使造成社會上生產的健全份子，故在所內而論既非復沿門托鉢，不應仍名以乞丐，至出所後論，乞丐之名稱猶在，尤啓社會之卑視，及其本人自貶之心理，且所內既注重積極的訓育，亦非消極的收容二字所能賅括，本局第二次局務會議，改名爲貧民教養所已呈報市府備案矣。(二)經費來源之整理，該所經費既專賴捐款之收入，故在整頓內部之先，卽着手整理捐款之收入，過去因發現收欸員從中舞弊，私吞公欸情事，近除由本局澈查究辦外，決將此項捐稅。劃交財政局代爲征收，則不但可尊重市稅征收權之統一，且預計每月可增加收入洋三四千元，此點已呈准市府，及得財政局之同意，將於下月實行(三)充實內部組織，向祇管理及捐務二股對訓育及衛生方面，少有注意，故今後擬增設訓育衛生兩股一以求陶冶其習性，一以改善其日常生活，此外對房屋之修葺，佈置之改善，亦均在積極整頓中，預料一二月後，該所當有一番新氣象也。



社會論著



最近一年內婦孺救濟院院生來歷比較圖  
 (民國十七年五月至十八年五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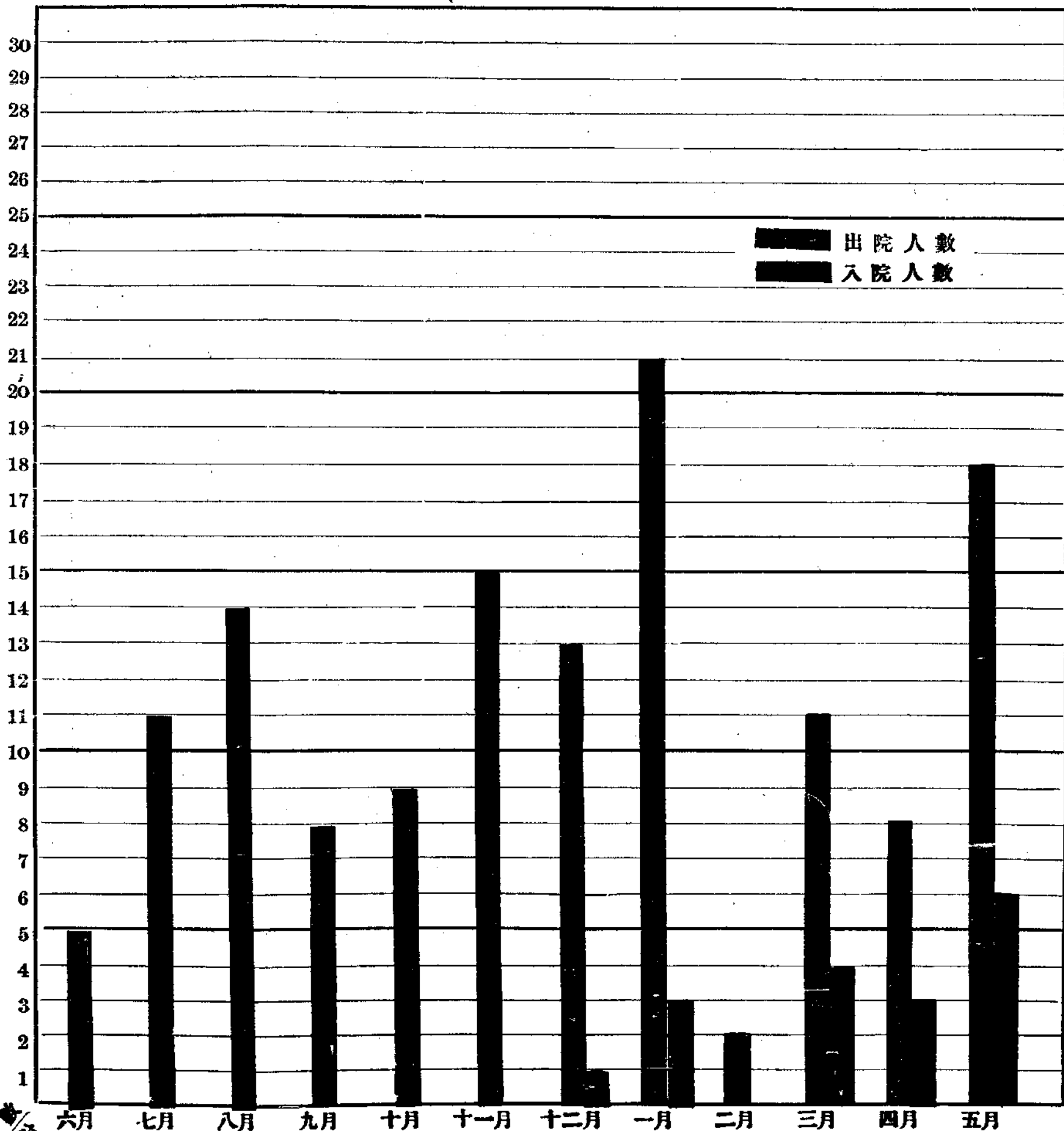


漢口特別市政府社會局製

# 最近一年內婦孺救濟院每月院生出入增減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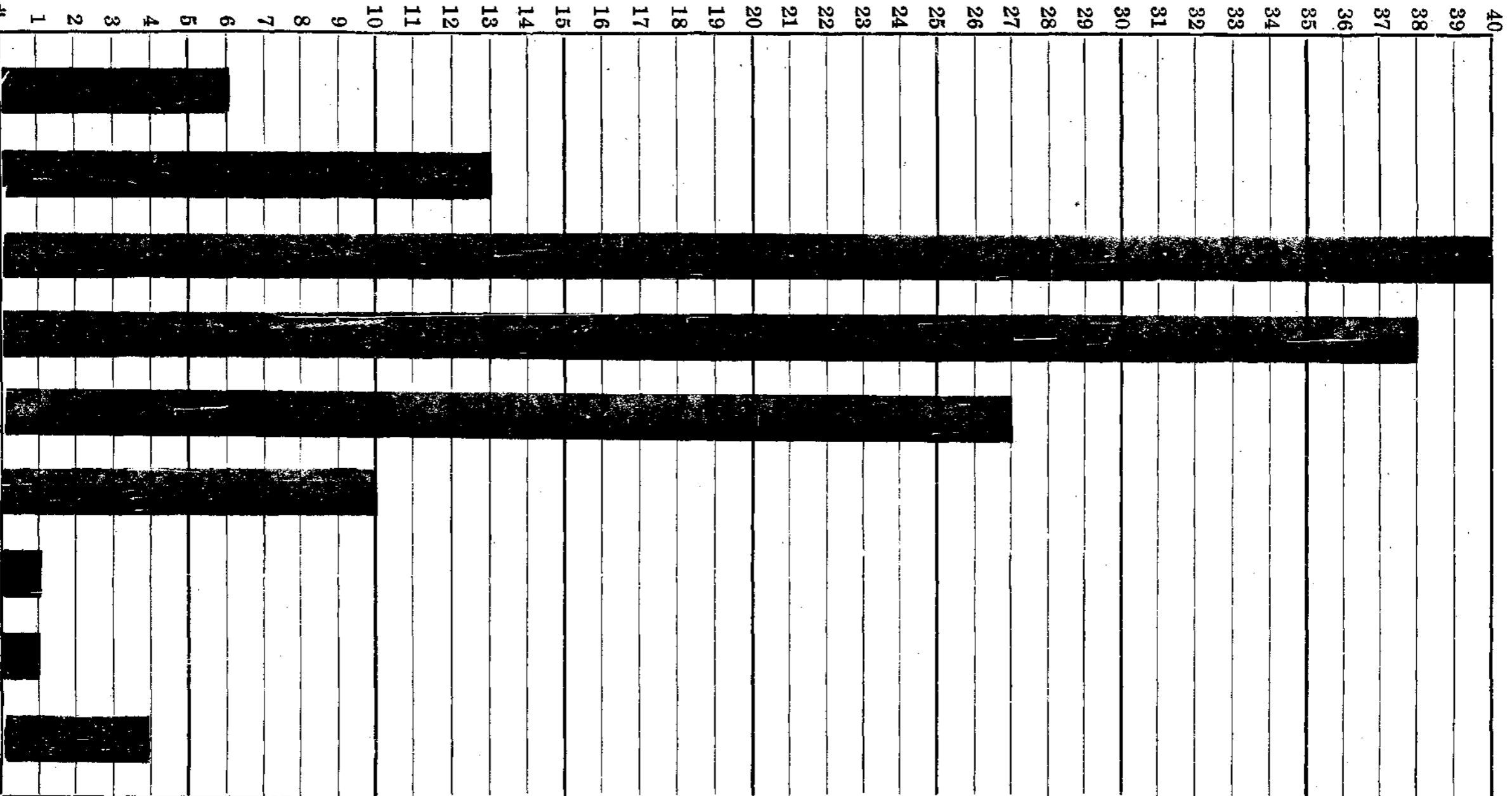
(民國十七年五月至十八年五月)

漢口特別市政府社會局製



人數  
月份

最近一年內婦孺救濟院院生年齡比較圖（民國十七年五月至十八年五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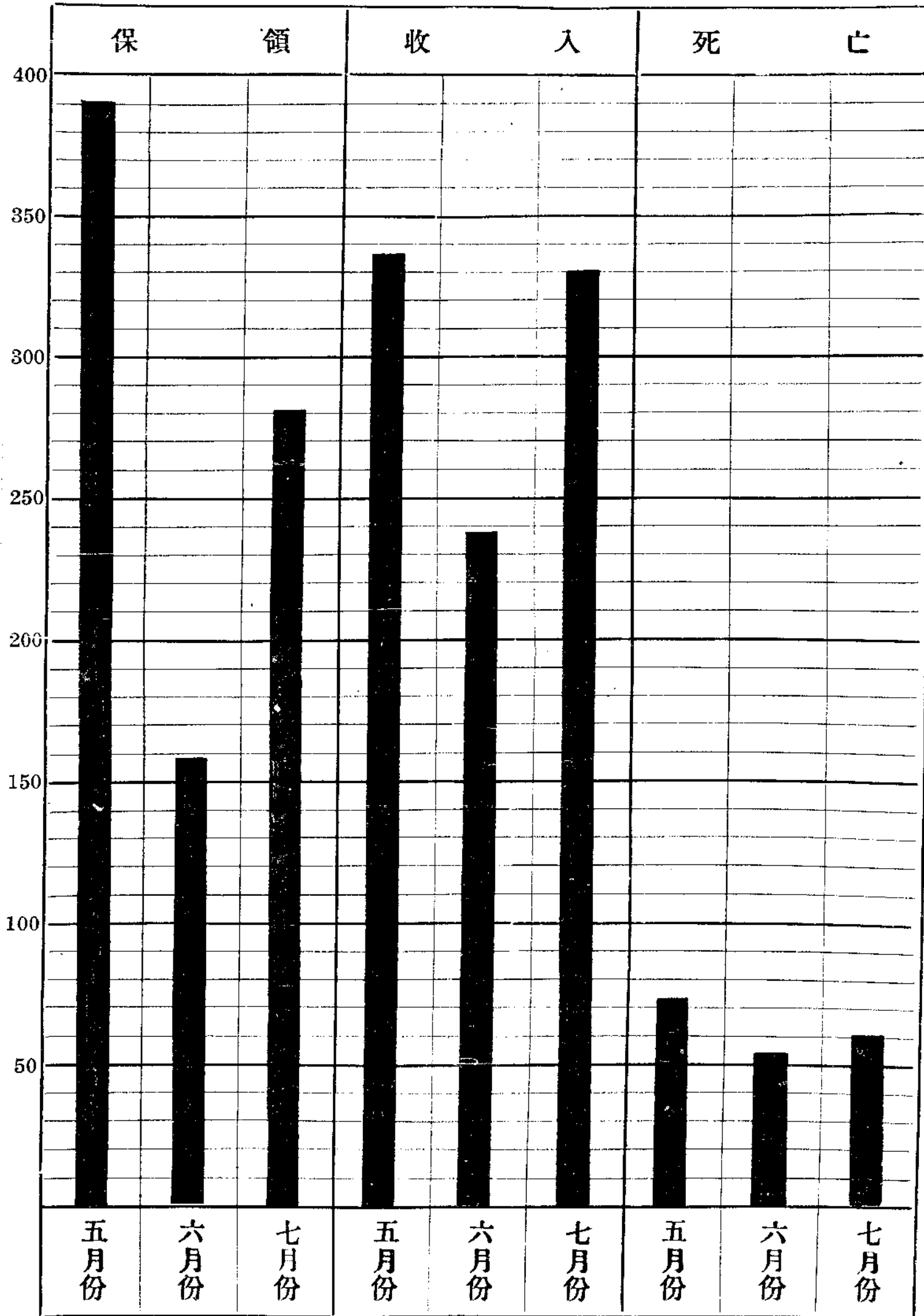
漢口特別市社會局製

總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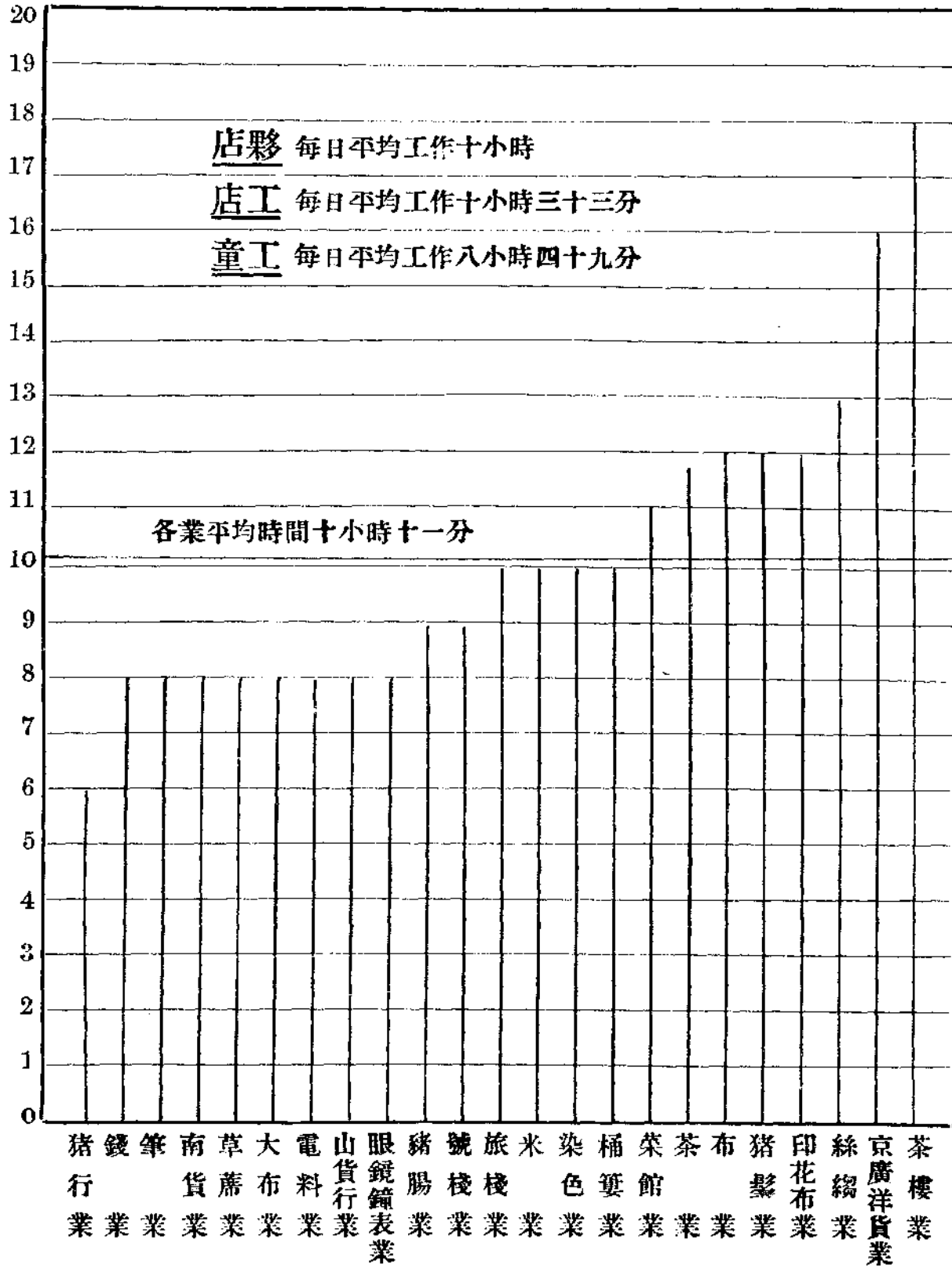
最近一年內婦孺救濟院院生年齡比較圖（民國十七年五月至十八年五月）



漢口特別市乞丐收容所五六月七三月份保領收入死亡人數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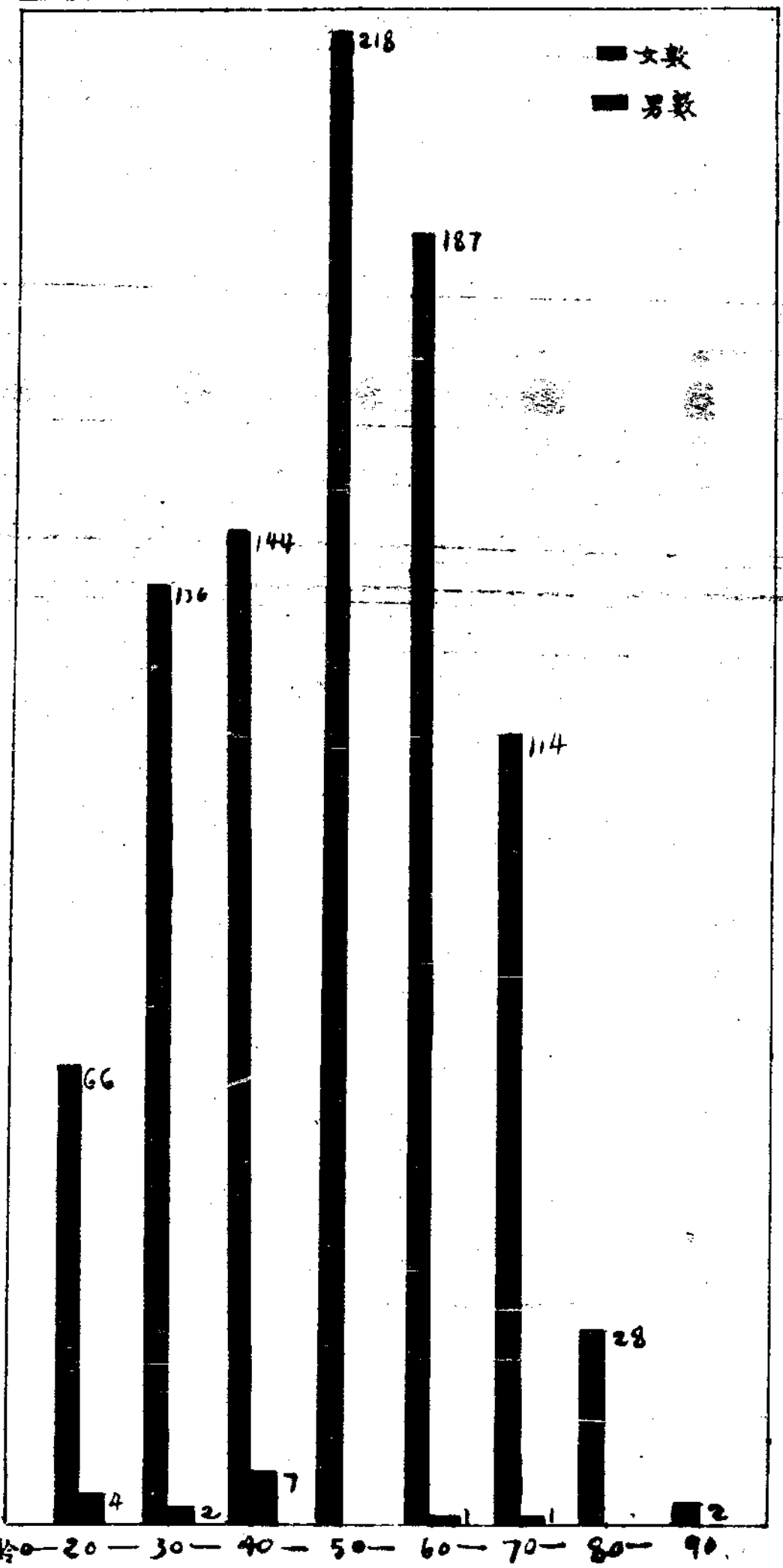
漢口各業商店職工每日工作時間比較圖 (社會局編纂股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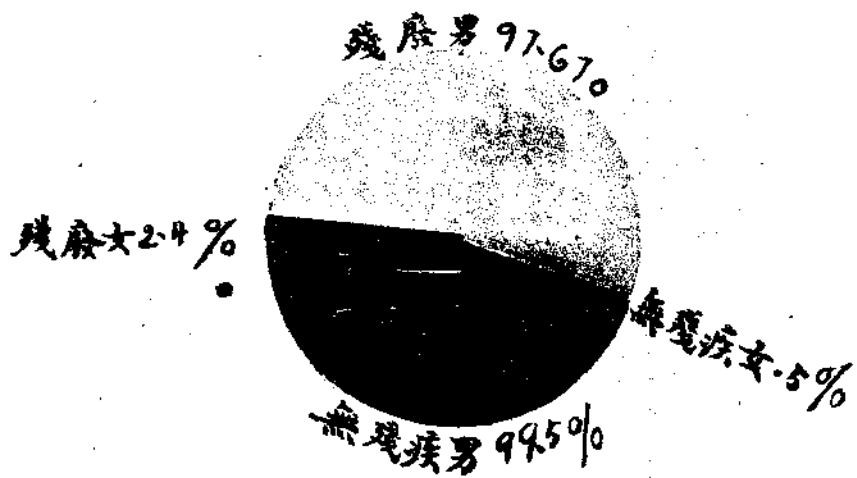


卜筮星相男女年齡人數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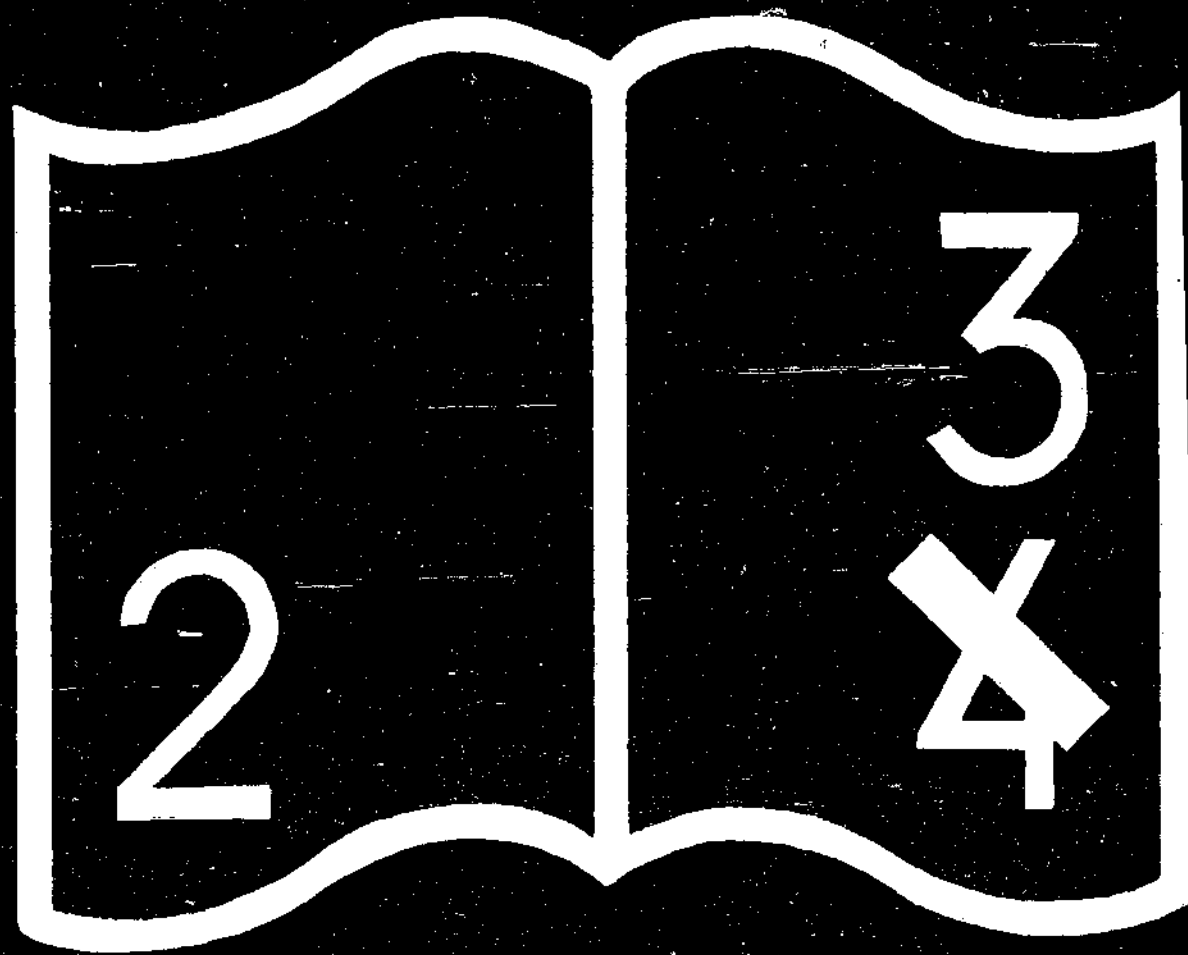


漢口特別市政府社會局製

卜筮星相男女殘廢比較圖



人數		
殘廢者男	487	
女	12	
合計	499	= 54.8%
無殘疾者男	408	
女	3	
合計	410	= 45.2%
	910	



编码错误

# 漢口人力車夫生活狀況統計報告

雪平

## (一)車輛數

1 華界	a. 通行車	1316 輛
	b. 交通車	250 "
	合計	1,566 輛
2 租界	a. 通行車	1250 "
	b. 交通車	250 "
	合計	1,500 "
	合計	3066 輛

註

華界通行車係白牌車  
租界通行車係藍牌車  
交通車係紅牌車

## (二)車夫人數

華界	六千五百人
租界	六千人
合計	一萬二千五百人

失業人數當全額百分之二十四

華界	二千餘人
租界	一千餘人
合計	三千餘人

## (三)車輛租捐

1 華界	a. 通行車	日納租金錄 1,360 文
		日納學捐錢 60 "
	合計錢	1,420 文

每月應納洋	\$10.65
日納租金錄	1,740 文
日納學捐錢	80 "
合計錢	1,820 "
每月應納洋	\$13.80

平均計算：一

每車一輛每日須納租捐錢 1630 文合大洋 \$0.4075

每車一輛每月須納租捐 \$12.225

以華界全市車輛推算租捐兩項每月收入約為

\$19,144.00

每車一輛所繳租捐合全額收入43%

2 租界	a. 通行車	日納租金錄 1,120 文
		日納包頭手續費錢 180 "
	合計錢	1,300 文

每日應納洋 \$9.75

日納租金錄 1,820 文

日納包頭手續費錢 180 "

合計錢 2,000 文

每月應納洋 \$15.00

平均計算

每車一輛須日納租費錢 1650 文合大洋 \$0.4125

每車一輛須月納租費洋\$12,375  
以租界全市車輛推算租費二項每月收入約為  
\$18,565.00

每車一輛所繳租費合全額收入25%

(四) 時間及租金分配情形及辦法

1 華界(時間分配)

a. 日夜分爲三班輪流者

第一班上五時起十二時止——工作七小時

第二班上十二時起下午六時止——工作六小時

第三班下午六時起晚間十二時止——工作六小時

b. 日夜分爲二班者時間分配未詳

(租金分配)

每日應繳納租金以營業有時間性的關係不便平均  
分認惟自行斟酌分攤以昭公允

2 租界(時間分配)

日夜分爲三班輪流者

第一班上五時至下午二時——工作九小時

第二班下午二時至六時——工作四小時

第三班下午六時至十二時——工作六小時

(租捐分配)

每日應繳租捐平均分配

(五) 車夫淨收入

1 華界

a 通行車

(1) 時間分爲三班者

每日——車夫淨得車力錢三千文

每月——車夫淨得車力洋\$25.00

(2) 時間分爲二班者

每日——車夫淨得車力\$1.00

每月——車夫淨得車力\$30.00

b 交通車

每日——車夫淨得車力洋\$1.00

每月——車夫淨得車力洋\$30.00

2 租界

a. 通行車

每日——車夫淨得車力洋\$1.00

每月——車夫淨得車力洋\$30.00

b. 交通車

每日——車夫淨得車力\$1.20

每月——車夫淨得車力\$36.00

(六) 夫意外損失

1 賠償——車桿折斷一千文

挾手板破壞賠八百文

2 重利盤剝——包頭所得手續費用強迫手段及方法向車夫

放債如車夫不願則以停止其職業相威嚇重利盤剝亦駭

人聽聞茲將其本利推算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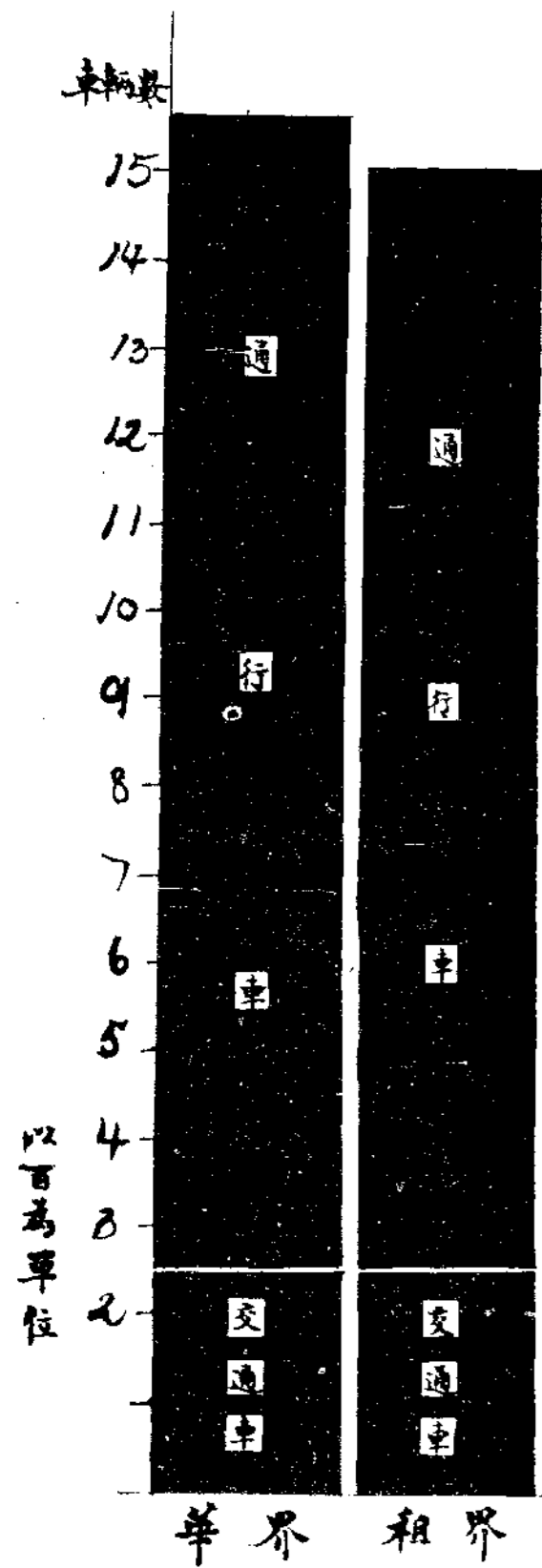
資本 日 利 月 利 合大洋利率 出本日期

十串 一百二十文 三千六百文 三分六厘 八十三天

——完——

(1)

車輛數量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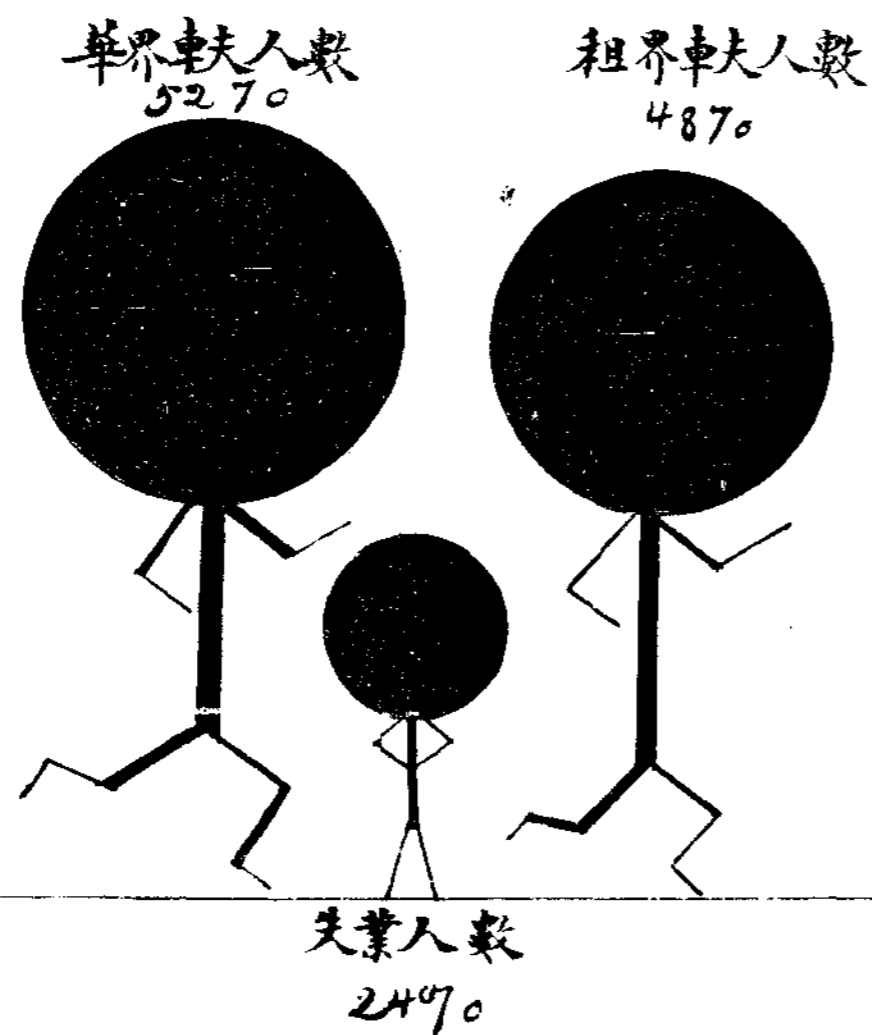


# 漢口全市人力車夫生活狀況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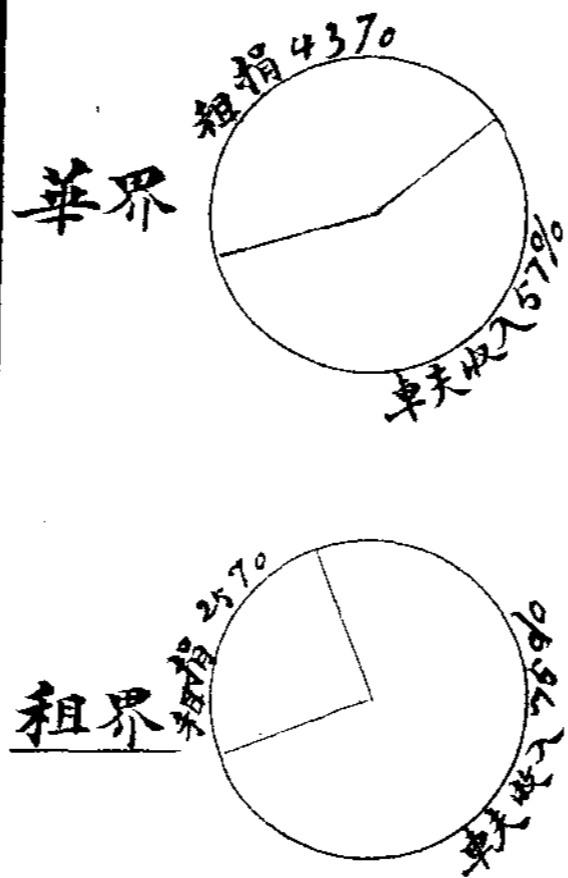
十八年七月調查

(2)

車夫人數及失業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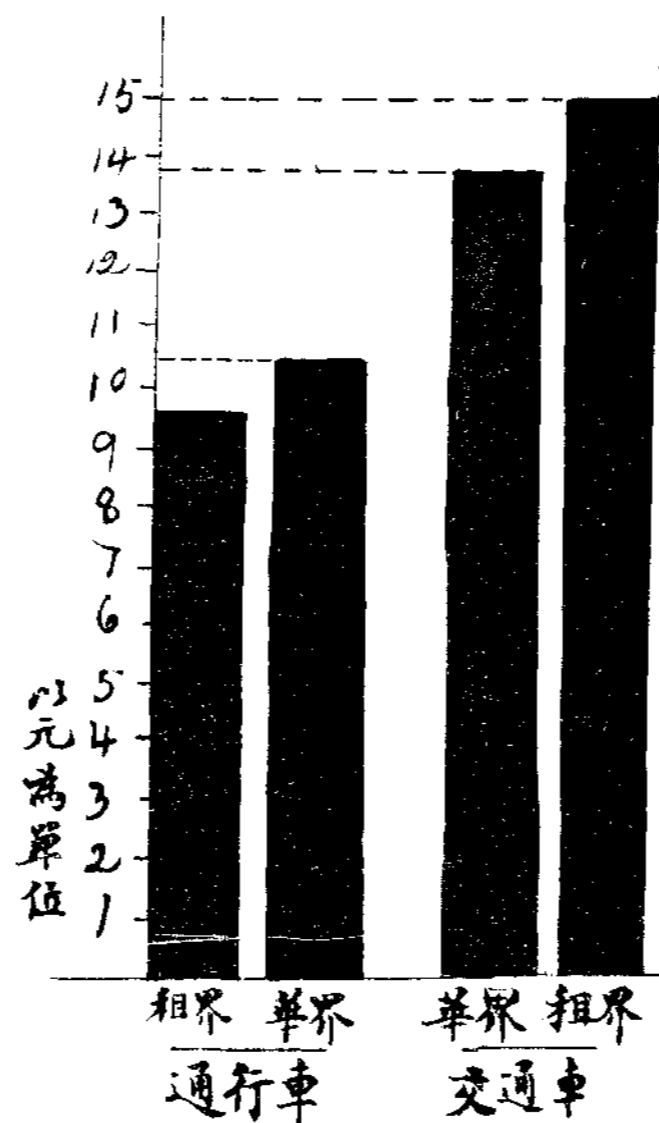


(3)



華租兩租租捐與車夫收入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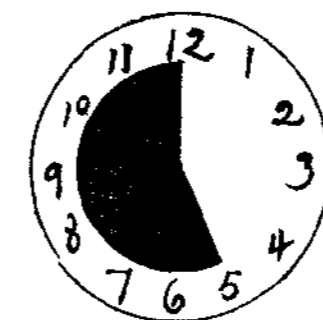
每月租捐比較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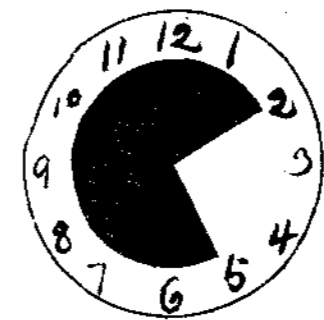
華界車夫工作時間

早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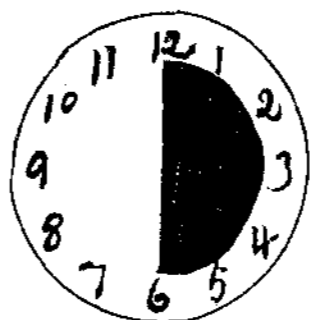


租界車夫工作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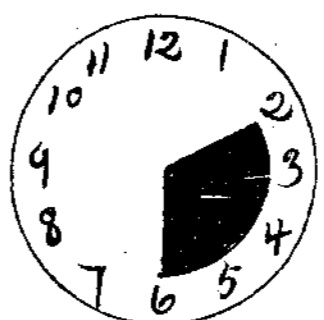
早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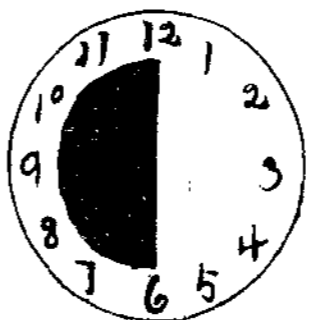
中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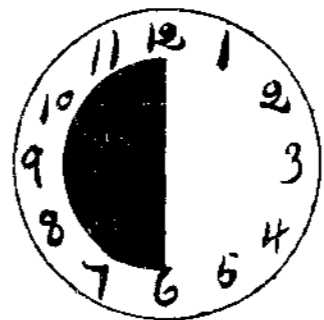
中班



晚班



晚班



(5)

車夫每月淨收入比較



# 漢口特別市社會局漢口婦女救濟院擇配院生選定配偶人姓名表

姓名	年	齡	籍貫	職業	業	配偶院生	婚配日期	備	考
胡鼎新	三	二	潛江	民衆俱樂部票務股股長		劉健新	十八年七月廿三日	續	弦
劉梓青	三	一	黃岡	武漢衛戍醫院醫官		尹貴卿	同	右	續
易脩敘	三	二	京山	民衆俱樂部經理科科長		宋碧文	同	右	續
胡楚珍	二	七	孝感	經商香烟分銷		萬紅英	同	右	續
張懋堂	三	八	北平	鑲牙補眼兼售西藥		楊財寶	同	右	髮
李善政	二	七	孝感	武昌地方法院檢察處統計科主任書記官		鄧文卿	同	右	續
朱樂義	二	三	漢陽	香烟兌換		李春香	同	右	髮

## 漢口特別市社會局漢口婦女救濟院續收院生一覽表

姓名	年	齡	籍貫	來歷	入院日期	出院日期
白玉梅	十	九	湖南常德	不堪再離夫虐待自投公安局轉送到院	十八年一月	十八年四月十日給領
廖筱寶			湖南祁陽	婢女不堪虐待由公安局送入	同	右
王朱氏	二	十九	湖南	與再離夫不睦來漢尋叔孀不遇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一月九日	十八年三月十一日出院

社會會 統計報告

王玉貞	二十三	湖北黃陂	夫外出，不願為娼，由公安局送院	十八年一月十日	十八年六月廿五日給領
陳小鳳	十五	湖南	被賣為娼，不願自投，公安局轉送到院	十八年一月十一日	
美春	十三	湖南	婢女不堪虐待，潛逃，由公安局送入	同	
楊娃娃	十五	湖南	被誘為娼，不願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一月十二日	
汪才實	十歲	湖南	同	同	
伍王氏	二十三	湖南	與夫離異，隻身無依，經公安局送院	同	
王桂枝	五歲	漢口	父亡，母離，孤苦無依，由公安局送院	十八年一月十三日	十八年一月十七日病故
季春香	十二	四川漢中	迷路，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一月十七日	
王詠仙	三歲	同右	王玉貞之女，隨母到院	同	十八年六月廿五日給領
李春桃	二十三	湖北沔陽	妓女，由夏口地方法院檢察官辦公處送入	十八年一月廿二日	十八年三月十一日出院
陳福壽	八歲	湖南	被拐為婢，不堪虐待，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一月廿六日	
王李氏	二十六	湖北漢陽	名翠英，潛逃，被控由夏口地方法院檢察處送入	十八年二月九日	
趙隸	十六	江蘇鎮江	妓女，不堪虐待，由滬來漢，經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二月十四日	
周耀南	十六	湖北黃陂	實姓任名民，貴私逃來漢，由第三特區市政局警察署送入	十八年三月五日	十八年三月廿五領出
何時科	十九	湖南長沙	誤乘船來漢，尋兄未果，積欠棧費，無着自投，漢陽公安局轉由漢口公安局送院	同	

邱蓮英	十一	湖北孝感	童養媳潛逃來漢迷路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三月九日	
戴會氏	三一	湖北黃陂	夫故不願再醮沿街啼哭由警察第一署送入	十八年三月十一日	十八年五月廿三日給領
戴連清	一歲	同右	戴會氏之女隨母到院	同	同
鄭狗娃	十二	湖北樊城	被拐來漢賣作婢女因不堪虐待潛逃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三月十三日	
聞貴香			婢女私逃迷路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三月五日	
羅氏	十八	湖南	被誘來漢經公安局拿獲送院	十八年三月十八日	
陳臘英	十一	湖北沔陽	迷路由第三特區警察署送入	十八年三月十九日	
周恩珠	十八	浙江杭州	妓女不堪虐待自投入院	十八年三月廿四日	十八年七月十八日入產科學校肄業
梁劉氏	二八	湖北大冶	不願為娼投署求救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三月廿九日	
徐頻頻	十四	江蘇丹陽	婢女不堪虐待私逃由夏口縣教育局送入	十八年四月十六日	
張梅香	十三	湖北均縣	婢女私逃迷路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四月八日	
張容子	十五	陝西	同	十八年四月十一日	
梅景桂	十五	安徽	無依自投公安局轉送到院	八年四月二十日	
周楊氏	二三	湖北嘉魚	夫死戰場來漢尋妹未果流落無依由警察署送入	十八年四月廿一日	
譚姚氏	十七	湖南甯鄉	其夫隨營開走流落無依由公安局送入	同	十八年五月廿九日給領



社會統計報告

楊張氏	十九	湖南常德	妓女不堪虐待潛逃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四月廿六日	
胡春香	十六	湖南	婢女不堪虐待私逃由公安局送入	同	
傅青秀	二	湖北廣濟	不堪親夫虐待自行投院	十八年五月六日	
胡蘭花	二	湖北黃陂	不願為娼自行投院	同	
張小清	十五	四川成都	婢女因不堪虐待潛逃來；同艦軍官送院	十八年五月七日	
柳健兒	六	漢口	迷路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五月八日	十八年五月十四日領出
傅彩雲	十一	湖南衡州	被拐來漢迷路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五月九日	十八年六月十三日病歿
胡荷香	十三	湖南	婢女不堪虐待私逃；安局送入	同	
彭棠梅	十四	四川重慶	被拐來漢由夏口地方法院送入	十八年五月十日	
蕭朱民	二	湖北漢陽	不堪親夫虐待自投入	十八年五月十一日	
陳姜氏	二十		被親夫押賣為娼經娘家扭稱至署轉解本局發交該院	十八年五月十二日	十八年六月七日給領
金紅仙	十五	北平	妓女不堪虐待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五月十六日	十八年六月廿四日領出
金玉仙	十四	湖南	同	同	
劉菊花			疊遭轉賣潛逃來漢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五月二十日	
張金梅	十	四川	被拐來漢出外迷路由公安局送入	同	

汪劉氏	二	一	湖北監利	不願再醮潛逃來漢由警察署送入	同	右
鄒祥仙	二	三	廣東香山	作妾不堪虐待自投	十八年五月廿一日	
鄒鳳仙	十	六	湖南長沙	同	同	右
汪張氏	十	七	湖北圻水	不堪再醮夫虐待潛逃來漢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五月廿二日	
何玉娥	十	五	湖南衡陽	被拐來漢由武昌地方法院送入	十八年五月廿五日	
賽玉	二	十	湖南	被夫押賣為娼不堪虐待私逃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六月六日	
方梅紅	二	一	湖南	作妾不堪虐待潛逃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六月十二日	
陳么兒				迷路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六月十四日	
招弟	十	四	江北淮城	由其親母賣作婢女出外迷路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六月十八日	
周木水男	八	歲	湖北漢陽	迷路由公安局送本局轉發到院	同	右 十八年七月十九日轉送 懲教場
張楊氏				匪婦由本局送入	十八年六月十九日	
葉春香	十	二	湖北黃陂	童養媳不堪虐待私逃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六月二十日	
吳文卿	二	六	湖南益陽	尋夫到漢川資告警不願作妓自行投院	十八年六月廿一日	
陳李氏	二	二	湖南長沙	被拐來漢不願為娼由公安局送入	同	右
黃潘氏	二	一	漢口	不願作妾自投	十八年六月廿二日	

社會 統計報告

郭秀英	十七	湖北安陸	婢女迷路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六月廿五日
陳月仙	十六	湖南	妓女不堪虐待自投警察署轉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六月廿七日
楊王氏	二十	湖北應城	不堪親夫虐待自投	同 右
小毛			年幼被誘由夏口地方法院送入	十八年六月廿九日
徐劉氏	廿九	湖北鄂城	夫故年荒來漢謀生流落無依由署送入	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彭丹	十六	河南	逃荒來漢由本局送入	十八年七月五日
張愛卿	十四	湖南常德	被賣與樂戶家學戲不願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七月五日
管荷花	十六	江蘇揚州	妓女不堪虐待私逃由第三特區警察署送入	十八年七月十二日
高花華	十六	貴州	不願爲娼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七月十三日
李黃氏		湖南衡州	隨夫來漢失散由本局送入	十八年七月十六日
曹春紅	十三	河南	婢女不堪虐待私逃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七月十九日
王小英	二十三	江蘇蘇州	來漢尋夫未果無處棲身由公安局送入	十八年七月廿八日
會保林	八歲	河北	逃荒來漢迷失親屬住處由公安局函送本局轉交該院	十八年七月三十日

# 漢口特別市公司一覽表 (前已在工商部註冊者)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註 冊 年 月
和春輪船股分有限公司	漢口清佳樓	民國十四年二月
開陽礦務無有限公司	漢口俄租界福星里	同 前
勝新麵粉股分有限公司	漢口漢鎮橋口外	十四年四月
華通粉袋無有限公司	漢口永甯巷正街	十四年七月
富源機器紅磚無有限公司	漢口俄界	十四年九月
福豫無有限公司	漢口永甯巷	十五年一月
華興源磚瓦廠股分有限公司	漢陽彭家墩	十五年八月
中國興業銀行股分有限公司	漢口歆生路	十六年三月
呂方記軋花機器廠無有限公司	漢口蘆席正街	九年八月
美廉電氣織機廠無有限公司	漢口耀順里	九年三月
德和織布無有限公司	漢口泉興隆巷正街	九年六月
合記磚瓦無有限公司	漢口張美之巷後馬路	五年八月
精華德記眼鏡無有限公司	漢口歆生路	九年六月

社會 統計報告

寶興兩湖腦務公司	漢口	宣統元年七月
福中桐油股分有限公司	漢口	民國十二年十二月
揚子機器製造股分有限公司	漢口法界	十二年九月
中華鐵器股分有限公司	漢陽	九年一月
中孚製藥股分有限公司	漢口	六年十二月
民信協記肥皂無有限公司	漢口土塹正街	十一年三月
大新印刷股分有限公司	漢口	十三年八月
福華紙烟有限公司	漢口永寧巷	光緒三十二年七月
黃陂商業銀行股分有限公司	漢口	民國八年九月
華豐銀行股分有限公司	漢口	十年六月
湖北 鄉染織兩合公司	漢口仁巷	十年十二月
瑞昌染織無有限公司	漢口三善巷	十三年一月
裕通麵粉袋無有限公司	漢口至公巷	九年十一月
漢豐機器麵粉有限公司	漢口	光緒三十三年十月
福新機器麵粉第五廠無有限公司	漢口礄口外宗關東首	民國九年八月

楚裕機器麵粉股份有限公司	漢口礮口	十一年十二月
亨豐麵粉股份有限公司	漢口礮口	十三年四月
廣懋運煤股份有限公司	漢口蘆席街	民國七年八月
漢決萍煤鐵廠礦有限公司	漢陽	光緒三十四年二月
既濟水電股份有限公司	漢口一碼頭	民國十一年六月
林茂燭皂廠兩合公司	漢口永玉河河街	九年八月
大生銀研股份有限公司	漢口花市街	宣統三年六月
兆豐機器碾米有限公司	漢口南岸嘴	光緒三十三年五月
燧昌火柴有限公司	漢口	三十年十二月
燧華火柴有限公司	漢口漢鎮礮口外	民國七年八月
華年人壽水火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漢口	五年一月
建華機製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漢口吉慶街吉慶里	十八年七月

『民生爲社會進化的重心，社會進化，又爲歷史的重心，歸結到歷史的重心是民生不是物質』

節錄民生主義第一講

# 漢口特別市社會局文統計表

民國十八年七月份

合計	雜件	委任	委令	佈告	批示	牌示	指令	訓令	電文	通知	通告	便函	公函	咨文	呈文	文別		日期
																文	別	
30			7		7	1	2	5				1	3		4	日	一	
33			2	2	4	3	6	5				2	3		6	日	二	
28					3	1	9	7					4		4	日	三	
19			1				2	4				3	7		2	日	四	
48			3		3		16	9				1	8		8	日	五	
33						1		10				4	11		7	日	六	
46				1	5	3	5	15				2	11		4	日	七	
6						1							2		3	日	八	
1				1												日	九	
23								4					18		1	日	十	
4					2	1									1	日	十一	
128				3	5	1			7		11	1				日	十二	
12																日	十三	
37					3		6	12	2		1	13				日	十四	
75			2		1	1	1	2	4		59	5				日	十五	
80					13		9	6	2		29	19	1	1	1	日	十六	
67				3	3		9	6		39		4			3	日	十七	
22					1	1	2		6		9	2			1	日	十八	
47	6				2		2	20	2			12			3	日	十九	
51	2							5			5	36			3	日	二十	
44	8		3		4	2		17			1	8			1	日	二十一	
89	2			1	1	2	4	34	2	1	22	19			1	日	二十二	
31					1		5	7			3	9			6	日	二十三	
30					3	2	8	7			2	7			1	日	二十四	
27					4	2	5	4		1		8			3	日	二十五	
25					4	1	8	5			1	3			3	日	二十六	
27	1				1		2	5		1	4	6			7	日	二十七	
953	19		17	11	70	23	101	189	25	42	172	210	1	73		計	合	



# 漢口特別市社會局文統計表

民國十八年七月份

合計	雜件	表單	指令	訓令	電文	通告	便函	公函	咨文	呈文	文別	
											日期	星期
40		1	1	8				7		23	日	一
38	2		2	6			2	4	1	21	日	二
35		3	5	4				6		17	日	三
27	1		6	8			3	2		9	日	四
15		2	2	3			1	5		2	日	五
28		2	2	6			4	3		11	日	六
											日	七
25	2	2	4	4				3		10	日	八
26	1		6	5				4		10	日	九
16		4	1					7		4	日	十
30	1	2	7	2	1		2	4		11	日	十一
27	1	2	4	6			2	8		6	日	十二
38	3	2	4	3			7	9		10	日	十三
											日	十四
29	1	2		2				9		15	日	十五
15	2	2	1							10	日	十六
33		2	2	6			9	4		10	日	十七
26	3	3	1	7			1	7		7	日	十八
28	2	2	2	5			6	4		7	日	十九
31	1	4	3	10			2	6		5	日	二十
											日	二十一
37	3	2	3	9			4	6		10	日	二十二
37	1	5	3	8				6		14	日	二十三
22		2		4				8		8	日	二十四
26	4	2	1	1			3	8		8	日	二十五
22	3	2		3			1	7		6	日	二十六
27	3	2	1	8				4		9	日	二十七
											日	二十八
25		2		4			1	7		11	日	二十九
24	1	2	2				3	9		7	日	三十
22	1	4		5			2	6		4	日	三十一
753	36	58	63	125	1		53	151	1	265	計	合

# 法規

## 漢口特別市社會局組織細則

第一條 本局遵照特別市組織法第十條第一項第三款之規定組織之隸屬於漢口特別市政府專理全市農工商

勞動行政及公益慈善事宜

第二條 本局遵照特別市組織法第十一條之規定設局長一人承市長之命綜理全局事務並指揮監督所屬職員

第三條 本局設秘書一人視察二人承局長之命核閱文件辦理機要及其他特派事項

第四條 本局設四科分掌各項事務

(甲)第一科職掌如左

- 一，關於收發文件典守印信及保管卷宗事項
- 二，關於職員銓叙考勤稽查事項
- 三，關於會計及庶務事項
- 四，關於統計報告及編纂出版事項
- 五，關於不屬於其他各科事項

(乙)第二科職掌如左

- 一，關於農工團體及農工商業或同業團體之登記

註冊及保管監督事項

二，關於農工商業出品之審查檢驗取締獎勵及改良事項

三，關於農工商之一切調查統計事項

四，關於市內度量衡之統一製造推行事項

五，關於市內國貨陳列館展覽會試驗場測候所等之創辦及管理事項

六，關於其他一切農工商事項

(丙)第三科職掌如左

- 一，關於農民工人店員生活狀況之調查統計及籌劃改良事項
- 二，關於勞資及勞工互相間爭議之調解事項
- 三，關於失業市民之職業介紹事項
- 四，關於其他一切勞動行政事項

(丁)第四科職掌如左

- 一，關於市內一切慈善團體之登記註冊監督保護

取締事項

- 二、關於市內公益慈善事業之調查統計及保護取締事項
- 三、關於市民生計之調查統計改良賑恤事項
- 四、關於市內民食之調劑事項
- 五、關於公共娛樂場所之監督取締或經營管理事項
- 六、關於合作社之提倡保護及監督事項
- 七、關於其他一切公益慈善事項

第五條 本局設科長四人科員四十人至五十人承長官之命

辦理各科事務前項科長得由秘書兼任之

### 漢口特別市社會局失業專門人材登記暫行條例

(第二次局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本市各項專門人材失業者之登記悉依本條例行之

第二條 請求登記人員須具左列之條件

- 一、國內外專門學校畢業者或甲種實業學校畢業辦理社會事業五年以上者
- 二、確無不良嗜好及殘疾癆瘵精神等病者
- 三、確無違反本黨之言論及行為者

第三條 登記人員應呈驗畢業證書或委任狀并填詳細履歷表三張各貼最近四寸半身相片一張(其履歷表式另行規定之)

第六條 本局視事務之繁簡得酌用調查員辦事員及僱員

第七條 本局各職員除秘書科長視察科員由局長呈請市長核准分別委任外其餘人員均由局長委任或僱用之

第八條 本局為辦理主管事務有設立附屬機關之必要時得呈請特別市政府組織之

第九條 本局為討論局務之進行及改良得召集局務會議由局長秘書科長視察組織之遇必要時由局長指定有關人員列席其細則另定之

第十條 本局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十一條 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得依特別市組織法修正之

第十二條 本細則自特別市政府呈奉國民政府核准之日施行

第十四條 登記人員對於農工商如有改良發展之意見或創作品及著述等均可呈繳以憑考查但須發還者得於來呈中預先聲明

第十五條 凡登記合格者本局於必要時得通知全體或一部份登記人員加以考試

第十六條 登記合格人員由本局酌為錄用或介紹之

第十七條 凡經錄用及介紹之人員須有二人以上之切實保證

第十八條 本條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局長呈請市政府補充或修改之

第九條 本條例自呈請市政府核准之日施行之

## 漢口特別市社會局設計委員會組織條例

(第二次局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本局為謀促進社會行政事業之發展特組織設計委員會從事處理左列各事項

甲，關於振興及改良市農工商業之設計事項  
乙，關於改善市勞工生活及救濟失業勞工之設計事項

丙，關於整理及建設市公益慈善事業之設計事項

丁，關於本局所屬各廠所院等附屬機關整頓改良之設計事項

戊，關於其他社會問題之設計事項

己，接受局長及局務會議交議之設計事項

第二條 本委員會以左列三種委員組織之

甲，當然委員七人

乙，指定委員五人

丙，專聘委員五人

第三條 前條之當然委員由本局秘書及各科科長視察員充

任之指定委員由局長就本局科長以下各職員中察其有

專門學識技能者指定之專聘委員由局長就事實上之需

要聘請專家担任之

第四條 本委員會設秘書一人担任處理日常會務及召集會

議事宜設錄事一人担任繕寫事宜

第五條 前條秘書由設計委員會就指定委員中推選一人担

任之錄事由局長指派本局錄事一人充任之

第六條 本委員會遇有特種問題發生時得因事實上之需要

商承局長聘請臨時專門顧問以備諮詢

第七條 本委員會設計工作以會議形式舉行之但於必需時

得先從事個別設計再行提交全體會議複議

第八條 本委員會每星期開全體會議一次由當然委員中互

推一人為主席每次會議經全體委員過半數之出席方得

開議

第九條 本委員會因事實上之需要及業務上之利便時組織

特種問題研究會

第十條 本委員會對各種問題研究討論之結果得建議局長

分別呈請命令執行

第十一條 本委員會當然委員及指定委員純為義務職專任委

員由局長酌送夫馬費

第十二條 本委員會附設本局內

第十三條 本條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局務會議議決修正之

第十四條 本條例經局務會議通過後公布施行並呈報市府備

# 漢口特別市社會局調查統計委員會組織條例

四

第二次局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本條例依據本局組織細則第八條訂定之

第二條 調查統計委員會直接隸屬於局長

第三條 調查統計委員會承局長之指揮命令辦理本市一切社會事業一切社會生活及其他臨時發生事項之調查及統計

第四條 調查統計委員會之委員以本局秘書各科長視察員充任由局長指定一人為主席委員

第五條 調查統計委員會設秘書一人承主席委員之指導負責處理日常事務其人選由局長就局內職員中指定之

第六條 調查統計委員會分設調查統計兩組每組各設組長

一人組員各若干人由調查統計委員會提請局長就局內職員指派兼任或另行委任之

第七條 統計調查兩組組員由各該組組長計劃指揮分任左列各工作

## 一 調查組

(甲)農工商業調查

(乙)農工商人生活調查

(丙)公益文化社會事業及其他調查

(丁)人民生死婚嫁及一切社會病態調查

(戊)其他臨時事項調查

(己)擬製調查表格

## 二 統計組

(甲)統計調查結果

(乙)繪製一切統計圖表

第八條 調查統計委員會每週須開常會一次每月終須將本月工作經過及下月工作計劃呈送局長核閱並報告

局務會議

第九條 調查統計委員會預算另定之

第十條 本條例經局務會議通過後由局長公佈施行呈報市府備案

# 公司註冊暫行規則

民國十七年十二月十日部令公布

## 第一章 通則

- 第一條 公司註冊以工商部為總註冊所以各省省政府或特別市市政府主管商事之廳局為分註冊所
- 第二條 公司註冊應由當事人呈請分註冊所轉呈總註冊所核准註冊由總註冊所頒發執照交分註冊所轉給並登載政府公報公告之
- 第三條 公司設立之註冊應由分註冊所於五日內呈請總註冊所核辦其他事項之註冊應由分註冊所按旬彙呈總註冊所核辦
- 第四條 公司呈請註冊除照第一項規則辦理外得另錄副本逕呈工商部核辦其已經分註冊所呈轉到部核准有案者得由部酌量情形直接發給註冊執照
- 第五條 當事人之呈請查有違反法令者註冊所應令更正始行註冊
- 第六條 當事人於註冊後覺察其註冊事項有錯誤或有遺漏時得呈經註冊所許可請求更正
- 第七條 註冊所對於應註冊事項之註冊及其變更或消滅之註冊非有當事人呈請或官廳知照不得為之
- 第八條 凡呈請證明註冊事項並無變更或別無某事項註冊者註冊所得酌量情形核給證明書
- 第九條 每件證明書應繳納公費銀一元

社會 法規

凡呈請公司註冊者應具呈請書載明左列各款由呈請人或其代理人簽印

- 一 公司之商號及本店支店所在地
  - 二 由代理人呈請者其姓名住址
  - 三 註冊之目的及其事項
  - 四 註冊費及公費銀數並依第十一條或第十二條所定應繳註冊費之定率
  - 五 註冊所
  - 六 年月日
- 凡由代理人呈請者應加具代理之委託書
- 註冊所應備置左列各種註冊簿
- 一 無限公司註冊簿
  - 二 兩合公司註冊簿
  - 三 股份有限公司註冊簿
  - 四 股份兩合公司註冊簿
- 各種註冊簿依後列第一號至第四號格式編訂之並應依第五號格式各附一簡目抄
- 註冊簿及註冊文件得由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聲敘理由請求註冊所允許查閱或簿錄但每次以一次公司之註冊事項與有重要關係者為限
- 註冊簿除因避事變外不得携出註冊所但註冊之

第二章 規費

第十一條

呈請書及附屬文件有官廳調取者不在此限  
公司本店呈請為設立之註冊者應依公司種類並  
資本總額分別照繳註冊費如左

甲 無限公司及兩合公司

五千元以下	十五元
一萬元以下	三十元
三萬元以下	四十五元
五萬元以下	六十元
十萬元以下	七十五元
三十萬元以下	九十元
五十萬元以下	一百二十元
八十萬元以下	一百五十元
百萬元以下	一百八十元
一百五十萬元以下	二百二十五元
二百萬元以下	三百元
三百萬元以下	三百七十五元
四百萬元以下	四百五十元
四百萬元以上每多一百萬元加收七十五元其 不滿一百萬元亦按一百萬元計算	
乙 股份有限公司及股份兩合公司	
五千元以下	三十元

第十二條

一萬元以下	六十元
三萬元以下	九十元
五萬元以下	一百二十元
十萬元以下	一百五十元
三十萬元以下	一百八十元
五十萬元以下	二百二十五元
八十萬元以下	三百元
百萬元以下	三百七十五元
一百五十萬元以下	四百五十元
二百萬元以下	六百元
三百萬元以下	七百五十元
四百萬元以下	九百元
四百萬元以上每多一百萬元加收一百五十元 其不滿一百萬元者亦按一百萬元計算	

因增加資本呈請註冊者其註冊費應以增加後  
之資本總額照前項之規定計算但設立時原繳  
銀數得扣除之

分註冊所應將註冊費如數隨文解部但對於公  
司設立註冊費得扣留辦公費十元

公司於前條規定以外之一切事項呈請註冊者每  
件應一律繳註冊費銀五元

查閱註冊簿及註冊文件每次應繳查閱費銀一元  
如需抄錄者每千字應繳抄錄費銀五角

第十三條

### 第三章 註冊時呈請辦法

第十四條 無限公司設立之註冊由全體股東呈請之

前項呈請應加具公司章程營業概算書若股東中有未滿二十歲者並應加具其為股東已得有同意權者同意之證明書

第十五條

前條規定以外之各項註冊由代表公司股東呈請之但解散及因合併而變更或設立之註冊應由全體股東呈請之

前項註冊事項如有應得全體股東或某股東同意者應加具已得其同意之證明書

第十六條

因有公司條例第五十八條第二項所定被判示除名之股東呈請變更註冊者應加具其判示之副本呈請為解散之註冊者應敘明解散之事由若由繼嗣呈請者應加具足以證明其資格之文件

第十七條

公司之設立經官廳批駁或註銷作為解散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公司因官廳命令解散者註冊所應接准該官廳之知照為之註冊

第十八條

因合併而解散呈請註冊者應加具公司條例第五十三條第二項所通知或公告或已照公司條例第五十四條所定償還或給担保之證明書  
因合併而變更或設立呈請註冊者準用前項及第十四條第二項之規定

社會 法規

第十九條

因各股東呈請而解散者其註冊由各股東呈請之前項呈請應加具其判示之副本

第二十條

第十四條至第十八條之規定於兩合公司準用之但在無限公司應由全體股東呈請之註冊於兩合公司均由無限責任之全體股東呈請之

第二十一條

股分有限公司設立之註冊由全體董事監察人呈請之

前項呈請應分別性質加具左列各種文件

甲 股分由發起人認足者

(一) 呈請書

(二) 公司章程

(三) 股東名簿

(四) 證明各發起人認股之文件

(五) 照公司條例第一百零三條所定檢查員之報告經官廳裁減者其判示之副本

(六) 證明選任董事監察人之文件

(七) 公司章程定為開業前得分派利息者其呈奉核准之印文或副本

(八) 公司營業須先經立案者其呈奉核准之印文或副本

(九) 營業概算書

乙 發起人不自認足股分而另行招募足額者

(一) 呈請書





第二十八條

因合併而解散呈請註冊者應加具第十八條第一項規定之文件

因合併而變更呈請註冊者應加具第十八條第一項第二十三條第四款第五款之各種文件及股分之折合與其認足之證明書

因合併而設立呈請註冊者應加具第十八條第一項及第二十一條第二項乙類之各種文件

第二十九條

股分兩公司設立之註冊由全體無限責任股東及監察人呈請之

前項呈請準用第十四條及第二十一條第二項之規定

第三十條

前條規定以外之各項註冊準用第十五條及第二十二條第二項之規定但增加或減少資本與解散及因合併而變更或設立之註冊應準用第二十九條第一項之規定

第三十一條

第二十三條至第二十八條各規定於股分兩合公司準用之

第三十二條

股分兩合公司變更為股分有限公司設立之註冊由設立之股分有限公司全體董事監察人呈請之

前項呈請應敘明事由並加具公司章程另募股東之認股書及關於變更公司組織之股東會議錄

社會 法規

第三十三條

各種公司清算人選任解任或變更之註冊均由現任之清算人呈請之

第三十四條

前項呈請應加具其選任解任或變更之證明書清算人呈請清算了結之註冊應加具清算各帳已得承認之證明書

第四章 呈請後註冊辦法

第三十五條

註冊官吏自受註冊之呈請後對於呈請之一切事項應審查之

第三十六條

凡照公司條例第十二條第一項第十三條第一項第五十六條及第九十六條之規定為該條例

第三十七條

第十一條之註冊者應於備考格內附記其事由公司本店或支店遷移於本管區域以外時為遷移之註冊後其原註之冊即行結銷前項規定於本管區域內尙別有本店或其他支店者不適用之

第三十八條

公司債及增加資本註冊後於各該事項復須註冊時應於變更格內填註之

第三十九條

變更之註冊或註冊簿正應將已變更或更正之原冊所註用硃勻抹之凡因錯誤或遺漏為更正之註冊應於變更格內填註之

第四十條

凡禁止營業之裁判確定由官廳知照應為註冊時其應註冊事項應於備考格內填註之

關於破產之一切事項由受理之官廳知照應爲註冊時其應註冊事項應於備考格內填註之但無須公告

第四十一條

公司之註冊應自清算了結之註冊後即行結銷凡註冊應於冊註簿相當各格內分別填載註冊事項各註冊完竣中有某格並無事項可填者應於其空格內抹以斜交硃綫但留備日後有事應填之各格不在此限

第四十二條

註冊簿中某格填載註冊事項畢同格內仍餘有空白者應於其空白處抹以斜交硃綫於變更格內註冊時如有左餘空白應別以縱斷墨綫

第四十三條

凡原註之冊結銷時應於簡目簿備考格內附記其事由用硃勾抹之

第四十四條

凡註冊簿與呈請書及附屬文件所載銀錢物品年月日及編號等之數目字均應用壹貳叁肆伍陸柒捌玖拾等字體

第四十五條

有添註塗改者應另記字數並鈐蓋名章關於註冊所有一切文件收發之摺由編登各項重要文件之粘附存卷並於銜接處蓋騎縫印等均由註冊官吏依照官廳成例辦理

第四十六條

註冊時加具之重要文件另備副本存案者應據當事人之聲請發還之前項之發還應於有副本上附註原件發還驗明

第五章 附則

無異字樣由註冊官吏加鈐名章

第四十七條

自本規則施行後凡從前頒布關於呈請公司註冊之一切法令一律廢止在商法未制定前仍適用舊公司條例

第四十八條

自本規則施行後凡全國註冊局或省政府市政府辦理之公司註冊應即移交總註冊所登入各種註冊簿

第四十九條

本規則施行前經全國註冊局核准註冊頒給執照者仍繼續有效經省政府或市政府於民國十六年十一月以前核准註冊頒給執照者應於本規則施行後六個月內向總註冊所換領執照

第五十條

凡民國十六年五月以前在舊北京政府核准註冊之公司除已依註冊條例向全國註冊局補行註冊領有執照者外應自本規則施行之日起六個月內將原有執照呈請總註冊所查驗

第五十一條

前項查驗費每件十元隨呈附繳註冊證經查驗後由總註冊所另備查驗簿登記之並載入工商公報仍將原執照蓋印發還

第五十二條

呈請查驗之執照得依呈請人之請求換領新照但須附繳換照費二元印花稅一元

第五十三條

凡民國十六年十一月以後經省政府市政府核准註冊照給者得免費逕呈總註冊所補行註冊

第五十四條 原有執照呈報註銷  
凡民國十六年五月一日以後舊北京實業部所發之執照一律無效但本店所在地為河北山東三省察哈爾綏遠熱河北平等省市其所領執照之時日在該地隸屬國民政府以前者仍適用本規則第五十條第五十一條第五十二條各規

## 商業註冊暫行規則

### 第一章 通則

- 第一條 商業註冊以市政府及縣政府為註冊所
- 第二條 註冊所自收受當事人呈請書之日起除有特別情形外應於五日內將註冊事務辦理完竣發給證書並須於公告場所揭示三日以上
- 註冊所發給之證書應依照部頒三聯單填發之
- 註冊每月所發證書應於次月十日以前連同應解註冊費呈部換領執照轉發呈請人
- 第三條 註冊所於當事人之呈請查有違反法令者應令更正始行註冊
- 註冊所處理註冊事務違反法令時得由呈請人或利害關係人詳具理由呈請工商部核辦
- 第四條 當事人於註冊後覺察其註冊事項有錯誤或遺漏時得呈經註冊所許可請求更正
- 第五條 凡應註冊事項之註冊及其變更或消滅之註冊非

第五十五條 本規則施行前成立之公司尙未經註冊者應於本規則施行後六個月內依照前列各章相當之規則呈請註冊

第五十六條 本規則自公布施行

有當事人呈請或官廳知照不得為之

- 第六條 凡呈請證明事項並無變更或別無某事項註冊所得酌量情形核給證明書每件證明書應繳納公費銀半元
- 第七條 凡呈請註冊者應具呈請書載明左列各款由呈請人或其代理人簽印
- 一 呈請人姓名住址
  - 二 由代理人呈請者其姓名住址
  - 三 註冊之目的及其事項
  - 四 註冊費及公費銀數
  - 五 註冊所
  - 六 年月日
- 凡由代理人呈請者應加具代理人委託書
- 第八條 註冊所應備具左列各種註冊簿
- 一 商號註冊簿
  - 二 經理人註冊簿

三 未滿二十歲者營業註冊簿  
四 法定代理人營業註冊簿

各種註冊簿依後列第一號至第四號格式編訂之並應依第五號格式各附一簡目簿

第九條 註冊簿及註冊文件得由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聲敘理由請求註冊所允許查閱或抄錄但每次以一商號之註冊事項與有重要關係者為限

第十條 註冊簿除因避事變外不得攜出註冊所但註冊之呈請書及附屬文件有官廳調取者不在此限

第十一條 商業註冊應繳費額如左

- 一 商號創設之註冊 每件應繳註冊費拾元
- 二 商號轉讓之註冊 每件應繳註冊費八元
- 三 經理人之註冊 每件應繳註冊費五元
- 四 未滿二十歲者營業註冊 每件應繳註冊費五元
- 五 法定代理人營業註冊 每件應繳註冊費五元
- 六 其他事項之註冊 每件應繳註冊費二元

本條所收各種註冊費以四成留充註冊所辦公費其餘六成報解工商部

第十二條 查閱註冊簿及註冊文件每次應繳查閱費銀一元如需抄錄者每千字應繳抄錄費五角

## 第二章 註冊時呈請辦法

第十三條 以商號本店或支店之設立為目的呈請註冊者除

第七條所列各項外呈請書中應載明之註冊如左

- 一 商號
- 二 營業
- 三 本店及支店所在地
- 四 行用商號者之姓名住址

以其他事項為目的呈請註冊時則以該事項所應詳確敘明者為註冊事項

第十四條 呈請商號轉讓之註冊者應加具證明其資格之文件或轉讓之契約

第十五條 商號變更或廢止當事人應即呈請註冊前項呈請由其繼嗣或法定代理人為之者應加具證明其資格之文件

第十六條 商號變更或廢止而原註冊人並不呈報註冊得由利害關係人詳確敘明其利害關係之事由呈請註冊所註銷

註冊所向原註冊人催告時所定期限得就三日以上一個月以下酌定之其無從通知者應依註冊公告之方法為之公告

第十七條 添設支店時若支店之城鎮鄉內現有他人已經註冊相同之營業商號呈請註冊者應加具證明以前已行用之文件並須照本店之商號附添字樣以示區別

第十八條 未滿二十歲者自營商業呈請註冊時應加具已得

法定及代理人允許之證明書或與其法定代理人聯名呈請之

法定代理人撤銷或限制其允許時應即呈請註冊

營業未滿二十歲因死亡而其註冊事項消滅時應由其

法定代理人加具證明註冊事項消滅之文件呈請註冊

第十九條 法定代理人爲無能力者營業呈請註冊時應加具證明其資格已得親族會同意之證明書

爲無能力者營業之法定代理人因死亡而其註冊事項消滅時應由該法定代理人之監督加具證明註冊事項消滅之文件呈請註冊

第二十條 經理人選任之註冊由商業主人呈請之

公司爲前項註冊之呈請時由代表公司之股東或股分有限公司之董事呈請之

第二十一條 呈請爲經理人選任註冊者應於呈請書中加載下列各款

一 經理人姓名住址

以數商號營業者其所代理之商業及所用之商號

三 經理人設置之地點

公司爲呈請人時應加具其選任之證明書

第二十二條 經理人代理權消滅或解任之呈請註冊準用第二十條之規定公司解任

經理人呈請註冊應加具其解任之證明書

### 第三章 呈請後註冊辦法

社會 法規

第二十三條 註冊官吏自受註冊之呈請後對於呈請之一切事項應審查之

第二十四條 同一當事人以數商號呈請註冊時應就各商號各別註冊同一當事人以數經理人呈請註冊時應就各經理人各別註冊

第二十五條 凡註冊人之營業所遷移於本管區域以外時應於消滅格內填具之其原註之冊即行結銷

前項規定於本管區域內尙別有營業所者不適用之

第二十六條 變更之註冊或註冊更正應將已變更或更正之原冊所註冊用硃勾抹之凡因錯誤或遺漏爲更正之註冊應於變更格內填用之

第二十七條 凡禁止營業之裁判權確定由官廳知照應爲註冊時其應註冊事項於備考格內填註之

關於破產之一切事項應受理之官廳知照應爲註冊時其應註冊事項應於備考格內填註之但無須公告

第二十八條 凡註冊應於註冊簿相當各格內分別填載註冊事項若註冊完竣中有某格並無事項可填者應於空格外抹

以斜交硃線位留備日後有事應填之各格不在此限

註冊簿中某格填載註冊事項同格內仍餘有空白者應於空白處抹以斜交硃線於變更格外註冊時如有左餘空

白應別以縱斷墨線

第二十九條 凡原註之冊結銷時應於簡目簿備考格內附記其事由用硃勾抹之商號變更或經理人等姓名變更之註冊

應於簡目簿中一并移改另於原有簡目簿之備考格內註明並用硃勾抹之

第三十條 凡註冊簿與呈請書及附屬文件所載銀錢物品年月日及編號等之數目字均應用壹貳叁肆伍陸柒捌玖拾等字樣有添註塗改者應另記其字數由註冊官吏加蓋鈐章

第三十一條 關於註冊所有一切文件收發之案由編登及各項重要文件之粘附存卷並於銜接處蓋騎縫印等均由註冊官吏依照官廳成例辦理

第三十二條 註冊時應加具之重要文件另備副本存案者應據

當事人之聲請發還之前項之發還應於其副本上附註原件發還驗明無異字樣由註冊官吏加蓋鈐章

#### 第四章 附則

第三十三條 本規則施行後凡從前頒布關於商業呈請註冊之一切法令一律廢止在商法未制定前仍適用舊商人通例

第三十四條 本規則施行前除領有全國註冊局執照及曾向全國註冊局補行註冊外得將原有執照呈由該管註冊所換領部照

換照公費每件銀二元印花稅一元

第三十五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 國民黨對內政策第八條

「嚴定地賦地稅之法定額禁止一切額外徵收如釐金等類當一切廢絕之」

### 國民黨對內政策第九條

「清查戶口整理耕地調正糧食之產銷以謀民食之均足」

## 調解報告

### (一) 信貨幫糾紛解決

信

貨幫幫首管壽記，李春山，與大來碼頭龔咏琴等，發生糾紛一事，以雙方意氣用事，久延未決，嗣經雙方呈訴本局，請求秉公處辦，本局隨即組織調解委員會，派員分赴各方調查事實真相，並召集雙方代表開會數次，意見漸次接近。現由該調解委員會議決和解條件兩條：

(一) 大來碼頭一切信貨對內工作，由龔咏琴主持分配，管

壽記，李春山，戴二，章雲，王漢記等，得派十五人參加，龔咏琴等不得藉故拒絕。

(二) 信貨幫是整個業務團體，凡對內對外，有派夫派錢等差事，大來碼頭應與其他招商，太古，怡和，大板，甯紹五碼頭平均担任，不得借故推辭。此項條件，於雙方均有利益，該當事人等，均已誠意接受矣。

### (二) 六河溝鐵廠停工風潮經本局調停解決

六

河溝鐵廠 原係揚子機廠，在民十三年，該揚子廠會以外債關係，押抵於英日。那時六河溝煤礦公司總經理李晉，有鑒於外人把持中國實業之流毒，將原有揚子機廠煉鐵部收回，遂成今日之六河溝鐵廠。經營有年，惟以政局未定，未見若何發展。然該廠經理李晉，亦仍孜孜不息。前以平漢路中斷，自置車輛被扣，六河溝焦煤，不能運漢，以致該廠燃

料缺乏，工作無形停頓，於是不能不宣布暫行停工。詎工人方面，少有誤會，向本局請願，旋因李經理由北平趕到，即呈請本局和解，本局當即會同市黨部民訓會市總工會，各派代表出席調解，由雙方同意全體公決，停工辦法如下！

1 停工後，除七月份工資應發給工人外，另發半月工資，以資工人暫時返籍。



- 2 被停工之工人，應由廠方製發復工證，由社會局蓋印總工會簽發，以便來日憑證恢復工作！
- 3 自七月卅一日宣布暫時停工。

### (三) 解決錢市糾紛規定三項

漢錢市日刊社與漢口錢業公會，因發行日刊問題，互控經年，未得澈底解決。最近錢市日刊社，以錢業公會將錢市行情，分

明暗兩種價目，操縱金融，稟請漢口特別市政府澈查究辦，而錢業公會，亦以錢市日刊社刊印歧異價格，擾亂金融，函由漢口總商會，轉呈市政府取締，各等情節，經市府先後分令社會，財政兩局併案會同澈查。本局蔣局長即以該會社等，長此糾紛，殊非所宜，且暗碼行市，流弊尤多，亟應嚴予取締，以縱市民生計，當派員會同財政局代表

### (四) 九綸店員糾紛調解完結

——本局局外調解證——

茲派本局職員黃夷白就地調解九綸與鄔慶珪黃鈞憲為復工爭議一案經本局職員徵求雙方同意規定調解辦法條列於后嗣後雙方應遵照切實履行不得違異自干咎戾為要

- 1 遵本局前次批示發給路費各二十元
- 2 將該店員等本年在店之伴工釐頭一併清算發給
- 3 因店方開除理合欠缺由店方津貼店員各二十元作為此

以上辦法，均經雙方接受，表示滿意，并於昨日發給工資場停工風波，遂於此解決。

，查明真象，并召集雙方代表到局，協議一切。茲規定解決辦法三項(一)銅元換洋必須遵照社會局限制辦法原案，(即每元不得超過四串以上)。(二)絕對不准另定暗碼行市。(三)日刊問題，准雙方請求合作辦理，(即錢市日刊社停辦，所有工人代錢業公會銷售行市日刊全部之半數)以上解決辦法，已得雙方同意，本與財政局，以此案涉及金融行市，與市民生計攸關，除呈復市政府及牌示雙方遵辦外，并佈告商民，一體週知，以照慎重。

次所受損失

4 該店員等所有過支店款應按賬扣償店方

雙方當事人 張欽生 簽名蓋章  
鄔慶珪 簽名蓋章  
黃鈞憲

調解人 黃夷白 簽名蓋章  
中華民國十年七月二十日  
局長蔣堅忍

# 漢口堆棧漢陽第三棧勞資糾紛解決

——本局之決定書——

漢口堆棧漢陽第三棧與該棧碼頭夫因力資爭議互訴前來，經派員查復，雙方均有失平之處，殊有召集調解之必要，當指派本局科員劉駿，為本委員會主席委員，召集雙方代表，暨總商會代表，開會調解，係根據歷史事實與工人生活狀況及商客營業情形經全體通過決定該碼頭之力資如下表

決定力資平價表

貨目	數量	力資	備註
茶箱	每件	七十文	
茶包	每件	一百四十七文	茶包每包以一百四十斤為限如超過一百四十斤外每十斤加力資
花箋	每塊	一百十四文	
折表	每塊	六十文	
毛邊	每塊	六十文	
五印	每塊	八十三文	
料半	每担	一百十二文	
連七	每担	一百十二文	
雜糧包	每件	上力一百半文 下力一百半文	上樓另加十五文
雜倉	每担	上力一百半文 下力一百半文	上樓另加十五文

社會

調解報告

篾	每捆	一百三十五文
大草繩	每捆	二百三十五文
小草繩	每捆	一百四十三文
茶全	每件	八十文
鄧片	每捆	二百二十五文
黃岡	每捆	二百二十五文
均州	每捆	八十文
紐子	每捆	八十文
青藤	每捆	一百三十文
白藤	每捆	七十六文
干古	每担	一百六十八文
象斗	每担	四百零五文
蠶藤	每捆	二百六十文
夾板	每担	一百五十文

每担共四塊

附註：以前老例，所有加「本船」及加「滑」兩項，

現亦決定每項每次力資十五文。

右定力資如市面生活指數無重大劇變，則在有效期間，雙方均須遵守。

附註：如當事者有不服調解決定，務於決定書送達後十日內，向市政府申請仲裁，并允同時稟請本

社 會 調解報告

局檢卷，倘逾申請限期，即強制執行。

堆棧代表 劉善臣 沈心橋

碼頭夫代表 施祚銀 賀朝發

葉喚起 周生潤

# 三菱洋行工頭糾紛解決

——本局決定書——

四

總商會代表 馬惺垣 楊輝廷  
本局出席 主席委員 劉駿

中華民國十八年七月 日

局長蔣堅忍

甲方 工人代表章心田等。

乙方 三菱洋行包頭李海清。

右列甲乙兩方，因訴李海清侵蝕發工資互控一案，經本局一再派員查明，召集調解委員會三次。最後并函漢口特別市黨部整理委員會訓會，漢口特別市總工會整理委員會派員出席會議決定，得大半數之通過，調解辦法如次：

### 主 文

調解決定辦法分爲六項：(一)三菱洋行起卸煤炭發工資仍由李海清負責辦理，(二)凡每次起卸煤時，由李海清章心田先行報告總工會派員監視起卸，發錢，賬目等項，(三)購買籬筐等物，及雇用過磅三人，發籌，回籌，照堆，司賬，各一人，并一切用途概由公共工資開支，仍隨時報告總工會，來員考覈，(四)爲義務權利對待暫准李海清在公共工資內提扣百分之三，俟碼頭計劃實行後，即以取銷；(五)凡公共工資除第三第四兩條開支外，所有淨得工資，務儘量平均發給，每次挑煤之工伙，但萬一有餘，即

憑總工會存銀行，作爲辦理工人子弟學校基金，(六)凡起卸煤時，務先儘本碼頭長班挑抬，如因起卸煤噸太多，得由李海清臨時僱用散伙，幫同起卸，若雙方有爭執時，仍須總工會酌量情形決定之。

### 事 實

據甲方稟與供，稱工人等七十餘人，號稱長班，向在日本租界充三菱洋行起卸煤炭伙役，因人衆不便，分向洋行直領工資，公推李海清代領分發。不料日久玩生，竟侵蝕工資半數，如在行定起力七角五分，李只發一串六百文，下力六角，李只發一串二百文，工等六人皆爲長班之一。只負指揮工人接洽其內外起卸煤炭之責，則唯李海清一人。李雖弊情敗露，尙得洋人信任，故不能易舉頭老。嗣後工資，須要照洋行定價發給，以解工人痛苦。但工等長班既認李爲大包頭，亦應認長班爲小包頭云云。

據乙方稟與供，稱緣前清光緒間，漢口開有奉肥洋行，經該行大班僱民經理煤炭運送事宜，凡有起卸，由民僱散伙

運送。旋奉肥歇，由三菱洋行繼續營業，民仍供原職，迄今二十餘年，從無與工人發生何種爭議，今章心田等謂民剝蝕上下工資，全屬子虛，因煤每噸分十二籬起卸，每籬力資由二百二十文，至二百四十文。在洋行所定七角五分與六角中，除上結每籬之數外，餘則備購籬筐等物，及挑板雇用司賬照堆發籌回籌等用途。章心田等，原是挑抬雜貨工作，并外挑煤伙役，捏構事實，是覬覦我的位置云云。

### 理由

據以上事實，及三菱洋行來函否認甲方章心田等六人挑抬工作，可以證明乙方李海清確為該行雇用，亦即起卸煤炭之總包頭，並外碼頭伙之頭老無疑。李既屬該行起卸之總包頭，則工資用發之盈虧，自是李海清個人負責，故臨時僱用散伙，及定發力價手續，與其他碼頭伙頭所發起卸力資，當然有過問之必要，不過甲方所控侵蝕工資半數，核與乙方辯訴，除實發力價之外，尚有以上各項開支，是雙

方均有相當理由，應於前者免于盤究，以泯糾紛。嗣後非明定該行總包起卸專責，不足以杜長班二包之弊竇，非嚴行監視，不足以祛總包之剝削，非工資公開不足以增勞工之實惠，尤須一切起卸，公用，撙節，動支，於公共工資之內，并應暫准總包最低提扣，為義務權利對待之酬。即稍兵餘剩，即提存工校基金，更可免總包長班互爭分潤，似此並顧兼籌，雙方利便。茲依勞工爭議處理法暫行條例第十五條之規定，爰為調解決定如主文。

### 附注

如當事者不服調解決定，務於決定書送達十日內，向市政府申請仲裁，同時稟請社會局檢卷，逾限即強制執行。

漢口特別市社會局調解委員會主席委員 廖化平

漢口特別市黨務整委員訓會代表 柯愈珊

漢口總工會整理委員會代表 蔡增耀

民國十八年七月六日

局長 戴經塵

中國國民黨是主張勞資協調，勞資協調，是勞工唯一的出路。——書——

國民黨的民生主義是：一，節制資本，二，平均地權

「中國人大家都是貧，並沒有大富的特殊階級，祇有一般普通的貧。中國人所謂貧富不均，不過在貧的階級之中，分出大貧與小貧。其實中國的頂大的資本家，和外國資本家比較，不過是一個小貧，其他的窮人，都可說是大貧。」

節錄民生主義第二講

## 文告

### 禁止婦女纏足佈告

爲佈告事查婦女纏足，是極痛苦的事情，這是人人都知道的，你們近幾年來，要求女子解放，男女平等，女子參政，可是你們對於自己一件切身利害的事情——放足運動到反而忽略了。或者你們的要求因此難於成功，極小的限度也要延長時間啊！現在把婦女纏足的害處告訴你們：

在衛生方面：人的四肢，是要平均發達的；纏足婦女，血脈凝滯，運動不便，身軀瘦削的，日益衰弱；身體肥胖的，行路艱難，這是多麼可憐的一樁事情啊！尤有甚者，因爲母性的不健康，移傳到子女的身上，所以對於民族前途，也有莫大的危險。

在人道方面：父母沒有不愛子女的；爲什麼，對於自己的女兒一雙天然的足，一定要加以束縛呢？如此殘害的行爲，對於別人，尙且不可，何況對於自己的女兒，這豈不是違反人道，還說得上愛嗎？這固然是歷史上流傳的一種惡習慣，但是到了現在，做父母的，也應該澈底覺悟，凡是已經纏足的女兒，即行解放；未纏足的，要使她們絕對天然化才對！

社會 文告

在人格方面：婦女因爲纏了足，身體不健；行動不便；遂養成一種不出閨門的習慣，就是貧家婦女，也只過一輩子家庭生活罷了！既不受教育，又沒有社交；結果：在法律上，經濟上，教育上，社會上，都享不到一點權利；簡直成了男子的附屬品，本身的人格已喪傷殆盡，那能談得上自由平等呢？

現在本局特地規定一種禁止婦女纏足的辦法，自十八年八月一日起，至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限期八個月，一律禁絕，又分爲「一」「二」「三」「四」四個時限，在每個時期。都要派員檢查。應該勸導的勸導，應該科罰的科罰，應該禁錮的禁錮，決不徇情，決不枉法，自佈告後，務仰本市市民們，尤其是婦女們，大家互相傳告，互相勸導，要誠懇的接受，澈底的覺悟，使得婦女們切身的痛苦早日解除，全市的婦女，都成爲健全活潑自由的婦女，那末，這不僅是婦女的幸福，社會的好現象，也是我們中華民族的光榮啊此佈

### 呈漢口特別市政府禁止賽馬文

呈爲呈請禁止賽馬賭錢以端習尙事竊惟賽馬一事發源歐美於春秋二季限期舉行原所以提倡體育發揚尙武精神後因觀

客門與途賭物質以視勝負浸漸習成賭風本市自經西商創設賽馬會售賣馬券後華商亦見獵心喜相率效尤非日發達體育即曰挽回利權故近亦增至兩處以數百萬之資本建大規模之賭窟自豪賈以迄販夫莫不驅之若鶩現經派員考查該會每次賽資收入平均悉在七八萬元本年半年以來賽至四十九次其間得獎者幾何納捐者幾何姑不具論而少數奸商號召多數市民公開競賭於中取利貽害無窮職局既負糾正不良習尚之責雅不欲以妨害社會者歸美歐化聽其日張謹擬具提案連同調查所得情況一并呈請

鈞府核議施行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請  
鈞府鑒核指示遵行實為公便謹呈

漢口特別市政府

計呈費 請禁賽馬理由書一件 馬場狀況調查表三紙  
各商賽馬日期表一紙

社會局局長戴經塵

### 禁止赤膊露宿佈告

照得暑天赤膊 積習由來已深  
不僅有礙觀瞻 而且妨害衛生  
無論公共場所 以及通衢街心  
均應禁止赤膊 勿得視同具文  
更有當街露宿 同是有干厲禁  
倘敢故意違抗 罰辦決不從輕

自此佈告以後

市民其各慎選

代理公安局長 錢東瀾

社會局長 蔣堅忍

### 佈告驅蝗辦法

為佈告事照得禾穀乃農作之主米食為民生之源渺爾蝗蟲肆其荼毒食啄力強蔓延尤速一入田疇青苗立盡收穫失望民命何托近查本市區域亦有飛蝗發生為害雖不甚鉅應早為防治之計茲特編定驅除各法仰各遵照仿行切切此佈

#### 附驅蝗蟲方法

蝗蟲成長。率分卵，蛹，蝗，三期。茲就各期中之驅除方法列後。

#### 卵之驅除法

- 一，帶把法 蝗之卵。類產草澤土中。當嚴酷秋陽。或乾燥冬初。以把糞破碎田邊隴畔土塊。使卵子壓斃。或凍死及覆曝表土。以供鳥類啄食。
  - 二，深耕法 當秋季深耕土地。使其卵全墜地面。霜雪凍死。即有遺漏。掩入心土。窒斃地中。
  - 三，燒草根法 秋穫之後。將田頭埂邊。草根掘起。以火焚之。
- 蛹之驅除法
- 一，撲殺法 蛹性向陽。晨東。午南。暮西。宜根據其性。而開鑿溝渠。溝之大小。視蛹之多寡為準。溝深普

通二尺。溝既開竣。度時早晚。順其方向。驅使入溝。并撲殺之。

二、施毒法 用鈉砒礬。加砂糖之混合液汁。以噴水器。撒播於作物莖葉之上。而蟻食之。立即斃命。其法以鈉砒礬十二兩。砂糖三斤二兩。橘子皮半斤。水三百餘斤。輾轉覺拌。使其混合均勻。

蝗之驅除法

一、燒殺法 擇黑暗之夜。於蝗所向之處。掘一長坑。堆積乾草。注以魚油硫黃。舉火燃之。同時在蝗後方。繫動響器。驅令前飛。及其飛颺。衆響俱息。徐以細竹微拂禾梢。使其盡起。則羣撲火光。火烈翅焦。墜坑燒死。

二、薰煙法 用乾柴雜草。加以硫化炭素。魚油，水。或煙草，大椒，安母尼亞等。堆之田間。順風舉火。使濃煙上騰。飛蝗過此。即不下落。但此法須地方農民同時並興。方收鉅效。

三、油盆法 田中多置水盆。盆中滴以少許洋油。飛蝗墜入。其呼吸膜與油接觸。當時或能跳出。移時必斃。

四、寄生菌法 蝗蟲寄生菌。無不旋死。且此菌蕃殖迅速。一蝗生菌羣蝗難免。宜人爲接種。以圖此菌蕃殖。其法用糖水培養蝗菌。俟其孢子成熟。捕蝗百數十頭。投於糖水之中。隨即取出。俟其乾燥。縱入蝗羣。不久蝗死孢子因風飛散。粘着草際。他蝗食之。因

以寄生。輾轉蔓延。蝗自稀少。

五、發響法 當日暮之際。民衆各攜大鼓，銅鑼，螺貝等。同時繁發。狂奔田間。雜以鞭爆。則蝗在空際者。不敢下落。在田間者羣起而逃。因蝗具特別聽器。用此最爲相宜。

代理局長蔣堅忍

中華民國十八年八月一日

### 禁止附印舊歷公函

逕啓者案奉

漢口特別市政府爲字四一五號訓令內開爲令遵字本月八日奉國民政府第五四三訓令內開爲令遵事案據本府文官處呈准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函開據中央宣傳部呈稱查舊歷未經廢止以前各地書局所印歷書均係陰陽合歷現在普用國歷廢止舊歷早由政府明令遵行以後歷書自不應再附舊歷致礙國歷之推行際茲十九年新歷行將印行之時亟應先事取締以免貽誤理合備文呈請鈞會察核函國民政府通令各省市府轉飭各書局各印刷所遵照不得再於十九年歷書及日歷內附印舊歷以利國歷之推行至爲公便等情前來經呈奉常務委員批准照辦等因相應據情批函請查照轉陳辦理爲荷等因准此理合簽呈鑒核等情據此自應照辦除分行並函復外合亟令仰該市政府即便遵照轉飭各書局各印刷所等一律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局即便遵照辦理此令等因奉此相應函請



貴會查照並轉飭各書局各印刷所等一體遵照不得再於十九年曆書及日曆內附印舊曆至級公誼此致

漢口總商會  
漢陽商會

四

局長蔣堅忍

### 國民黨對內政策第十三條

「勵行教育普及以全力發展兒童本位之教育整理學制系統增高教育費，並保障其獨立」

### 國民黨對內政策第十四條

「由國家規定『土地法』『土地使用法』『土地徵收法』及『地價稅法』私人所有土地，由地主估價呈報政府，國家就價徵稅，並於必要時得依報價收買之」

# 會議紀錄

## 漢口特別市社會局局務會議紀錄

### 第一次

時間 七月二十日下午三時

地點 本局會議廳

出席人 全局科員以上職員

開會如儀

主席 蔣局長堅忍 紀錄 李達可

#### (一) 報告事項

1、主席報告

2、各科報告十日來工作經過

#### (二) 討論事項

1、擬將原有工商調查組擴充改組為調查統計委員會

案

決議 通過 交編纂股起草組織條例提下次會議討論並

決定組織原則三項

A、系統 隸屬於局長

B、委員 以秘書及各科科充任由局長指定一人為

主任委員

社會 會議紀錄

C、增加經費擴大組織

2、原有之職業介紹所商業公司註冊所勞工調解委員

會勞資調解委員會等應由主管各科擬就計劃積極

整頓案

決議 通過。交各主管科擬具整頓計劃提下次會議討論

3、勝跡古物保存委員會即應籌設案

決議 暫緩設立

4、國貨陳列館即應籌設案

決議 通過。由第二科擬具詳細計劃一面轉商市黨部令

國民救國會撥款一萬元作籌設基金

5、擬就本局設計委員會組織條例草案請討論案

決議 交謝秘書賀股長審查提下次會議討論

6、擬定編訂社會月刊辦法請討論

決議 原則通過。文字交謝秘書修正預算及徵稿辦法由

編纂股擬訂

7、修正本局辦事通則第一科辦事細則本局局務會議

規則職員請假規則會客規則及編纂本局每月工作

報告辦法請討論案

決議 由劉視察員張股長賀股長會同審查由劉視察員召集開會

決議 修正本局暫行組織條例請討論案  
修正通過

決議 擬具職員考勤辦法請討論案  
交劉視察員審查

決議 中山公園爲本市唯一遊遺之場應請公共汽車管理處多設開往該園汽車便利遊人案

決議 函公用局轉令公共汽車管理處  
11、本局應否定期(每月一次或二次)召集各民衆團體開談話會以利事業之進行案

決議 於必要時隨時召集之

決議 登記失業專門人材案(附具理由及辦法)  
12、根據所擬辦法交第二科起草失業專門人材登記條例

例  
13、如何充實本局圖書案

決議 由各科開具應行置辦書目呈局長核准添購

決議 禁止民衆當街赤膊及露宿案  
14、由第四科擬具取締辦法呈局長核辦

決議 舉行本市物價調查案  
15、

地點 本局會議廳

## 第二一次

決議 俟本局調查統計委員會成立之後辦理

決議 16、定期舉辦工商團體之登記與審查案  
由第三科擬具計劃呈局長核辦

決議 17、本局對於楚劇(即花鼓戲)應否決定一律禁絕請公決案

決議 花鼓戲應絕對禁止交第四科補擬詳細辦法由局佈告並轉呈市長令公安局嚴勵執行

決議 18、審查電影片由本局主管現奉中央頒發規則有會同教育局及市黨部辦理之規定應如何會同辦理請公決案(第四科提)

決議 遵照市政會議通過辦法執行

(三)臨時動議

決議 1、本局應擬訂職員懲獎條例案  
交第一科起草

決議 2、本局行政計劃大綱請討論案

決議 3、應即起草本局第一期(三個月)工作實施方案  
右二案併交謝秘書召集各科股長會擬

決議 4、本局貧民大工廠應籌備復工業  
整理經費定爲五萬元由第二科擬具詳細計劃提下次會議討論

(四)散會——五時半

時間 二十七日下午二時

出席人數 全局辦事員以上人員

主席 蔣局長

紀錄編纂股

主席恭讀

總理遺囑

(一) 報告事項

(1) 主席報告

(2) 各科科長報告本星期工作之經過

(二) 討論事項

(1) 修正設計委員會組織條例請討論案

議決 修正通過

(2) 修正編印社會雜誌辦法請討論案

議決 無異議通過

(3) 本局辦事通則局務會議規則本局每月工作報告辦法圖書室規則業經審查請討論至各科辦事細則擬

俟辦事通則通過後再審查案

議決 照修正通過

(4) 擬定調查統計委員會組織條例請討論案

議決 修正通過

(5) 修訂職員請假規則第六條應加上「所任職員須託

由本股職員代理」十三字請討論案

議決 通過

(6) 修訂職員值日規則請公決施行案

議決 通過

社會 會議紀錄

議決 交孫文家同志審查

(7) 本局組織細則業奉 市府頒發可否將本局前次擬

定組織條例主要各項併入辦事通則辦理討論案

議決 無異議通過

(8) 在調查統計委員會未成立前工商調查組是否繼續

進行工作案

議決 調查統計委員會未成立前工商調查組仍應繼續進

行工作

(9) 擬具整理商業公司註冊所計劃書請討論案

交謝秘書審查呈核

(10) 擬具失業專門人材登記暫行條例請討論案

修正通過

(11) 呈請 市政府轉函湖北官錢局將附近婦女救濟院

新屋地皮劃歸救濟院建設操場或遊戲場

議決 命婦女救濟院擬具具體辦法呈本局轉呈市府核辦

(12) 請遵照中央頒布之政軍警各機關工作人員研究黨

義暫行條例組織本局工作人員黨義研究會案

議決 由蔡竹屏劉永耀張方麗三同志負責籌備

(13) 本局各科應備科務日記簿案

議決 通過

(三) 臨時動議

(1) 恢復物價評定委員會案

議決 交編纂股擬具條例呈請市府核辦

- (2) 應起草經濟公開條例案  
決議 交編纂會計兩股負責會同起草提交下次會議討論
- (3) 組織氣候測驗所案  
決議 交第二科擬具計劃提交下次局務會議討論
- (4) 乞丐收容所應否更改名稱案

### 第三次

地點 本局會議廳  
時間 八月二日上午九時  
出席人數 全局辦事員以上人員  
主席 蔣局長堅忍  
紀錄 丁步武  
開會如儀

#### (一) 報告事項

- 1、主席報告
  - 2、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 3、各科科長報告一星期工作經過
  - 4、中山公園易主任報告工作經過
  - 5、貧民教養所蔣所長報告接收後工作經過
  - 6、貧民工廠伍主任報告工作近况
- (二) 討論事項
- 1、擬定漢口市民懸掛國旗條例請公決施行案  
決議 通過提市政會議

- 決議 改名貧民教養所
  - (5) 本局附屬各機關主任長官應出席局務會議案  
決議 通過
  - (6) 局務會議改於每星期五上午八時舉行案  
決議 通過
- (四) 散會

- 2、擬定視察員服務條例請公決施行案  
決議 交謝秘書蕭科長審查後提交下次局務會議
- 3、擬定本局經濟公開條例請公決施行案  
決議 交徐科長修正提交下次局務會議
- 4、編就取締花鼓戲宣傳小冊一本請討論案  
決議 交蔡科長審查呈核後印發四千本
- 5、擬具籌設氣象測候所計劃請討論案  
決議 提出市政會議
- 6、編輯工作日報案  
決議 由第一科文書股限逐日將處理文件日報表印發各科股備查
- 7、擬就設立本局職工俱樂部計劃請討論  
決議 由保育股庶務股會同籌備組織條例由該兩股審查後呈核
- 8、禁止廢歷七月半舉行盂蘭會及燒化金銀包袱以破除迷信請公決案

決議 由第四科擬具辦法提市政會議

9、請建議市府市政府以下各局及各局附屬機關冠字名稱應明白規定以昭劃一案

決議 提市政會議

10、擬具貧民借本處組織章程及其他附帶具體計劃請討論案

決議 交沈視察蕭科長龍股長會同審查由蕭科長負責召集

11、修正職員值日規則請討論案

決議 照修正通過

12、擬定本局工作人員黨義研究會組織條例請討論案  
(1)條例通過(2)依據條例推舉唐性天蔡竹屏徐鶴林張惟行劉駿五人為黨義研究會委員

(三)臨時動議

1、請禁止四明文戲案

決議 由本局佈告禁止並呈請市府轉令公安局嚴厲執行  
(四)散會

—完—

『社會之所以有進化，是由於社會上大多數的經濟利益相調和，不是由於社會上大多數的經濟利益相衝突，社會上大多數的經濟利益相調和，就是為大多數謀利益，大多數有利益，社會才有進步。』

節錄民生主義第一講

社會

會議紀錄

